第二十个骰子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推荐语
- 序言
- 前言（1）
- 前言（2）
- 前言（3）
- 前言（4）
- 前言（5）
- 前言（6）
- 前言（7）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一章（1）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一章（2）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一章（3）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一章（4）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一章（5）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一章（6）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二章（1）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二章（2）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二章（3）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二章（4）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二章（5）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二章（6）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二章（7）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1）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2）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3）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4）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5）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6）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7）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8）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9）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四章（1）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四章（2）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四章（3）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四章（4）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四章（5）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五章（1）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五章（2）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五章（3）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五章（4）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五章（5）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五章（6）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五章（7）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五章（8）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六章（1）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六章（2）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六章（3）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六章（4）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六章（5）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六章（6）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六章（7）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六章（8）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七章（1）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七章（2）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七章（3）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七章（4）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七章（5）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八章（1）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八章（2）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八章（3）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八章（4）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八章（5）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八章（6）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八章（7）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九章（1）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九章（2）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九章（3）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九章（4）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九章（5）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九章（6）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九章（7）
- 第二十个妻子 第九章（8）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章（1）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章（2）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章（3）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章（4）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章（5）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章（6）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章（7）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一章（1）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一章（2）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一章（3）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一章（4）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一章（5）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一章（6）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一章（7）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一章（8）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二章（1）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二章（2）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二章（3）
-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二章（4）

推荐语

樱杜编织了这个毫无破绽的故事，将她对莫卧儿帝国时期的政治事件所做的扎实研究，与虚构的描述融为一体……技巧高超得让人对莫卧儿宫廷生活有种油然而生的熟悉感。

－－－－－－-The Seattle Times

大致上符合史实，桑妲蕾森编织了一部迷人而引人入胜的小说，故事围绕着主角茉荷茹妮莎，一个拒绝遵守皇后本分，敢于将自己的角色定位为决策者，挑战所有规范的女子。

－－－－－－－－- Free Press Journal

刚开始读这个故事，我对这位印度史上最有权势的皇后的印象似乎仅止刻板印象：倾国倾城、任性自傲、集三千宠爱于一身。然而续读下去，透过作者对于那个时代的印度的深入描绘，也才意识到印度女性，即使贵为皇后，在当时也是倍受压抑的。而随着故事情节的开展，茉荷茹妮莎的聪慧坚毅、城府深沉以及渴望权力的性格也越来越鲜明；看着她一步步在宫廷里扩展势力，也越发期待接下来她将如何继续挑战传统父权、成为一位不平凡的皇后。

－－－－－－-by 吴佩颖

序言

《第二十个妻子》是根据事实并以部分想象情节贯穿的一部历史爱情小说，女主角茉荷茹妮莎三十四岁才嫁给印度莫卧儿王朝的贾汗季皇帝，但其后十五年以他的名义统治帝国。十七世纪去过贾汗季皇帝宫廷的人，在返国的记述里对她着墨很多，当时她正权倾一时。这些人都未亲眼目睹过她，他们对英属和荷属东印度公司雇主所描述的，部分是事实，部分是传说，部分是市井的街谈巷议。

这些说法都千篇一律地提到她出生时不寻常的遭遇、在萨林（即后来的贾汗季）即位前两人的恋情，以及怀疑萨林是她丈夫之死的主谋。当代史家一般并不同意这些说法，但所有作者对某些观点看法倒是一一致，贾汗季从此未再迎妻纳妾，茉荷茹妮莎是他第二十个妻子，也是最后一个妻子。虽然他在回忆录里只略为提到她，但是她是他在一六二七年过世前生命力最重要的人。印度很多诗歌和民谣都是以他们的爱情故事为题材，而着名的爱尔兰诗人汤马斯·摩尔（Thomas Moore，1779-1852，着有The Last Rose of Summer等知名作品）的诗集《拉娜茹珂》（Lalla Rookh）就是根据他们的故事写成的。

围绕着她的传说几百年来萦绕人心，开始引起我的兴趣。这个隐在面纱后的女人是谁？为什么皇帝对她痴心不移？为什么他给她这么大的权力？在那个据说女人鲜少露面和发言的时代，茉荷茹妮莎铸造有自己名号的硬币，发布敕书，与外国贸易，拥有船只定期往返于阿拉伯海，赞助艺术，批准修筑了许多到今天还存在的御花园和皇陵。换言之，她跨越了传统的藩篱，这一切都因为皇帝爱恋她到了痴迷的地步。

有关她的说法莫衷一是，有人说她慷慨大度，也有人说她残酷卑鄙。她深爱贾汗季，对他着迷到无法自已的地步，她用美酒和鸦片麻木他的感官。可是，他生病时只求助于她，连御医都不相信。《第二

十个妻子》是依据所有这些有关茉荷茹妮莎的野史写成，这些野史大部分是在她死后以及她以皇后身份统治时所写的。

她在嫁给贾汗季之前的生平故事是以历史为本，但穿插一些想象的情节。萨林反叛阿克巴、库斯劳反叛萨林、贾汗季在库斯劳逃到拉合尔后对其下毒手、乌兹别克国王和波斯国王威胁帝国西北边境、德干战事、甚至茉荷茹妮莎侄女与库伦王子订婚等，这些都是史实。在萨林王子意图进攻亚格拉的国库未果后，阿里库里叛逃，他支持库斯劳，杀死库图布丁汗·柯卡，以及死在帝国大军手里，也都是事实。至于其余的部分，我是依据市井耳语、十七世纪到印度旅人的说法、茉荷茹妮莎的传说，再加上自己的想象。

莫卧儿王朝前后共有十九位皇帝，统治长达332年（1526-1858）。提到王朝伊始的六个主要皇帝，一般的说法是：巴布尔（Babur，在位1526-1530）建立帝国；胡玛雍（Humayun，在位1530-1556）丢掉江山，被逐出印度，又中兴复国；阿克巴（Akbar，在位1556-1605）十三岁即位，巩固帝国；贾汗季（在位1605-1627）接下父亲留给他的江山后，开疆辟土的功绩不多，但是以风流韵事而传世知名；从小就熟知父皇贾汗季与茉荷茹妮莎感人爱情故事的库伦王子，即位后号称沙贾汗（Shah Jahan，在位1627-1658），他兴建了人间不朽的爱情纪念建筑泰姬玛哈陵（Taj Mahal），而留名青史；随后的欧朗柴布（Aurangzeb，在位1658-1707）穷兵黩武并沉迷于宗教迫害，是帝国由盛转衰的罪魁祸首。

这些帝王所娶的女人，或者她们所掌握的权力，鲜少被论及，《第二个妻子》一书企图填补这段空白。

有一件事是不争的事实，季亚斯·贝格（茉荷茹妮莎的父亲）家族的女人对她们的男人和印度历史有相当程度的影响力。后世给贾汗季一直到一六二七年他逝世前这段时间，一直大权在握。她组了一个三人执政团协助她统治，她父亲季亚斯·贝格、哥哥阿布尔·哈山和贾汗季三皇子库伦。本书续集《玫瑰盛宴》（The Feast of Roses）里所叙述

的就是这段故事，茉荷茹妮莎以皇后身份入宫一年后，库伦就娶了她侄女艾珠曼德·芭努·比干（阿布尔的女儿，季亚斯的孙女）。库伦即位成为沙贾汗皇帝后几年，艾珠曼德在为他生下第十四个孩子后不幸过世。为了纪念艾珠曼德，沙贾汗修剪了泰姬玛哈陵，当时茉荷茹妮莎还在人世。

一般来说，因为泰姬玛哈陵，全世界都知道库伦对艾珠曼德的深情。毫无疑问，贾汗季对茉荷茹妮莎的至情也不遑多让。他或许没有为后世留下纪念性的建筑，但是他给了她晚年的挚爱，随心所欲的最大自由。茉荷茹妮莎也确实充分运用这个自由，且因深爱他而尊重他的意愿。她以一介女流统治帝国而知名，但是她之所以成为权倾王朝的女子，是她身为皇帝的夫君衷心如此，一点都没有心不甘情不愿。

樱杜·桑妲蕾森

美国西雅图

前言（1）

狂风怒号，疾扫而下，帐篷入口的帆布几乎从接缝处撕裂。酷寒的空气硬挤进来，用它冰冷的手指沿着人温暖的颈背往下延伸，吞噬了稀薄的蓝色火焰。女人缩在角落里单薄的棉质床垫上颤抖着，手臂拥着隆起的肚子呻吟着："产婆……"

蹲坐着的产婆缓缓起身，脆弱的骨骼咔咔作响，蹒跚着走向入口。她绑好入口的帆布，回到女人身边，掀起毯子，检视女人两腿之间。她用蒙了尘土、起了老趼的指头戳过去，女人缩了一下。

产婆肥厚的脸露出满意的神色："不会太久了。"

产婆扇着角落火盆里骆驼粪堆的余烬，火焰又熊熊燃起。女人躺回去，额头上的汗水渐凉，一脸的疲惫和痛苦。几分钟后，下背部又是一阵收缩，她紧抿着下唇不愿喊出声来，不想让帐篷外的人担心，却浑然不知，再大的哭喊声也会被尖叫的狂风吞没。

帐篷外夜色早已降临，笼罩着营地。男人们围着火堆聚在一起，风在耳朵四周猛刮着，细砂刮进眼里和衣服底下，刺痛着脸，火噼啪响着。几顶破旧的帐篷，在坎大哈郊外沙漠边围成一圈，紧紧地挤在一块。骆驼、马匹和绵羊群聚在营帐四周，寻找遮风避雨的屏障。

季亚斯·贝格从营火四周的人群中起身，一路避开动物，踏着沉重的步子，走向妻子躺着的帐篷。在狂风乱扫的飞沙走石里，几乎什么都看不见。三个孩子伏靠在被风拍打着的黑帆布上，彼此相拥，合眼避着强风。"穆罕默德，"他顶着风大叫，"你妈还好吗？"

孩子抬起头，泪眼汪汪地看着父亲："我不知道，爸爸。"他的声音很小，季亚斯得弯身趋前才听得到。穆罕默德抓住肩上的手："哦，爸爸，我们怎么办？"

季亚斯跪下，把穆罕默德拉进怀里，温柔地亲他的额头，胡子把穆罕默德发上的砂都给蹭掉了，这是这些日子以来他头一回流露出恐惧的神色。

他越过男孩的头望着女儿：“莎丽荷，去看看你妈。”

小女孩默默起身爬进帐篷。

她一进来，女人就抬眼向她伸出一只手，莎丽荷立刻来到她身边。

“妈，爸爸问你还好吗？”

艾诗玛特·比干①努力挤出一丝笑容：“还好，孩子。去告诉爸爸，不会很久了，叫他别担心。你也别担心。好吗？孩子。”

莎丽荷点头起身离开，突然她又弯下身，紧紧拥抱住母亲，头埋在她肩头。

产婆在一角起身，不以为然地说：“别碰，别碰。婴儿出生前别碰你妈，不然会生个女孩，因为你是女孩。快走开，快移开你那双不吉利的手。”

“随她去吧，产婆。”艾诗玛特有气无力地说道，产婆正赶她女儿出去。她不再出声，不想再争辩。

季亚斯对莎丽荷扬起眉毛。

他点头转身，整了整头巾，双手抱胸，离开营帐，低头迎着刺耳的风。他走到一处可以避风的大石头边，沉重地坐下，脸埋在手里，他怎会让事情演变到这步田地？

季亚斯的父亲穆罕默德·夏芮夫曾是波斯国王塔赫马斯·萨法维的朝廷大臣。季亚斯和哥哥穆罕默德·塔希尔在孩提时代都受过良好的教育，兄弟俩生长在一个日益兴旺的家族，快乐地成长。之后随着父亲工作调任而搬家，先搬到库拉桑，随后是亚兹德，最后到伊斯法罕。去年，也就是1567年，穆罕默德·夏芮夫在伊斯法罕总理大臣任上过世。如果一切都很平顺，季亚斯可以过着无忧无虑的贵族生活，每两三个月轻松地付清裁缝师傅和酒商的债款，慷慨地周济不幸的人，但是这一切成了过往。

前言（2）

塔赫马斯国王死了，伊斯梅二世继位成为波斯新王。新政权对穆罕默德·夏芮夫的儿子们并不宽待，债主们也是如此。季亚斯这样想着，掩在手里的脸变红了。债主们像闻到垃圾堆的野狗，纷纷拥到家里，一双双老练的眼睛盯着家具和地毯，账单堆叠在季亚斯的桌上，他和艾诗玛特都慌乱成一团。一向是父亲的管家们在料理这些事情，但是管家们都走了。他们没钱付给债主，因为父亲的财产——原该季亚斯继承的遗产——在父亲死后，就悉数充公。

新王的一位朝臣，也是父亲的老友，通知季亚斯他将面临的命运，要么死路一条，要么进债务人的监狱。于是季亚斯知道，他再也无法在波斯过着有尊严的日子了。他想起他们在士兵来逮捕他们之前，连夜仓皇逃走的情景，头又深深埋入手中。他们将艾诗玛特的珠宝、金银器皿和凡能带在路上交易的贵重物品，都打包带走。

起初，季亚斯并不知道该去何处避难。他们加入一支南行的商队，其中有人建议去印度。季亚斯想，有何不可。印度是由莫卧儿王朝的阿克巴皇帝统治，向来以公正仁慈著称，尤其虚心接纳有志之士。或许他可以在宫廷里谋得一官半职，开始新生活。

季亚斯抬起头，怒号的风稍歇了一会儿，一声新生婴儿微弱的啼声划破乍现的平静。他立刻向西朝着麦加的方向，跪在坚硬的地上，举起双手。阿拉，让孩子健康，母亲平安，他默祷着。默祷结束，他两手垂落身旁。在他命运最不济的时刻，又一个孩子出世了。他转头望着，黑色的帐篷在漫天尘土的风暴中，几乎无法辨识。他应该去看看艾诗玛特，但是双脚并未走向他心爱的妻子。

他向后靠着岩石，闭上双眼。谁会想到，伊斯法罕总理大臣的媳妇会在这样的环境下生出第四个孩子。谁会想到，他的儿子得逃离祖国沦落为逃犯。他使家人蒙羞，这已够糟了，但是随后在旅途中的遭遇会更惨。

商队在南下坎大哈的路上，穿过波斯的庐特荒漠。干旱的旷野自有它的美，绵延数里的大地寸草不生，壮丽暗沉的玫瑰色峭壁似乎拔地而起。但那些峭壁也包藏祸心，掩藏了一帮沙漠土匪。等这队命运多舛的商旅发现时，为时已晚。

季亚斯打着寒颤，拉起粗羊毛披肩紧紧围在肩上。强盗们尖声怪叫，在一片暴戾混乱中，一哄而上，将时物洗劫得一干二净。珠宝抢走了，金银器皿也没了，妇女们被就地强奸。艾诗玛特因身怀六甲，遭弃置一旁。劫难过后，商队四散，人们落荒而逃，纷纷避难。季亚斯在劫后余生中找到两头老骡子，他们轮流骑骡，向沿途无数客栈乞讨食宿，来到坎大哈。

全家人精疲力竭，脏兮兮皱巴巴地流浪到坎大哈。一群游牧部落的牧民给他们提供一处容身之所，将所剩无几的食物留给他们。但是他们没钱，印度之行似乎是不可能了，现在又多了个孩子。

过了几分钟，他抖擞了一下精神，慢慢地走向帐篷。

艾诗玛特从床上抬眼往上看，对他微笑，心情沉重的季亚斯留意到她眼下的黑眼圈。她的脸瘦得不成人形，颧骨的皮肤几乎绷破，他伸手把她额头仍然汗湿的头发抚顺。一个完美的小婴孩裹着老旧的包布，躺在艾诗玛特的臂弯里。

“我们的女儿。”艾诗玛特把婴孩交给季亚斯。

季亚斯抱着孩子，无助感又袭上心头。她躺在他的臂弯里，刚被清洗过，穿上衣服。一个小婴孩，仰赖着他供养。她好美，手臂和腿匀称合度，一头浓密闪亮的黑发，细致的脸颊衬托着长而卷曲的黑睫毛。

前言（3）

“你替她想好名字了吗？”他问妻子。

“想好了。”艾诗玛特迟疑了一会，说：“茉荷茹妮莎。”

“茉荷茹妮莎。”季亚斯缓缓念着，“女人中的太阳，这个名字适合这个美丽的孩子。”他抚摸着婴儿熟睡中抵着下巴、蜷曲的小拳头，然后把茉荷茹妮莎交还给艾诗玛特。几乎可以确定的是，艾诗玛特无法亲自给茉荷茹妮莎喂奶，因为她几乎没有奶水。饿了几个月，这是毋庸置疑的结果。但他们哪来的钱雇奶娘？

有人在他肋骨上戳了一下，季亚斯回头看到产婆伸手摊掌，他摇摇头。

“对不起，我没什么给你。”

她皱着眉在地上吐了口棕色的烟草汁，“什么都没有。”他听到她发着牢骚走出帐篷。“就算是女孩子也该值点什么。”

季亚斯退回角落，疲倦地揉着前额，看着他们的孩子穆罕默德、阿布尔·桑和莎丽荷围拢在母亲和新生儿四周。

他们养不起这个孩子，必须放弃。

夜里，风突然缓了下来，就像开始时一样突如其来，清澈的天空镶着闪烁的星星。第二天清晨，天色还黑，他坐在帐篷外。一杯热茶，虽然掺水的牛奶多过茶叶，仍温暖了他的双手和冰凉的身体。几分钟后，东方的天空抹上灿烂的红色、金色和琥珀色，是这场风暴为大自然披上了一件五彩缤纷的彩衣。

他把手伸到披肩里，拿出塞在腰带里的四枚宝贝金币。他肮脏的手触到金币，晨曦照在上面，泛起一层流动的光影。这是他们在这世上所有的一切，强盗们没发现艾诗玛特藏在短上衣里的金币，季亚斯决定将这些钱用作去印度的路费。但这些金币全得用来支付过路费，他们还需要更多钱才能活下去。

季亚斯转身望着矗立在远方天蓝色的圆形屋顶和尖塔叫拜楼，衬着清晨红色的天空。也许他可以在坎大哈找到工作，他长到二十三岁从没做过一天事。但是艾诗玛特需要羔羊肉和牛奶恢复体力；冬天已迫近，孩子们需要多些衣物，还有婴儿。季亚斯甚至不愿想到她，连名字都不愿，有什么用呢？还不是要给别人抚养。他站起身来，太阳从地平线升起，爬上天空，射出金光，笼罩着营地。他收紧下颌，眼里有一抹刚下了决心的坚定。

到了下午，季亚斯耸着肩，站在当地市场窄街的一家面包店外，宽松外套长长的褶层在鹅卵石街道上拖曳着。人们乱挤乱钻地推撞他，对着朋友喊叫或向熟识的人打招呼。

季亚斯抬头凝望远方，却什么也没看到。起初，他试着找替市区有钱贵族子弟做家教的工作，可是每个人一看到他衣衫褴褛、面容稀脏，就把他从门阶上赶走了。接着他去找工人的工作，但是他有教养的谈吐和口音泄露了他的贵族身份。

突然，季亚斯闻到刚出炉的面包香味。他的肚子咕噜咕噜地直响，他想起从早上喝过那杯茶到现在，还没吃过任何东西。他转身看着面包师傅用手轻轻拍打厚厚的白面粉，用一把木勺挖面粉，然后小心翼翼地把面团啪的一声，穿过地板一个洞里，丢到熊熊燃烧的烤炉里。十五分钟后，师傅用一把铁钳把刚烤好的面包从烤炉的壁上刮下来。他把淡黄色和褐红金黄色的面包，在店铺的前方叠成一堆。

诱人的香气四溢，萦绕着季亚斯。他拿出一枚金币，看了一眼，还来不及变卦，就买了十个面包；再用零钱在附近一家铺子买了刚烤好的羊肉串，肉串上的莱姆和大蒜卤汁亮闪闪的。

前言（4）

他把这些价值不菲的食物塞在长外套底下，热腾腾的面包温暖了他的胸膛，香气令他垂涎欲滴，他一路蜿蜒而行穿过市场。艾诗玛特和孩子们好几天都有得吃了，天冷肉能保存久些，也许他们会转运。

“喂，农夫，走路小心。”

季亚斯一个踉跄，整包肉和面包都掉在地上。他连忙弯下身，两臂张开，以免人群践踏到食物。

“对不起，先生。”他侧过头说。

那人没有回话，季亚斯一股脑地忙着抢救他的食物，并不知道那名商人已停下来看着他。他转身面对他，看到一张晒得黝黑、满面皱纹的脸上一双和善的眼睛。“对不起。”季亚斯又说，“希望没伤着你。”

“一点都没。”商人答道，他用目光打量着季亚斯：“你是谁？”

“季亚斯·贝格，伊斯法罕总理大臣穆罕默德·夏芮夫之子。”

季亚斯答道，然后看到那人脸上惊讶的神情。他悲伤地指着身上破烂的外套和沾满尘土的长裤说：“这些曾经是华丽全新的衣裳，但如今……”

“发生了什么事，先生？”商人语带尊敬地问。

季亚斯望着他，看到他那双粗钝能干的手，塞在腰带里的匕首第一双穿旧了的厚重皮靴。“我们在前往坎大哈的路上财物被抢走了。”他答道，饿得话都说不清了。

“你离家很远？”

季亚斯点头道：“说来话长，造化弄人，我不得不逃，请问阁下①尊姓大名？”

“马里克·马撒德。”商人道，“说说你的遭遇，先生。我有空，我们去茶铺子可好？”

季亚斯望着对街的茶铺，敞口锅里的牛奶和香料正沸气蒸腾着。“您真好，马撒德先生。可是我不能接受您的好意，我的家人在等我。”

马撒德伸臂揽着季亚斯，把他推向茶铺：“行行好，先生，你就答应我，就当帮个忙，我要听听你的遭遇。”

季亚斯仍在犹豫时，就被带到茶铺里。他和其他客人肩并肩坐着，在那儿，他那包宝贝的羊肉串和面包安稳地放在膝头上。他把自己的遭遇一一说给马撒德听，连茉荷茹妮莎出生的事都说了。

“阿拉保佑你，先生。”马撒德说，放下他的空杯子。

“是啊。”季亚斯回答道。他是有福的，即使现在处境艰难，他还有艾诗玛特和孩子们，他们的确是他的福气，婴儿也是。

季亚斯从椅子上站起来。“现在我该走了，孩子们马上要饿了，谢谢你请我喝茶。”

他正要走，马撒德说：“我正要去印度，你想跟着我的商队吗，贝格？我能给的不多，只有一顶帐篷和一头载运你随行财物的骆驼。但是防护周全，我可以保证你们一路安全。

季亚斯猛一转身坐下，一脸的震惊：“为什么？”

马撒德挥手不答：“我要去向法提普尔西克里的阿克巴皇帝请安，你若能随我去那儿，或许我能引你入朝觐见。”

季亚斯瞪着他，不敢相信他刚听到的话。经历那么多的波折，困难一波波地接踵而来，阿拉终于捎来了一份礼物。但是他不能就这样接受，他无以回报。身为贵族的儿子，他自己也是个贵族，他绝不能受人这份恩情。为什么马撒德要这么做？

“我……”他结结巴巴地说，“我不知道该说什么，我不能——”

马撒德从茶铺那张凹痕累累的木桌对面倾前说：“答应吧，先生。如果我将来时运不济，也许你能帮我。”

“我一定会毫不犹豫的，马撒德阁下，即使你没为我做这件事。但我实在承受不起，你的提议我心领，但不能接受。”

前言（5）

马撒德高兴地笑了，“这对我不算什么，贝格阁下。请你答应，路上有你同行是我的荣幸。自从我的儿子们不再随行后，我一直很寂寞。”

“我当然愿意。”季亚斯答道，看马撒德那么坚持，他笑着说，“千谢万谢都不足以言谢。”

马撒德告诉季亚斯到他商队的走法，两人就此在市场分手。随后几个时辰，艾诗玛特和孩子们打理他们寒碜的随身衣物。季亚斯坐在帐篷外，回想他与马撒德相遇的情景。很久以前，他的父亲曾经告诉他，贵族在施恩与受恩时都一样雍容大度。回想父亲的这番话——现在他对父亲穆罕默德仅存的记忆——季亚斯想，他会接受他的帮忙，日后再回报。

告别收容他们的牧民，季亚斯冲动地把最后三枚金币慷慨地给了这些善良的穷牧民。在他们一家人求告无门的时候，是牧民收留了他们。他欠他们一份恩情，对马撒德他欠的是一辈子的恩情。这些钱他原是要留作到印度的旅费，现在不再需要了。他们出发到马撒德的营地，在那儿，他们得到一顶很好的帐篷。公用厨房供应伙食，直到艾诗玛特身体复原到能煮饭为止。

这支商队从头到尾蜿蜒近一公里长，开拔往喀布尔。几个星期过去了，艾诗玛特慢慢恢复了体力，两颊的气色又红润起来，头发也有了光泽。大一点的孩子们喂养得好，快快乐乐的，有时随着商队步行，有时爬上骆驼休息；但并非事事如意，季亚斯还是没钱雇一个奶娘。虽然茉荷茹妮莎喝些羊奶，但是她越来越虚弱。他想到那三枚金币，心中一阵悲痛。这些钱原本是可以派上用场。但是，那些牧民即使那么穷，都还帮他一家人。不，这是个正确的决定。艾诗玛特向他要那笔钱的时候，季亚斯敢这样坚定地说，却不敢看着女儿说。

茉荷茹妮莎出生后一个月，商队从喀布尔向东行，在开伯尔丘陵、兴都库什山脉之南的扎木路德附近扎营。天色渐晚，清澄的天空一片赭红，大地暗沉了下来。晦暗的白雪、带了污斑的蓝黑色岩块和圆石、褐色干草木、刺骨的冬寒穿过披肩层层的羊毛和棉纱缓缓侵入。营地附近，紧贴着山丘旁的村落，灯火闪烁。再过几个礼拜，他们就会来到这最后一个村落，更远处是通过开伯尔山口入山的第一条上坡小径。

季亚斯给艾诗玛特拣小细枝和干树枝当柴火，然后坐在她近旁，看着她切一颗枯萎的包心菜和胡萝卜，还有一块羊胫肉配咖喱。她的手在寒冬里变粗糙了，指节泛白。茉荷茹妮莎裹成一个布包躺在帐篷里，穆罕默德、阿布尔和莎丽荷在薄暮里和其他孩子玩耍。从他坐着的地方，可以听到他们彼此扔雪球时发出的尖叫声。

“他们会又冷又湿的。”艾诗玛特停下工作，抬头看着他说道。她把一只铁板平锅放在临时代用的炉子上：三块扁平的石头排成一个三角形，将细枝燃起的炉火护在里面。

“随他们去吧。”季亚斯看着他柔声说。艾诗玛特从陶罐里倒了一点油到平锅里，等它变热，加了豆蔻荚、几片丁香和一叶月桂，接着丢进羊肉，她熟练地用木匙把菜炒成褐色。

“你几时学会做菜的？”季亚斯问道。

艾诗玛特笑了，将一绺散落的头发掠到耳后。她专注地看着平锅上的肉，她的脸在炉火四散的热气里泛着红光。“我从没学过，季亚斯。你知道的，三餐总是端到我面前，好像变魔术一样的无中生有，是隔壁帐篷里那个女的教我做这道咖喱。”她焦急地转向他说，“你吃腻了么？我可以学别的。”

前言（6）

季亚斯摇头：“没有，没吃腻。”他顽皮地笑着，“虽然我们每晚吃这道菜已经一个月了。”

“二十二天而已。”艾诗玛特一边说，一边把蔬菜加进肉里，又在平锅里倒了水，再从麻布袋里抓了几撮岩盐，一把捣碎的丁香马萨拉①综合香料、辣椒粉和豆蔻混合。她盖上锅盖，坐回去，抬头看着季亚斯：“至少我不会再把咖喱烧焦了。”

“艾诗玛特，我有话跟你说。”

她别过身，拿出一个铜制器皿，手伸进另一个布袋，抓了五把小麦粉放进铜制器皿里，和了水和油，开始把面粉揉成生面团做面包。“我得做晚饭，季亚斯。”

“艾诗玛特。”他轻声说，但是她不愿看他，她的背脊僵硬，动作抽搐。

帐篷内传出茉荷茹妮莎的哭声，两人转身朝向啼哭声，等待着。她又哭了，哭声虚弱，有气无力的。然后仿佛哭累了，声音停了下来。艾诗玛特弯身再揉面团，手指用力地揉，头发散下来遮住脸，让她看不到丈夫。一滴眼泪，然后又是一滴，落在面团里，她把它们揉进去。季亚斯起身走到她身边，把她搂进怀里。她依偎着他，两人在那坐了几分钟。艾诗玛特斜靠着季亚斯，两只手还在面粉里。

“艾诗玛特。”季亚斯轻声说，“我们养不起茉荷茹妮莎。”

“季亚斯，求求你。”艾诗玛特抬起脸面对着他，“我会想办法喂她，或者她会习惯羊奶，或许我们可以设法找个奶娘。那些妇女前些天提到一个农妇刚生了孩子，我们可以请她帮忙。”

季亚斯掉过头去：“我们拿什么给她？我可不能向马里克要钱。”他的手向周围一摆，“已经给了我们这么多，不行。”他说着，心头一紧。“我们还是把她放在路边比较好，让别人捡到她，让一个有钱人来养她，我们不能再这样下去了。”

“你应该留着——”艾诗玛特走开，开始啜泣。但是，季亚斯是对的，他总是对的。那些牧民需要钱，而现在他们不可能养这个孩子了，艾诗玛特的眼泪掉个不停。

季亚斯站起来，进了帐篷，留下妻子在炉火旁。这事他已想了很久，艾诗玛特没法喂孩子，因为她的奶水已枯竭了，每一声啼哭都让她心碎。孩子哭着要奶，她却没有。他们用糖水喂茉荷茹妮莎，把一块干净的布浸在糖水里，让孩子吸吮。但这不够，她体重减轻的速度惊人，现在她比刚出生时还小得多。季亚斯深感愧疚，他无力照顾家人，让他们落到这步田地。这个决定也令他害怕，但是理智告诉他，一定得这么做，他不能眼睁睁看着茉荷茹妮莎一天比一天虚弱。如果让别人捡到，他们会抚养她、照顾她。别人这么做过，季亚斯知道。有人在路边捡到小孩带回家，视如己出。他抱起婴儿，拿起一盏油灯。她又睡着了，饿得睡着了，带着焦躁的神色。他走出帐篷时，对艾诗玛特说：“我应该趁她现在睡着的时候， 把她送走。”

他离开营地，留下艾诗玛特，她的脸上无声的泪水汩汩而下。他走到村落的外边，用披肩裹住熟睡的婴儿，在大马路上的一棵树下把她放下。然后他把油灯的灯芯捻高，把灯放在她近旁。不久一定会有人看见这个婴儿，因为天还没黑，这是一条交通频繁的道路。季亚斯嘴里祷告着，转身朝村子的方向，缓步走上山坡。突来一阵疾风，把村子里烟囱的木柴硝烟味吹了过来。也许是村子里的人，求求你，阿拉，一个好心的人。他又低头看她，她是这么小、这么纤弱。她的呼吸吹在披肩上，都起不了一丝皱痕。

前言（7）

季亚斯转身离去，路旁的包裹里传出微弱的呜咽声。他走回去，用手指抚慰她的脸颊。“睡吧，宝贝。”他用波斯语喃喃低语着，婴儿叹了一口气，被他的声音和触摸安抚着又睡着了。

季亚斯垂眼看着茉荷茹妮莎，然后迅速走开。现在他在寒冷中颤抖，一次，就只一次，在路弯处他回头看。油灯的光在渐暗的暮色里摇曳不定，那棵树隐隐若现，纠结的枝桠光秃秃地在寒冬里伸展。他几乎无法看清裹在布包里的茉荷茹妮莎。

暮色降临，群山披紫的色调，恭候着夜晚的来临。白雪的微光迅速而逝，然后暗淡下来。营地一片寂静，人声带着倦意，营火吐出的火花里夹着木屑和尘土。北方吹来的风加快了节奏，呼啸着穿过光秃的树木。毛瑟枪的枪声在群山间回荡，又在渐弱的回音里散落。正当最后一波声响沉寂下来时，一声清脆的啼哭声划破了夜空。

马撒德转身对一名手下说：“去看看是怎么回事。”

侍从脚踢马腹两侧，向哭声骑过去。只一会工夫，他就回来了，手里抱着茉荷茹妮莎：“我发现了个婴儿，先生。”

马撒德低头看孩子号啕大哭的脸，他想，他认得这孩子。接着，他就有把握了。裹着她的那条披肩是季亚斯·贝格的，是自己送给这个年轻人的礼物。

他皱起眉头，季亚斯怎么舍得丢下这么美丽的孩子？狩猎的人回到营地，他的神情变得更加凝重了。他回想第一次遇到季亚斯的情景，他迅速审度这个年轻人，就像他审视其他人一样，照例正确无误。除了看到年轻人破烂的衣衫和肮脏的脸，他还看到他的智慧和教养。他知道阿克巴皇帝赏识这两种特质，马撒德觉得他还有一种可爱的特质。过去一个月来，两人几乎每晚都聚在一起几个小时，对马撒德来说，好像现已定居库拉桑的长子又和他在一起一样。狩猎人马回营地后，马撒德下马，吩咐侍从将季亚斯叫来。

几分钟后，季亚斯进入马撒德的帐篷。

“坐下来，亲爱的朋友。”他坐定后，马撒德继续道：“我运气好，在附近捡到一个遗弃的孩子。告诉我，你妻子不是刚生了个婴孩吗？”

“是的，马撒德。”

“那么，你请她帮我喂养这个孩子好吗？”马撒德将茉荷茹妮莎抱出来，季亚斯吃惊地看着女儿，然后又望着马撒德，老人对他微笑着。

“她现在就像是我的女儿了。”马撒德说，一边拿出一个刺绣精美的袋子，取出一些金币。请拿这些钱去抚养她。”

“但是——”季亚斯吓了一跳，伸出手臂去接茉荷茹妮莎。他这一碰，她转眼向着他。

马撒德摆手不容他拒绝。“我坚持！我不能让你再养一个孩子却不给抚养费，增加你全家的负担。”

季亚斯低下头，他又欠了个无法回报的恩情。

季亚斯抱着茉荷茹妮莎进帐篷时，艾诗玛特在里面。她瞪着他手中的布包，知道是她的女儿时，她本能地伸手来抱：“你把她抱回来了。”

“是马里克。”

艾诗玛特紧紧抱着茉荷茹妮莎。“阿拉要我们留下这个孩子，我们实在是蒙福。”她怜爱地对着发出咯咯声的婴儿微笑。“但是，这是怎么回事——”

季亚斯默默地取出金币，金币在油灯的灯光下暗暗地闪着幽光。“阿拉的确是要我们留下这孩子，艾诗玛特。”季亚斯温柔地说。

第二天，随商队同行的黛·迪拉伦同意让茉荷茹妮莎和她的孩子一起吃奶。商队安全穿过开伯尔山口，继续往拉合尔前进。拉合尔，马撒德带领着商队向阿克巴宫廷所在的法提普尔西克里前行。1578年，在茉荷茹妮莎出生后将近六个月的一天，商队进入法提普尔西克里。

数周后，马撒德带着季亚斯，在阿克巴皇帝早朝时，一起觐见。在马撒德家，其他孩子都到街上玩耍，艾诗玛特在中庭等着丈夫，手里抱着六个月大的茉荷茹妮莎。她对着母亲忧郁的脸咿咿呀呀，努力想逗母亲笑。艾诗玛特正沉思着，没注意到。她在想，他们经过这么漫长又令人厌倦的旅程，是否已抵达终点了？他们能否在这块异地扎根生存？印度现在会是他们的家吗？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一章（1）

正午的太阳照得拉合尔市一片光灿灿、白晃晃，平常这个时候，街头总不见半个人影。但是今天，莫提市集挤满了缓缓移动的人群。群众熟练地拨弄着一头安静地在窄街街心闲荡的母牛，它的下颌正有节奏地蠕动着，咀嚼早晨吃下的青草和干草。

一间间方正的店铺与铺砖的街道齐平，店家们舒舒服服地坐在拥挤的铺子边，招呼着来来往往的顾客。几个罩着薄印花布面纱的妇女，斜倚在店铺上方屋子的木雕阳台上。一名男子牵着系了一只宠物猴子的皮带，妇女们对他叫唤着："叫它跳舞。"他抬头鞠躬，把音乐盒放在地上。音乐响起，穿着蓝色西装背心、头戴饰有穗带土耳其帽的猴子，就跳将起来。跳完了，妇女们鼓着掌，便把银币扔给男子。男子和猴子捡起街上的银币，又郑重地鞠躬，才继续上路。在街角，乐师们吹起横笛打起鼓来；人们开怀地和朋友闲话家常，刻意提高音量好盖过嘈杂的喧哗声；小贩叫卖着装在黄铜高脚杯里冰镇的莱姆绿色冰果子水，妇女开心地大声讨价还价。

在远方，拉合尔城堡矗立在两排房子和壅塞在市集大街的店铺之间。城堡的红砖墙高耸直入天际，遮住了皇宫和御花园，从市区无法窥见。

全城正大肆庆祝着。阿克巴的长子——即皇储萨林王子——再过三天，也就是1585年2月13日就要成婚了。萨林是三个皇子中最先结婚的，今天再热的天气，再大的尘埃和噪音，都无法令拉合尔的百姓扫兴而不去市集。

在季亚斯·贝格家里，中庭静悄悄的，只有市集传来模糊的笛声打破寂静。陶盆里的玫瑰和茉莉盛开着，静止的空气中洋溢着浓郁的花香。角落的喷泉潺潺涌出，水花四溅洒落到附近发热的石径上，发出嘶嘶的声响。庭院中央有一株叶片呈三角形的大菩提树，浓密的枝叶向四处伸展。

在菩提树凉爽的树荫下，五个孩子盘腿坐在黄麻垫子上，正低头用功写字，手里的白色粉笔在平滑的黑石板上画着。总有一两个孩子不时抬头倾听远处的音乐，只有一个孩子始终静静坐着，抄写摊开在面前的波斯课本上的课文。

茉荷茹妮莎一笔一画地描摹着，脸上的神情十分专注，舌尖从齿间露出，专心不受干扰。

坐在她旁边的是哥哥穆罕默德和阿布尔，姐姐莎丽荷和妹妹卡荻嘉。

一声钟响，在寂静的庭院里回荡着。

两个男孩立刻跳起来跑进屋里，不久，莎丽荷和卡荻嘉也跟着进去了，只有茉荷茹妮莎留下，专心地做功课。他们的老师是清真寺的毛拉①，他合起书本，双手交叠放在膝上，坐在那儿看着这个孩子。

艾诗玛特出来，走进庭院微笑着。当然，这是个好兆头，经过这么多年的抱怨、闹别扭，还有“为什么我要读书”、“妈，好无聊”的抗议后，茉荷茹妮莎似乎终于定下心来学习了，以前午餐钟响时，她总是头一个站起来的。

“茉荷茹妮莎！该吃中饭了，孩子。”艾诗玛特叫她。

听到母亲的声音，茉荷茹妮莎抬起头来。碧蓝的眼睛仰望着艾诗玛特，脸上绽放出一朵带着酒窝的微笑，露出一口整齐均匀的洁白牙齿，前面一条缝隙有一颗恒齿尚未长出。她从芦席垫上站起来，向毛拉鞠躬后，走向母亲，她的长裙微微摆动着。

她走近母亲时，打量着她。妈妈总是这么整洁，头发用芳香的椰子油抹得发亮，在颈项处挽成一个髻。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一章（2）

“今天上课开心吗，孩子？”艾诗玛特问道。这时茉荷茹妮莎伸过手来，轻触母亲的手臂。

茉荷茹妮莎皱着鼻子说:“我不懂的，毛拉都没教，他好像不是什么都懂。”艾诗玛特随即蹙起眉头。她赶紧问道：“妈，我们什么时候去皇宫？”

“我想你爸爸和我下周必须去参加婚礼，请帖已经送来了。爸爸会跟男士们在宫里，我奉诏到后宫去。”

她们走进屋里，茉荷茹妮莎放慢脚步和母亲同进。她才八岁长得很快，个头已到母亲肩膀了。她们步履轻悄地穿过阳台，赤脚在清凉的石板地上滑过。

“妈，王子长得什么模样？”茉荷茹妮莎问，尽量掩饰声音中热切的语气。

艾诗玛特想了一下：“他英俊又迷人。”然后略带迟疑地笑笑，又说：“也许性急了些。”

“我会见到他吗？”

艾诗玛特扬起眉说：“怎么突然对萨林王子感兴趣了？”

“没什么理由。”茉荷茹妮莎匆忙回答，“只是有皇室婚礼，而且我们将亲临宫廷观礼。他娶的是谁？”

“你若是要参加婚礼，一定得把当天的功课做完，我会跟毛拉讨论你的进度。”艾诗玛特微笑着对女儿说，“也许卡荻嘉也想去。”卡荻嘉和玛妮嘉是他们来到印度后才出生的，玛妮嘉还是襁褓中的婴儿，年纪太小，既不能上课，也不能外出。

“也许吧。”茉荷茹妮莎挥手表示不赞同，她手腕上的绿色玻璃手镯叮当一声滑到手肘。“但是卡荻嘉根本不懂宫廷规矩和礼仪。”

艾诗玛特将梳得一丝不苟的头向后一仰，笑道：“你就懂了？”

“当然。”茉荷茹妮莎坚决地点点头。卡荻嘉是个婴孩，晨课时没法安稳地坐上二十分钟，什么事都能让她分心：树上的鸟儿、争食坚果的松鼠、穿透菩提树的阳光。但这不是重点。“妈，萨林王子要跟谁结婚？”她又问。

“嫚白公主，她是琥珀堡的巴格万达斯王公的女儿。”

“王子都是娶公主吗？”

“不一定，但是大多数皇室婚姻都是政治联姻。这一回，阿克巴皇帝希望和王侯巩固邦谊，巴格万达斯同样想跟印度加强关系。毕竟，他现在是皇帝分封的诸侯。”

“我在想，嫁给王子会是怎么样的光景？”茉荷茹妮莎说，两眼呆滞，如在梦中。“做个公主……”

“或者皇后，孩子。萨林王子是王位的合法继承人，你知道，他的妻子或者妻子们全都是皇后。”艾诗玛特看着女儿欣喜若狂的神情：“但是皇室婚礼说得够多了。”她抚摸着茉荷茹妮莎的头发，脸变得更柔和了：“再过几年，你会离开我们，嫁到你丈夫家里，那时我们再谈你的婚礼。”

茉荷茹妮莎很快地看了母亲一眼。印度皇后！爸爸回家会讲述当天发生的事，阿克巴皇帝治国的小花絮，后宫女眷隐身屏风后旁听朝廷议事，有时静观不语，有时会用美妙的声音说个笑话或发表意见。在皇帝的后宫里，在宫廷里，多幸福啊！她多么希望能身为公主，那么她就可以嫁给王子，也许还会嫁给萨林王子。但是那样一来，艾诗玛特和季亚斯就不能做她的父母了，这想法叫她心悸了一下。她把手伸进母亲手里，两人继续走向餐厅。

快到餐厅时，她拉着艾诗玛特的手臂又说：“我可以跟你去参加婚礼吗？妈，求求你！”

“看你爸爸怎么说。”

她们走进餐厅，阿布尔抬头看，拍着身旁的坐榻对茉荷茹妮莎说：“来坐这儿。”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一章（3）

茉荷茹妮莎立刻绽放笑颜地坐下。那天午稍后，阿布尔答应跟她在菩提树下玩击力单打①。这个游戏他比她在行得多，可以在木片落下前击中六七次。但他毕竟是男孩，有一回她教他缝一颗纽扣，他用针把指头戳得到处是血。她却至少可以连续击中木片四次。她两手交握，等着爸爸指示开饭。

用人已在波斯地毯上铺好红色缎布。现在他们鱼贯而入，端着橘黄色热气腾腾的鸡汤菜肉饭、褐色浓稠的山羊肉咖喱、用大蒜和迷迭香烤的羔羊腿、黄瓜和圆胖饱满的的番茄沙拉，撒上岩盐和胡椒，又挤了柠檬汁。领头的仆人跪下，把食物舀出，放在中国磁瓷上。接下来的几分钟，一片静默，全家人只用右手吃饭。吃完饭，装了热水和一片莱姆的铜碗端上来让大家洗手，随后是一杯肉桂口味的热姜茶。

季亚斯往后斜倚着坐榻上的丝质靠垫，环视着他的家人。他心里想着，他们长得真好。他们都是他的家属，他已拥有的两个儿子和四个女儿，每一个都各有特色、生气盎然。长子穆罕默德脾气有点乖戾，有时兴致来时会翘课，但那会随着时间改变的。阿布尔最有希望像祖父，也就是季亚斯的父亲，他有祖父心平气和的个性，还有一丝淘气的性情，喜欢捉弄他钟爱的妹妹们。等她们长大后，他会益发疼爱她们。莎丽荷现在已长成少女，连对自己的爸爸都突然害羞起来。卡荻嘉和玛妮嘉还是孩子，尚未定型，喜欢发问，对凡事都好奇。但是茉荷茹妮莎……

季亚斯心中笑着，最后将眼光落在她身上。她是他最钟爱的孩子，一个幸运之子。他平素不是个迷信的人，但不知怎的，他觉得茉荷茹妮莎的出生对他来说是个好兆头。在坎大哈那场风暴后，一切都是从那时开始的。

他们仓皇逃离波斯了，已有八个年头。坐在这个安适的房间里，季亚斯的思潮突然回到宫廷里，他被马里克·马撒德引见给阿克巴皇帝

前的那一刻。他们经过一脸冷峻的皇宫侍卫，进入位在法提普尔西克里阳光炫目的外朝大殿。庭院挤满了人，皇帝的战象站在最后一排，脚交替承担身体的重量，额头上缀有金银饰物，驭象夫骑坐在它们粗厚的脖子上，膝盖伸入大象耳朵里。接下来的一排是骑着黑色阿拉伯马的骑兵，人马匹配，相得益彰。然后是第三层，也是最外一层，是平民百姓。在皇帝宝座四周的第二层是商人和普通贵族。季亚斯和马撒德就是站在这一排，在皇室贵族的后面。

皇上驾到的号令一经宣布，他们就齐腰弯下。季亚斯瞥见身后的大象笨重地跪下，驭象夫都弯身倾前，马匹和骑兵军官都低下头。等他们敬礼完毕，直起身体，他越过无数镶着珠宝的头巾，敬畏地凝视远方宝座上的那个人。

所有的人都肃静站立，负责官员上奏事务的米尔·阿兹用单调的声音宣读当天的议程。季亚斯恍恍惚惚地边看边聆听着议程——檀香木的香烟缭绕，皇帝的宝座富丽堂皇，用碧玉镶嵌的金箔柱子和红丝绒椅垫，座前光滑的大理石地板，都令他震撼不已。终于，马撒德奉诏趋前。季亚斯和他一起走向前，两人一同行礼，右手触额，齐腰弯下。

“欢迎回来，马撒德君。”阿克巴说。

“谢陛下。”马撒德回道，直起身子。

“朕相信你一路平安。”

“托阿拉和陛下的福。”马撒德说。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一章（4）

“这是你此行带给朕的所有东西吗？马撒德君。”阿克巴皇帝问道，手指着马匹和商队带来的一盘盘堆叠起来的丝绸和水果。

“还有一件礼物，陛下。”马撒德对季亚斯点点头说，“请陛下恩准，容我引见季亚斯·贝格阁下。”

“到前面来，贝格君。朕的眼睛大不如前了，到前面来，让朕看清楚些。”

季亚斯终于直起身子，向前走了几步，抬眼看着皇帝。他看到一个壮硕威严的男子，面容和善，上唇有颗痣。“你打哪儿来的，贝格君？你的父亲是谁？”

季亚斯结结巴巴地告诉皇上，他说的每一句话都在耳际回响。他感到口感舌燥，手掌汗湿。他说完话，焦急地望着皇上。皇上高兴吗？

“好家世。”阿克巴说，转身向右问道，“你认为呢？谢库巴巴。”

季亚斯看到坐在皇上身边的孩子，一个大约###岁的小男孩，头发光滑齐整地向后梳，穿着合身的短外套和彩光晕闪的金色丝绸长裤。这是萨林王子，帝国王位的继承人。萨林严肃地点点头，小头巾上的苍鹭羽毛晃动着。他用清晰童稚的声音模仿父亲的口气说：“儿臣喜欢，陛下。”

阿克巴笑道：“是啊，朕喜欢，得空多来看朕，贝格君。”

季亚斯鞠躬说：“陛下仁慈，这是臣的荣幸。”

阿克巴低头示意米尔·阿兹，他宣读名册上下一位觐见者的名字。马里克·马撒德向季亚斯打了个手势，两人又鞠躬退回原位，他们没有交谈。朝仪结束，季亚斯神色恍惚地离开大厅，皇上的话仍在耳际萦绕。第二天，他又回到宫廷，等了几个小时，直到皇上得空和他谈了五分钟。这样谈了几天后，阿克巴恩准赐给季亚斯三百匹的职俸，任命他为朝廷大臣。

这是印度莫卧儿王朝君王用来赐封地位和地产的一套制度，依职位高低换算成一笔笔的土地，用以维持皇室军队骑兵或步兵的配给。季亚斯的职俸，可以靠其农产品供养一支三百匹马的骑兵部队，所有这些季亚斯都得从头学起，莫卧儿朝廷与波斯朝廷是不同的。

一年年过去，季亚斯成了阿克巴不可或缺的左右手，陪着皇上狩猎和出征，说些波斯宫廷的故事娱乐皇上。对季亚斯的戮力效劳，阿克巴也以赐封土地和建材回报。季亚斯拥有两幢豪宅，一幢在亚格拉，另一幢在法提普尔西克里。

今天他们是坐在拉合尔租来的房子里吃中饭。几个月前，帝国西北边境新起战端，皇上的探子带来消息，说乌兹别克国王阿拉布都汗正策划着侵略印度。法提普尔西克里名义上是帝国首都，但位置上太过偏于东南一隅，无法令皇上自在行事。阿克巴发兵对抗乌兹别克王，为了就近监督战事，下令迁都拉合尔。整个朝廷随皇上迁移，留下新建好的法提普尔西克里弃置不用。

季亚斯一边抚摸着蓄了胡须的下巴，一边寻思，阿拉对他一家真是仁慈。如今置身富裕中，和当初进入印度时的贫困局面相比，不可同日而语。厚厚的波斯地毯和喀什米尔地毯叠在石造地板上，石灰墙上挂着铜框裱褙的画作和纤细画，光亮的柚木和檀香木小桌上陈设着来自世界各地的工艺品：中国的陶瓷塑像、波斯的金银盒、非洲的象牙雕像，孩子们穿着最好的细洋布和丝绸，艾诗玛特穿戴的珠宝饰品，足以供养一户穷人整整一年。

他仍然不敢置信自己这么蒙福，不敢置信过去这些年来他们得到那么多。孩子们在这里成长，强壮又快活，喜欢这个国家和这里的人，一如自己的国家和同胞。起初，阿布尔、穆罕默德和莎丽荷对学习新语言和习俗，以及与邻近王公贵族的孩子玩耍会感到胆怯。他们虽然年幼，但是对一路从波斯而来心灵受创的漫长旅程记忆犹新。至于茉荷茹妮莎，一切对她为说都是崭新美妙的。亚格拉的方言到她嘴里就容易得多，又干又热的印度恒河平原，会灼伤皮肤的天气，对她

并不造成困扰。五岁以前，她都穿着薄薄宽松的棉内衣在屋子四处跑，每逢节庆盛典必须盛装打扮时，她都老大不情愿。她以为他们的地位是再自然不过的事。季亚斯一路升官，房子越换越大，直到阿克巴赐给他们一栋自己的家，这是她所知的唯一一种生活方式。季亚斯最担心艾诗玛特，担忧着把她带到这个离乡背井之地。当初她父亲把她交托给他时，当然不会想到季亚斯会带她远离家人。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一章（5）

季亚斯望着她，心中充满骄傲和爱的暖意。艾诗玛特又怀孕了，还是初期，只见肚子微微隆起。在他眼中，经过这些年，艾诗玛特的美并未消减。光阴为她添了灰发，也在她的脸上画了几道线条，但还是那张亲切的脸，那双信赖的眼。她一直很勇敢，给他力量。夜晚他们静静地躺在彼此身旁，她的踝饰发出悦耳的叮当声，裙摆在地板上细细低语。###教允许娶四房妻子，但是季亚斯在艾诗玛特身上找到了一种深邃恒久的宁静，连看别的女人一眼都不愿意，也没想过再娶一房妻子，她就是一切。

突然的晃动吸引了他的视线，茉荷茹妮莎正坐在床榻边，眼里闪着兴奋的神采，手指不耐烦地抚平裙摆的长褶子。他知道她有话要说，所以无法安静。他看着她，又想到过往的这八年岁月，想到她如果不在这里，他们会多么的不一样，他们的生命会留下多大的一片空白，永远无法填补，无论他们有多少孩子。每当他回家，她总是投入他的怀里，嚷着："先亲我，我第一。我先！我先！"他会多么思念她悦耳地叫"爸爸"的呼唤声。

季亚斯低下头。谢谢你，阿拉。

然后他放下杯子说："今天早上皇上上朝时心情很好，萨林王子即将成婚，所以他非常高兴。"

"爸爸——"阿布尔和茉荷茹妮莎同时开口，吃中饭时的噤声令终于解除，令两人松了一口气。艾诗玛特和季亚斯用餐时不准说话的规定很严格，这是好教养的表征，只有在季亚斯开口后，全家人才能说话。

"什么事，茉荷茹妮莎？"季亚斯用手示意阿布尔住嘴。

"我要去皇宫观礼。"茉荷茹妮莎说，然后仓促地加了一句，"拜托。"

季亚斯扬眉看着艾诗玛特。

她点点头："你带男孩，茉荷茹妮莎和莎丽荷跟我。"

茉荷茹妮莎拉扯姐姐的面纱问："你看得到吗？"

"看不到。"莎丽荷说，声音几乎像哀叹。就在这时，后宫阳台里的一名女眷把她俩推挤到一边，让群众蜂拥到大理石的细格子屏风那儿。

茉荷茹妮莎伸长脖子，踮起脚尖，直到脚弓发痛。还是没有用，她只能看到阿克巴后宫女眷的背影。她们一边站着观看下面外朝大殿的婚礼，一边惊叫着。

她放下脚跟，一双脚不耐烦地在石板地上轻轻踏着。萨林王子大喜之日终于来到，婚礼仪式她却连一眼都看不到，两个哥哥可以在底下大厅，她却不得不跟后宫其他人躲在帘幕后面。这真不公平。更不公平的是，她的年纪还不用戴面纱，但是不知何故，母亲却坚持要她待在后宫阳台。

茉荷茹妮莎不断地跳起来，希望视线能超过后宫女眷的头。这时她忘了身在后宫里，她的一切、每一个念头都系在萨林王子身上。大门开了，女侍卫带着怀疑的眼神注视她们，放她们进入后宫苑区。莎丽荷敬畏地鞠躬，茉荷茹妮莎则视若无睹，两眼四处张望。五颜六色的丝绸，闪闪发光的珠宝，还有一张张妆饰得毫无瑕疵的脸，这些她都没看见，她唯一的念头是在屏风那儿找个好位置以便看清楚王子。现在她们被推到后面，因为她们比其他女子都年轻，个子也比较小。

"我们把她们推开好看一眼。"

"不能那样，这是皇帝的后宫，她们是全国最尊贵的女人。"莎丽荷惊骇地低声说道，紧紧握住茉荷茹妮莎的手。

"她们非常没规矩。"茉荷茹妮莎一本正经地答道，"我已被挤出去四次了，这样我们怎么看得到萨林王子，她们又不是透明的水做的。"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一章（6）

她挣脱莎丽荷的手，跑到阳台前面，拍了一下一名妃子的肩膀，钻入缝隙，脸靠着屏风，手指抓牢屏风的大理石。

茉荷茹妮莎迅速眨眼，调整视线，适应底下大厅刺目的阳光，目不转睛地看着坐在大厅另一头王座上的人。阿克巴身穿华丽的黄袍，在他亲切地向群臣点头时，他头巾上的珠宝闪闪发亮。当他望着儿子时，明亮的眼睛透着狐疑的眼神。

茉荷茹妮莎转目望着萨林王子，屏住呼吸。从这里，她只能看到他的侧影。他举止从容，肩膀方正，两脚分立，站得稳稳的，右手放在腰间的匕首上。嫚白公主站在他旁边，头上罩着金线刺绣、花团锦簇的红色细洋布面纱。茉荷茹妮莎脸贴着屏风，心想着，但愿公主能退后一步，这样她就能把萨林王子看清楚一点。如果她能向右靠去……主持婚礼的祭司刚问过萨林王子，是否愿意娶嫚白公主为妻，他现在转向公主。

茉荷茹妮莎和宫廷里的其他人都静静地等待公主的回答。就在这时，有人粗鲁地拉她的肩膀。她转身，看到一位愤怒的妃子瞪着她。

“你好大的胆子！”嫔妃咬着牙气呼呼地说道，脸孔愤怒地扭曲着。

茉荷茹妮莎正待开口回答，妃子举手打了她一个耳光，手上的珠戒割伤她的脸颊。

茉荷茹妮莎举起颤抖的手摸着脸，盯着她，脸色苍白，两眼睁大，从来没有人——没有一个人——打过她，连父母都没有。

她怒视着对方，眼泪涌出。还来不及止泪，泪水就顺颊而下，她用手背拭泪。妃子身子前倾，双手叉腰。茉荷茹妮莎没有退缩，她咬紧下唇，不让自己反驳，那一记耳光仍在耳际回响。忽然，她感到好寂寞，在后面的人群里，她看到莎丽荷面无人色，但是妈在哪儿?

“对不起。”艾诗玛特来到茉荷茹妮莎身后，一只手臂搂住女儿，把她带离那位愤怒的妃子。“她只是个孩子——”

“别碰她！”一个洪亮傲慢的声音命令道。

母女俩转过来看着说话的人。茹卡雅·苏丹·比干是阿克巴的皇后，又称帕德沙·比干。周围女眷们意识到有争执，都回身将焦点从大厅转向阳台上的这出戏码，脸上带着兴奋的神情。茹卡雅极少介入争吵，这个孩子必定特殊。从茉荷茹妮莎到皇后之间空出一条路，所有目光转向阿克巴的正妻。

她长得不美，事实上，还挺不起眼的。头发夹着几根白发，她也不耗费心神去用指甲花染料掩饰，一张圆胖的脸上闪着一双好奇的黑眼。

茹卡雅对阿克巴的重要性，不是那些肤浅的的妃嫔提供短暂肉体满足所能比的。他尊重她的敏捷才智、慧黠和安适自在，她在后宫的地位稳当，无须以美色蛊惑皇上。无论如何，那只是浪费时间，后宫每天都会出现一些鲜嫩的新面孔，所以她让年轻女孩们去满足阿克巴的生理需求，其余的则非她莫属。那份笃定使她举止镇静，神色傲慢，自信自持。她是皇后。

茹卡雅用圆胖戴满珠饰的手招了一下，说：“过来。”然后转向那名妃子，厉声道：“你怎么会出手打一个孩子！”

女孩不服气地退到一角，用眼线墨粉勾勒的双眼炯炯闪烁着。

茉荷茹妮莎突然感到口干舌燥，向皇后走去，湿黏的手在裙摆擦着，只愿此时身在他处。

皇后伸出一根指头放在她下颌，将她的脸拨了一下，香味露兜树①的花香扑入茉荷茹妮莎的鼻孔，“原来你喜欢观看婚礼，哦？”茹卡雅的声音出奇的柔和。

“是的，陛下。”茉荷茹妮莎低声回答，低垂着头掩饰那条大牙缝。

“你喜欢萨林王子？”

“是的，陛下。”茉荷茹妮莎迟疑着，然后抬头一笑，忘了那条牙缝，“他……他比我哥哥们美丽。”

周围的女眷们都大笑，笑声传到下面大厅。

茹卡雅举起一只傲慢的手说：“这孩子认为他美丽。”她向女眷们宣布，“不知还要多久，她才会发现他长得英俊。”又是满室笑声。

茉荷茹妮莎困惑地望着四周。

婚礼刚完成，司法人员在簿子上登记这搿婚事，女眷们把注意力转向大厅。茉荷茹妮莎满心感激地逃入母亲的怀抱，艾诗玛特把女儿推向门口，示意莎丽荷一起过来。

她们正要离开，茹卡雅也没瞧向她们的方向，就说：“这孩子教我开心，快带她来伺候我。”

茉荷茹妮莎和艾诗玛特·比干向皇后深深一鞠躬离去。

婚礼庆典持续了近一个礼拜，茉荷茹妮莎跟茹卡雅照面的经验把她给嚇着了，再也不肯去参加庆祝活动。那会嫔妃只是令她生气，皇后闪闪发亮的眼睛和咄咄逼人的气势，才教她惊骇不已。艾诗玛特·比干和季亚斯·贝格每天都去觐见阿克巴和后妃们，参加欢宴。

几天后，茹卡雅下了诏谕，命茉荷茹妮莎入宫陪侍。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二章（1）

一名头发干黄的高个子太监在茹卡雅皇后宫殿入口与茉荷茹妮莎和艾诗玛特会合，他向艾诗玛特伸出一只手。

“只有孩子可以进去。”他说，然后看到艾诗玛特突然闪现的忧虑眼神，他心软了些，接着说：“她会平安回家的，但是只有孩子能进去。”

艾诗玛特点头，反正争辩也无济于事，她身子倾前，低声说：“要乖，孩子。没事的，别担心。”然后便离开了。茉荷茹妮莎看着母亲离去，想求她留下。她怎么可以把自己一个人留在这里，跟这个长相古怪的人在一起？

她回转身来，发现太监正在打量她。

“你就是她喜欢的那个孩子。”他说，声音里带着怨怒。他退后，让她进入一间黑暗的前厅，庭院的那头，一片长方形的阳光斜射进来，太监用手制止茉荷茹妮莎继续往前：“转过来。”

茉荷茹妮莎慢慢转身，觉得她那刺绣的褶裙出奇的重，在她周身打转。上衣松松的，虽然背后打了一个紧紧的结，肩膀部分还是松垮垮的。在家时，她穿的是薄印花布的褶裙和宽松的窄脚裤。为了觐见皇后，艾诗玛特给她穿上最好的外出服，即便只是晨间访晤，而非整天的庆典。太监用一根手指碰了一下她的颈背，把她转过来，直到她站定面向他。

他把茉荷茹妮莎的辫子拉到肩后，检查发辫的长度是否及腰臀，碰碰她的脸颊，然后捏她的肌肤，仔细查看牙齿。茉荷茹妮莎抽身退后，羞红了脸。他的头在她前面冒出来，她是什么？要被拍卖的马？

太监笑了，露出被槟榔染红的牙齿，说：“身子怎么这么单薄，像竹竿一样？”他戳一下她的肋骨，“看这里骨头都凸出来了，怎么？你父母没喂你饭吗？那个女人是你妈妈吗？她可标致，但是你呀，你连牙齿上都有个洞。我不懂皇后看上你什么？她很快就会对你失去兴趣

的，来！”他说，拉着她的手臂，指甲戳进茉荷茹妮莎的肉里，“现在记着，不准泄露我刚才说的话。也许这是你要学的第一课，女娃儿，绝不在后宫谈论听到的话。”

他一边笑着，一边半拖半拉地把茉荷茹妮莎沿走廊带到澡堂，奴婢经过时都向太监鞠躬，茉荷茹妮莎看在眼里，心怦怦地跳，没有挣脱。母亲不在这里，她一个人跟这个面色苍白的怪家伙在一起。他是谁？为什么他在这儿？为什么在这个只有女人的后宫拥有这么大的权力？

茉荷茹妮莎进入澡堂时，皇后正在准备洗澡。这时她的额头已是一层薄汗，两腋都汗湿了。如果这人如此怪异，皇后又会是什么样子呢？那天她还更吓人。太监放下茉荷茹妮莎的手臂，向茹卡雅深深一鞠躬。

“这孩子来了，娘娘。”

然后不等茹卡雅回答，他就后退溜出房间。茉荷茹妮莎一个人定定站着，周身笼罩在头上天窗射下的阳光里，眨着眼睛。金饰的叮当声把她的目光引到房间的一角。皇后坐在一张凳子上，一名皮肤光滑、肤色呈大地棕褐色的奴婢正帮她脱下珠饰。一个太监站在附近，端着一只银色托盘，珠饰放在盘里。房间中央是一个从地板凿刻出来的八角池子，沿着池子内侧有一张木制长椅。

“来这儿，孩子。”

听到皇后吩咐，茉荷茹妮莎走到茹卡雅坐着的房间角落，只见她穿着一件孔雀蓝的丝袍，金色纱丽①光灿耀眼。茉荷茹妮莎手臂被太监掐过的地方还在痛，但是忽然间她希望他还在这里，她不想一个人待在这个只有从上而来的细碎阳光的半黑房间里，奴婢和太监们睁大了好奇的眼睛盯着她瞧。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二章（2）

“祝您平安，殿下。”

“茉荷茹妮莎。”茹卡雅说，向后倚着一根柱子，“名字很美，坐。”

茉荷茹妮莎到她身边坐下。茹卡雅伸出一只手，抚摸她浓密的黑发。

“这么可爱的眼睛，你是波斯人？”

“是的，殿下。”

茹卡雅的圆脸皱成一朵笑靥，问道，“你父亲是谁？”

“季亚斯·贝格，殿下。”

“祖父呢？”

她们就这样谈了五分钟，多数时候是皇后发问，问些有关茉荷茹妮莎、艾诗玛特、季亚斯和她兄弟的事。他们做什么？跟哪一位毛拉读书？她最近读了什么？经过谈话后，皇后就没那么可怕了。皇后的丝袍脱下，奴婢们用茉莉花油给她按摩，她的声音变得低沉而昏昏欲睡。茉荷茹妮莎在一旁看着一名婢女用棕色而油光闪闪的手指头，在茹卡雅庞大的身体上移动，揉搓她肩上的肌肉。皇后叹了一口气，头往前垂下，婢女两手滑过她胸部的弧线、肚子四周、大腿，动作熟练快速。

接着皇后站起来，慢慢进入池里，平日绑着的发髻松开放下，披散在四周。茉荷茹妮莎看着奴婢们穿着棉质长裤和短上衣跟皇后一起走入水里，茹卡雅躺在水里，她们为她打肥皂，先用湿的皂角让手掌起泡沫，然后清洗她的头发，再用水冲。

洗到一半，皇后突然坐起来，厉声对一名奴婢说：“你今天洗澡了吗？”

这名年轻的奴婢嚇坏了，结结巴巴地说：“洗了，殿下。”

“我看看。”茹卡雅命令道，接着嗅女孩的手、头发、腋下，她转头用威严的语气低声说：“现在给我出去，除非你先洗过澡，否则别踏进我的洗澡水里。”

女孩爬出浴缸，水滴在地上，逃出房间，留下湿漉漉的脚印。

茹卡雅的恶毒声音令茉荷茹妮莎不寒而栗，背部起了鸡皮疙瘩。她退缩到屋子的阴影里，希望皇后没有注意到她。接下来的两个钟头，她静静地坐着，茹卡雅把一件又一件的衣服扔给太监，直到终于有一件令她满意为止，才完成穿衣的大工程。皇后离开房间时，回头看着她说：“你现在可以回家了，明天再来。”

就这样。

之后的几个月，茹卡雅一召她，她就去。皇后想说话时，就跟她说话。不想说话时，就静静坐在她身旁。她看出来，茹卡雅发脾气大多是虚张声势。她事后提起时，告诉茉荷茹妮莎那个女奴眼神傲慢，但其实并不是这么回事。那女孩太生嫩、太胆怯，根本不敢抬眼看皇后。虽然有时茹卡雅是真的发火，但大多数时候，她提高音量只是因为她可以这么做。皇后的头衔不是轻易得到的，也不是等闲之辈承担得起的。后宫内苑发生的每一件事和外面的许多事情，都经由探子传入茹卡雅耳里。事无大小她都得注意，谁病了、谁怀孕了、谁月事没来、宫廷的阴谋、后宫嫔妃或奴婢之间的口角，每一件消息都会汇集到她宫里。

茉荷茹妮莎开始期待去见这个阿克巴最宠幸的妃子，她反复无常的情绪，她的镇静和闲适，她的暴躁盛怒，都令她着迷。她的权势也令她着迷。同时，也因为茹卡雅发现她挺有趣。

但是，她最想见的是萨林。有一天，茉荷茹妮莎陪侍皇后完毕，跑回后宫大门，误闯邻殿的苑区。她走过一个又一个走廊，伸入宫殿内部，才发现迷路了。那时已是午后近黄昏之时，宫里静悄悄的，连无所不在的侍女和太监都躲在寝宫的阴暗处，等待骄阳消褪。茉荷茹妮莎四下环顾，追索来时的路线；一路行经的花园纤尘不染。即使在

酷热盛暑中，草地依然绿幽幽的，九重葛藤蔓垂下西瓜色的花朵。她来到一处铺了大理石的庭院，上面有一块长方形的蓝天。庭院四面由立着许多柱子的幽深阳台围起，柱子也是大理石做成的，在炎热的庭院里闪着沁凉的白。茉荷茹妮莎手臂环抱着柱子，只能抱住柱身的一半，她把出汗的额头贴着柱子，也许再过一小时有人会发现她，带她出去。她太累了，没法四处晃荡。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二章（3）

正当她站在那儿的时候，一名男子走进庭院，拎着一个银匣子，穿着一身的白：敞领的长袖宽松上衣和宽长裤，脚穿皮制凉鞋。茉荷茹妮莎直起倚着柱子的身子，正待叫他，但随即打住。是萨林王子。她蹲到后面觑探。他为何自己一个人，没有带随从？

萨林走到庭院的另一头，坐在紫丁香树下的石椅上，紫丁香树枝上开满状似葡萄的黄花。他用发出啧啧的声音，栖息在屋檐上数以百计的鸽子，便纷纷鼓动翅膀飒飒而下，飞向王子，茉荷茹妮莎吃惊得差点摔倒跌进庭院。它们蜂拥到他脚下，隐在一圈虹彩绿羽毛下的喉头猛烈地振动。萨林打开匣子，手伸进去，抓了一小把小麦撒到空中，麦子映着太阳的金光，落下掉到大理石上，群鸟立刻展开啄食行动，头一上一下地摆动。有些鸽子望着王子，一脸的期待。

他笑了，笑声在寂静的庭院里轻轻地回响："你们真给宠坏了，如果还想要，来吃啊!"

他张开手掌，又是一把麦子。茉荷茹妮莎躲在柱子后，没被发现。她看着鸽子在他四周摇摇晃晃地走着，仿佛拿不定主意，然后一只鸽子大起胆子，飞到萨林肩上站在那儿。他一动也不动地立在那儿，不久鸽子蜂拥到他四周，灰灰黑黑的鸽身几乎把王子遮住。

"你在这儿干吗？"有一只手抓住茉荷茹妮莎的肩头，把她转过来。茉荷茹妮莎站起来，拍拍她的褶裙，抬起下巴迎着太监的目光。

"我迷路了。"

"傻女娃儿。"他凶狠地低声说道，把她推走，"你竟跑到男人的寝宫，你不知道不能到男子区吗？马上离开，别让萨林王子瞧见。他喂鸽子时，不喜欢旁边有人。"

"那你在这儿干吗？"

太监扬眉道："我是何西亚汗。"

茉荷茹妮莎也扬眉应道："我是茉荷茹妮莎，但你是谁啊？"

他舌头啧了一下："我……这无关紧要，你现在就走。"

茉荷茹妮莎离去前，转头再看萨林最后一眼。他坐在椅子上，对着鸽子柔声低语，一只鸽子飞到他头上，他又笑了，尽力在不歪着头的情况下往上看。

"走吧，走吧。"太监不耐烦地说，"女人不准到男人的寝宫，你知道的，如果皇上发现，会要你的脑袋。"

"他不会的。"茉荷茹妮莎说，"我迷路了，我不是故意来这儿的。"

"天啊！"何西亚叹道，一边往钱推她，直到她几乎被裙子绊倒。"她还狡辩，我看到她对王子抛媚眼，她还说迷路了。"

他带她出了宫，指着大门，"走开，别让我再在这里瞧见你，否则要你的脑袋。"

茉荷茹妮莎对他伸出舌头，朝大门跑过去，她回头张望，何西亚没跟来，他只是站在那儿。她一转过来，他也向她伸伸舌头。

"去看皇后？"

茉荷茹妮莎一转身，发夹叮叮当当地掉到地上，有些弹到波斯地毯里隐藏起来。

"看你干的好事！"她惊呼道，弯身去拣发夹，但是有几个怎么也找不到，躺在地毯会日后会戳到脚底，她站起来照镜子。

阿布尔斜倚在门口，双臂交叠胸前。他现在十五岁了，不该是逗弄她的年纪了。但是她知道他一个下午没事，她是他最好的目标。莎丽荷不理睬他，他一近身，卡荻嘉和玛妮嘉就哭，因为他老是扯她们的头发，要不就用她们身上的褶裙把她们的头包起来，让她们看不见。等妈妈或爸爸骂他，他才匆匆跑开。他的男性朋友没来带他去打猎或去酒馆时，他就来找她。当然，他是瞒着爸爸去酒馆的，茉荷茹妮莎忘了母亲有关女孩儿家行为举止的教诲，对着镜子里的阿布尔横眉竖眼。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二章（4）

阿布尔摇着头咂嘴说：“你的脸臭成那样，没人会娶你，你还没回答我的问题。”

“我没要去啊，阿布尔。”茉荷茹妮莎收起眉眼正容道。阿拉，可别让阿布尔的话应验。“不干你的事，走开，别打扰我整理头发。”

“跟我出来，妮莎，我们可以在花园里用木槌打马球，当然没有马。”

她摇头，“不行，我要去宫里，现在别烦我，阿布尔，不然我要告诉爸爸你昨晚去酒馆。”

“我也跟爸爸说，三天前晚上你也跟我去。你打扮成男人，用墨水画上胡子，喝了三口酒就醉了，我只好提早带你回家，我的朋友还在探问那个肚子不济事、连婴儿都觉得丢脸的小白脸年轻人是谁呢。”

茉荷茹妮莎向阿布尔跑过去，把他拉进房间里，她向门外张望，没人经过，掐了一下拉着的手臂说：“你疯了吗？不能让人知道我跟你去过酒馆，是你逼我去的，阿布尔。”

阿布尔微微一笑:“我不需要逼你，妮莎，是你想去的。好在卡荻嘉没醒来，不然会奇怪你怎么不在床上，爸爸要是发现，肯定会揍你的。”

茉荷茹妮莎气得发抖，她那晚的行为是多么愚蠢，虽然很吸引人，但是愚蠢。“你绝对不可以告诉任何人，答应我，你答应我。”她更用力地掐他的肩膀。

阿布尔挣脱开来，揉着疼痛的臂膀说：“好啦，宝贝，我不說。但是你今晚得跟我来，我们可以再把你打扮成男孩子，像上次那样翻墙过去。”

茉荷茹妮莎摇头回到镜子前，“一次就够了，我只是想看看是什么模样。你干吗要去？那些男人喝醉了酒，靠在坐榻上，女侍几乎一丝

不挂地趴在他们身上……”她颤抖地说：“真可怕，别再去了，阿布尔，那是不对的。”

阿布尔用一根手指绕着她的头发，拉了一下：“这不关你的事，妮莎。你要求去那儿，我才带你去的。别告诉我该怎么做，只要你别说教，我就答应不告诉爸爸，清楚了吗？”

茉荷茹妮莎瞪了他一眼，伸手去拿梳子，她的手碰到托盘，打翻了一瓶墨粉，亮闪闪漆黑的墨粉洒在装饰的银盘上。

“你今天很毛躁。”阿布尔不怀好意地笑道：“这跟皇宫里的那场婚礼有关吗？”

“什么婚礼？”茉荷茹妮莎问，鼻子翘得老高，“喔，萨林王子的婚礼。”

阿布尔在她身旁坐下。

“是啊，那场婚礼。萨林王子就要结第二次婚，对象是人称莫塔王公的胖国王乌代·辛格的女儿哲德普尔公主。我见过他，人如其名，只是不知道。”阿布尔拿起一个造型精巧的玻璃瓶，拔起塞子，乳香的香气盈满一室，“佳噶葛西妮是否也那么胖？”

茉荷茹妮莎轻拍他的手说：“你会把瓶子打破的。”她用力梳她一头长发，直到所有的结都松绑了。头发散落在肩上，宛如一块闪闪发亮的丝绸。她把头发分成三束，开始编辫子。

阿布尔扬起眉毛说：“你为什么心神不定，我亲爱的妹妹。”

“我哪有，王子有权跟他选择的任何人结婚。”

“没错。”阿布尔点头道，“他正开始收集他的后宫佳丽，两年两个婚礼。他才十七岁，第一个老婆已经生了一个孩子，虽然只是个女儿，但是假如以他这种速度结婚，很快就会为帝国生下儿子的。”

“那又怎么样？”茉荷茹妮莎的手在头后面迅速移动，辫子变长了，她把辫子拉到肩膀前面，继续往下编。“跟我有什么关系？”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二章（5）

阿布尔头往后一仰，笑道：“大家都知道你去茹卡雅皇后那里，只是为了看王子。你究竟在想什么？你想当下一个跟他结婚的人？王子绝不会娶你的。”

茉荷茹妮莎脸红了，脸和脖子都羞红了。

“有什么不可以？”她不服气地看着他说，“那是……我是说，如果我要嫁给他，会有什么阻挠吗？”

阿布尔又大叫一声，几乎从凳子上摔下来。他举起手，开始列举理由：“第一，你太年轻，你还是个孩子。茉荷茹妮莎，九岁的女孩不会嫁给王子的。第二，所有王子都是为政治结婚，他们只跟公主结婚，他为什么要娶你？”

“我现在可能还小，但是我会长大。妈说，并非所有皇室婚姻都是为政治因素而结的。”

“但愿萨林王子的婚姻是，至少只要他还是个王子，皇上自己后宫里的女人，都跟帝国各分封诸侯有关系，这是阿克巴维系帝国统一的方法，你绝对没有机会的。”阿布尔咧嘴笑道：“再说，等你长大，王子已成了放荡荒淫的青年，你听说他最近的消息了吗？”

“什么消息？”茉荷茹妮莎急切地问道，虽然她不想再和哥哥说话。

“他开始喝酒了。”阿布尔鬼鬼祟祟地低声说，“他们说，他一天喝二十杯酒。”

“那么多！”茉荷茹妮莎睁大眼惊呼。她知道萨林开始喝酒，因为茹卡雅不断抱怨此事。王子一向节制，但几个月前，当他在阿托克附近出征镇压阿富汗叛乱时，穆罕默德·哈金提议喝酒可以纾解萨林的疲劳。据茹卡雅说，现在他上瘾了。但是，茹卡雅讲的不见得可靠，不过现在阿布尔也同样如此说，看来是真的了。

茉荷茹妮莎沉默片刻，手指摸索着银珠宝盒上的一个刻纹。

“那跟我有什么关系？”她终于问道。

“我亲爱的妮莎。”阿布尔带着揶揄地口气说：“如果萨林王子要娶你，他有得等。谁知道，再过几年他可能酗酒而死，那么你得嫁给穆拉德或丹尼尔才能做皇后，好在皇上还有两个儿子可以为你效劳。”

茉荷茹妮莎扬起下巴，垂眼看着他说：“别再谈我的事了。”她一本正经地说：“你现在就走，我得准备出发了，皇后命我陪侍。”

“是的，殿下。”阿布尔笑着向她鞠躬，退出房间，好像在皇室成员面前一样。茉荷茹妮莎拿起一把象牙梳子扔过去，但是没打中阿布尔。梳子砸到门框，掉在地上。阿布尔咧嘴一笑，大拇指按在鼻子上，其余四个指头朝她挥动着取笑她。她正要伸手去拿一个搪瓷匣子，他就不见了。

茉荷茹妮莎回身对着镜子皱起眉头，为什么她嫁给王子就这么不可思议？毕竟，她父亲是个受人尊敬的大臣，而且，莫卧儿王朝的皇族爱娶谁就娶谁。

她很快地换了衣服，几乎等不及照镜子，皇后不喜欢等人。后宫会让谣言满天飞——有关新公主、嫁妆、她父亲、萨林喜不喜欢她。每个小细节都会有人议论、分析、夸大，人人都兴致勃勃。茉荷茹妮莎想，这位新公主在后宫的日子会怎样呢？第一个妻子是个小老鼠，不时地发出几声细微的吱吱叫声，在深宫后苑里起不了一丝涟漪。据说，这个公主意志刚强，看她和茹卡雅打交道会很有趣，这个公主她得留心。

茉荷茹妮莎并不知道这些梦要如何实现，只知道不管怎样，应该要兑现的。不为其他理由，就为了气一气阿布尔也好，因为他取笑她。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二章（6）

她拿起面纱，盖在头上，跟曾是她奶娘的黛一起出门，母亲忙着照顾数月前刚出生的弟弟夏普儿。茉荷茹妮莎在外庭登上轿子，去恭喜茹卡雅皇后又有新媳妇。

那年萨林又再娶了，这回是柯瓦哲·哈森的女儿莎西布·贾玛。隔年，萨林第一个老婆嫚白公主在拉合尔产下一子，取名库斯劳。王位有了新继承人，皇上喜出望外。孩子出生后，举行花园宴客和各种庆祝活动长达一周。

一五八八年秋，皇宫头一回从拉合尔迁往喀什米尔首都斯里纳加。喀什米尔长久以来一直反抗着莫卧儿王朝的占领，但在前一年终于被皇家部队打败。

斯里纳加令皇室随行的所有人着迷，全城位在喜马拉雅山中的一个山谷。空气纯净而叫人迷醉，宛如神所喝的琼浆玉汁。低矮的山丘一片火红棕黄的秋色，缓缓顺势而下，连接着金黄成熟的麦田。银光闪闪的基伦河，在山谷间蜿蜒，然后穿过麦田。后面是白雪覆盖的山峦，庄严肃穆的山头昂首耸进无垠的蓝天。

第二年，朝廷一迁回拉合尔，阿克巴就将季亚斯升为喀布尔的财政首长。这项任命是一大殊荣，因为喀布尔虽是行省，却是王朝北境贸易与国防的战略前哨重镇。喀布尔位于陡峭地势险恶的阿斯美山和什达札山之间的三角形峡谷中，较低的山丘环绕着喀布尔。山丘最高处是一道蜿蜒的长土墙，缀以一个个守望塔。

季亚斯和家人搬到喀布尔，他为了新职位几乎每晚工作到深夜，他得查核国库的账簿。茉荷茹妮莎经常到他身边听他说说一天的工作、他见到的人、他跟他们说什么、为什么要说那些话等等。有时她会拿本书静静地坐在他旁边，有时他会要她帮忙，把一大排数字加起来，或者跟她讲手下给他添了什么麻烦，或者军队的行政报来的收入又短少了。一个冬夜，寒气从屋子的石墙侵入，父女俩瑟缩地坐在一

起取暖。她斜靠着父亲的背，脚伸向炭盆，季亚斯突然说：“喀布尔新来了一位印度祭司，我回家时，听到他在榕树下念《罗摩衍那》（Ramayana）给路人听。他们告诉我，蚁垤的作品他大部分都能背得出来。

茉荷茹妮莎迅速转身面对他，眼睛兴奋得发亮，“爸爸，我们可以去听吗？是梵文吗？”

季亚斯咧嘴笑道：“如果你出去，你妈会死一千次，也许我们应该请他来家里。”

她抓住他的手臂，“喔，爸爸，好啦，拜托。”

“我要跟你妈说。”

第二天，他跟艾诗玛特谈过，但是她很担心。她问这位祭司多大年纪，把他带进一个年轻女孩的屋里行吗？人家会怎么说？

“但是，艾诗玛特，这是孩子们学习的大好机会，我们可不能剥夺。”季亚斯道。

艾诗玛特皱着眉，茫然地拉着一绺头发，“季亚斯，我们要小心，不要教女儿太多东西。如果她们满肚子学问，怎么找丈夫啊！她们懂得愈少，就越不会想要外面的世界。茉荷茹妮莎已经坚持我应该允许她跟你出去。”

季亚斯缓缓笑着说：“我知道，她是问为什么女人必须待在家里，男人们就能随自己高兴来去自如。”

艾诗玛特脸上流露出担忧的神色，“不要鼓励她，季亚斯，我们一定要小心，免得人家以为我们的女儿太自大，将来不是好媳妇。”

“我不会的，我保证。但是，至少有个孩子对我的工作有兴趣，这让人很欣慰。”季亚斯亲吻妻子的额头，要她别担忧。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二章（7）

“她们再过不久就得一辈子关在帘子后面，我们能给她们的一定要给。”

艾诗玛特抬头望着丈夫，“我也想听祭司讲道，可以吗，季亚斯？”

“当然可以，我们全家人一起听。”

就这样，这位婆罗门祭司来到家里，一周四个晚上。他是个单薄瘦小的人，胸膛肋骨凸出，剃了光头，后面一根小辫子。即使在这么冷的天气，也只束着简单的腰布。他用抑扬顿挫的声音，吟诵着蚁垤的《罗摩衍那》，原本忧郁的表情也随着丰富起来。

艾诗玛特有空时，会和女儿们一起在薄丝帘幕后面聆听。茉荷茹妮莎通常坐在前面，贴着帘子，帘上的褶层印出她的脸部轮廓。为了礼数，她必须坐在帘子后面。但是她问他问题，听他郑重地回答她，转身面向她，仿佛很重视她。

日子一天天地过去，孩子们学了经典、算术、几何、天文和古典名著。功课做完后，艾诗玛特也要女儿们学画画、缝纫刺绣和监督佣人。他们在喀布尔时，萨林王子的第三个妻子莎西布·贾玛给他生了第二个儿子帕维兹。一天季亚斯工作完回家，看到妻子和女儿们坐在矮坐榻上忙着刺绣。

“信差从宫廷里带信来了。”他拿出信来。

艾诗玛特大略看了一下那封用朝廷御用文字突厥文写的考究的信，阿克巴的祖父巴布尔是印度莫卧儿王朝第一位皇帝，为了保存从帖木儿一脉相传的祖先传统，采用他的母语突厥文为官方语言，这个规矩代代相传。艾诗玛特和季亚斯初抵印度时都不熟悉突厥语，但都卯足劲学习。在朝廷，贵族说阿拉伯语和北印度语。北印度语是根据梵文再加上大量借用波斯文字演变而来的，他们现在已经能流利地说

这几种语言。在家里谈话，他们混合说波斯语、北印度语和阿拉伯语。孩子们倾向用印度语，较少用艾诗玛特和季亚斯的波斯母语。

“让我看，妈。”茉荷茹妮莎说。

艾诗玛特把信递给她，茉荷茹妮莎迅速看完，然后回去刺绣。萨林王子又生了一个儿子，帝国已有两位继承人。他们在喀布尔这段时间，茉荷茹妮莎都没有皇后的音讯，茹卡雅是个懒于联络的人，连口述叫人代书都没耐心。无论如何，不可能指望皇后写信，所以茉荷茹妮莎时时写信给她。后宫的消息，是其他大臣的妻子传给她母亲的。他们说，萨林的第二个妻子佳噶葛西妮公主是个好强的女子，下巴倔强，背脊僵硬，任何人都嚇不了她。但是她还没喜讯，这使她气焰消减。

茉荷茹妮莎把针插在绣布上，又把绣布搁在一边，凝望着窗外白雪皑皑的山峦。离开宫廷的日子不好过，但爸爸说只要再等几年。这里是新的生活，可以交新朋友，见识新地方。她在这头一回见到马里克·马撒德，他是她的养父。她还是婴儿时，他在树下发现她，把她还给亲身父母。他那张饱经风霜、被晒得黝黑的脸，让茉荷茹妮莎感到胆怯。但是，他马上就让她轻松自在起来。“我就像你爸爸，孩子，”他说，“对我，你不要害羞。”他带了礼物给她，一匹做面纱用的薄金细洋布，织法细腻，整块布可以穿过一个指环。初见面的尴尬一过，茉荷茹妮莎听他说故事，听上好几个小时：大路上的抢劫、骆驼被鬼附身不肯动、帐篷被风刮走、商队在寒冷的夜空下发抖等。她跟他在一起，融洽到他离开她时很难过。但是，他答应每个月给她写信。

爸爸在喀布尔很受敬重，人们打老远来看他，征询他的意见，满怀敬意地聆听着。他们总会在桌上留下小礼物，一只沉甸甸地刺绣袋子，或是黄灿灿甜如蜜的当季芒果，甚至还有贵族牵着一匹马到前院来。爸爸说，这是财政首长这个职位附带的特权，他们都喜爱的特权。但是茉荷茹妮莎轻叹了一口气，这些都跟后宫美丽的女子、小心

眼的嫉妒和骇人听闻的阴谋不一样。她想念茹卡雅的刻薄和机敏，皇后和萨林王子骄傲的第二个妻子之间怎么交往呢?

“我们什么时候回拉合尔，爸爸？”她突然问。

季亚斯正在看手中的公文，抬起头说：“要看皇上的意思，这件事我作不了主。你为什么问这个？”

“没有啦。”茉荷茹妮莎拿起绣布低头刺绣，浮躁的情绪像海滩上的潮汐席卷而来。她年纪愈大——，茉荷茹妮莎现在十四岁了——爸爸和妈妈对她的限制愈多：不要常出去，说话小声点；陌生男子来访时，面纱要放下来。这些限制，从限制开始都是她生活的一部分，因为她是女人。但是，后宫的女人即使被幽禁起来，仍然有办法踏出宫墙。她们去寺庙、花园并寻幽访胜，她们在帝国里拥有土地，和管家执事们说话时不慌不忙。举凡赠礼、出征，茹卡雅都会给阿克巴提供建议。她虽隐身面纱之后，但她的声音是不容忽视的。帝国里没有别的地方，女人可以拥有这样的自由。只做贵族的妻子绝对无法希冀这样的自由。王室的护身符，给了后宫女眷一种解放，这是平民百姓绝对无法企及的。

茉荷茹妮莎看到她绣的线越出了金香木花的图案，气恼地咂咂舌头。她把?从粉红色丝线里抽出来，把绣线一根根挑出来。真是讽刺，因为王室的后宫是皇帝财富和地位的表征，是他最重要的财产，有时比国库或军队还重要。虽然后宫与外界隔离，但它的触角伸到帝国每个层面。

这些看法是因远离了后宫和年事渐长得来的，现在她的行动更受限制，虽然才十四岁，但她已被列为待嫁女子。

也许他们离开才是最好的，距离带来更大的欲望，但是爸爸必须回去，他一定回朝廷去。那她就可以观察茹卡雅这一介女流，如何运用她的权力使唤手下，让他们忙得团团转。那样，茉荷茹妮莎也可以亲眼看到萨林的妻子们。而萨林呢？他也得注意到她，否则她怎么变成皇后呢?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1）

西塔琴柔和的旋律，从拉合尔城堡阳台飘入会客厅，微风吹过外间的庭院，挂在拱弯处的薄细洋布帘在微风中鼓胀起来。屋里一缕缕蓝灰色烟雾，从香炉里袅袅升起。麝香和沉香木的香气萦绕房间，大厅的白色大理石地板在灯光下发着暗沉的光，除了角落一张断面坐榻及两侧鲜明的波斯地毯外，没有其他家具。

萨林王子躺在坐榻上，头靠着丝绒枕垫，胸脯上颤巍巍地放着一只高脚杯。他正观赏穿着精致细洋布的女奴随着音乐摇摆舞动，踝饰叮叮当当作响。塔布拉鼓低沉清晰的鼓声，也加入了西塔琴的伴奏。萨林王子转头望着阳台，整支管弦乐队聚集在阳台上，他的目光随即落到四周美丽的脸庞上。

后宫佳丽们坐在王子四周，个个华服盛装，擦了精致的香水，装扮得无懈可击，秀发一丝不乱。佳丽们都没戴面纱，因为她们在场，乐师们才被隔开。如果后宫女眷在主子面前没戴面纱，其他男人都不能在场。围绕在萨林周围的都是他后宫的眷属：妻后、嫔妃、女奴和太监。

房间逐渐模糊成醉眼迷濛的薄雾，他懒洋洋地勾了勾手指，招来一名女奴。她急忙来到他身边，优雅地鞠躬，在他的玉制酒杯里添酒。萨林举杯到唇边，贪婪地喝光，酒精的气味扑鼻而来。仓促间，他把浓黄的酒汁洒在长外衣上。

萨林的第二个妻子佳噶葛西妮，碰了一下他的手臂。

他瞪着她说：“什么事？”

“殿下。”她轻声说，“也许你应该尝尝这些葡萄。”

萨林望着她平静的脸，眼神变柔和了。他张嘴，像个孩子似的，让她放进几颗饱满的紫葡萄，但是在他的舌头上，葡萄的味道像沙子一样。酗酒五年已经破坏了他的食欲，他不耐烦地把她的手推开。

嫚白坐在他右侧，他已封她为后宫大妃。毕竟，她给他生了第一个儿子库斯劳。佳噶葛西妮向嫚白打了一个手势，萨林转向她这边时，她试着用甜点劝诱他。

性急的萨林皱起眉头，他不悦地凝视远方，拿着已空了的玉杯，在大理石地板上轻轻敲着，好像在合着音乐打拍子。忽然，他把杯子朝着一根砂岩柱子扔过去，杯子砸破，碎成翠绿中带着酒色的小碎片。乐师们嚇了一跳，停止演奏，嫔妃们都僵在各自的位置上。

“殿下。”佳噶葛西妮迟疑地把手放在他手臂上，萨林把她推开，摇摇晃晃地站起来。

“为什么老头子不死，”他大叫，“他已经统治了三十五年，该让下一代坐上印度王位了。”

一片静默。

萨林摇摇晃晃地在地毯上来回踱步，两手握拳，满脸通红。他原本对皇储的身份还算满意，但过去这几个月，他的朝臣已明确提出，萨林王子已经成熟，足以担当国家大事，而阿克巴却还赖活着，是极不公平的。

他拥有一切他想要的：英俊的相貌，生了两个儿子，两度证明他的生育力；后宫佳丽为数不少，但是没有皇冠他等于一无所有。他应该像马哈巴特汗和其他人建议的那样，起来反叛，给阿克巴一点教训。

一想到这里，萨林呻吟起来。阿克巴是个强势的国君，他不可能不战就放弃王位。但是有什么不可以的？如果阿克巴能以十三岁幼龄就登基为王，他萨林已经二十二岁了，当然成熟到足以处理国家大事。

萨林懊丧地捶打地板，阿克巴可能还会活好多年，等他死已经太迟了。萨林即位时已垂垂老矣，那有什么用呢？他的身子在地毯上蜷缩起来，热泪滚滚而下。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2）

佳噶葛西妮比了一个手势要众人退下，乐师和随从鞠躬，静静地离开。她向丈夫走去，“现在去睡吧，殿下。”她用安慰的声音说：“你累了。”

萨林抬起满是泪的脸说：“我什么时候才能做皇帝呢？”

“快了，殿下。来，你必须休息。”

萨林有她带着走向坐榻，他沉重地躺下，还在啜泣。灯熄了，房间突然暗了下来，在妻子温柔的手的抚摸下，王子哭着睡着了。

萨林张开眼睛，环视着这个陌生的房间，他为什么睡在会客厅里？他稍微移动一下，然后呻吟一声躺回坐榻上。他头痛欲裂，口干舌燥，嘴里有变味的酒臭、他舔舔嘴唇，大叫：“水！”

忽然他想起昨晚发生的事，自己一定得采取行动。萨林起身，跌跌撞撞回到房间。他坐在及腰的温水浴缸里沉思，蒸气把疼痛、苦恼和酒精从身体里滤掉。他该照马哈巴特和其他人建议的做吗？——不——先放出试探的风声？但是他怎么能对自己的父亲做那种事？一个宠他爱他的父亲，一个看他时眼睛都会亮起来的父亲。但是，没有王位，他萨林算什么？

萨林用手掬起水泼在发热的脸上。不行，一定要采取行动。马哈巴特汗说，胡曼可以信赖，他会做得恰到好处，不让阿克巴伤得太厉害，只是失去行动能力，那么萨林就可以做皇帝了。

几小时后，阿克巴的御医胡曼大夫来到王子房间，王子打发所有侍从离去。他和胡曼密谈了一小时。然后御医离去，右手拿着一个通常用来装金币、沉重的刺绣袋子。

萨林站在房门口目送胡曼离去，他几乎要在最后一刻大叫一声阻止他，但是他没有。他还不够坚强，早上吸食鸦片使他神智不清。萨林跌坐在大理石地板上，倚着门口，昏沉沉地想着，也许什么都不会

发生。萨林和御医都没有注意到，阿克巴的一名侍从正靠在大院里的柱子后。

过了几天，皇宫里沸沸扬扬。皇上犯了腹绞痛，身体不舒服，看样子是不会好了，御医们都束手无策，无法缓解皇上的病痛。

一天午后近黄昏时分，萨林在男苑的内院喂鸽子，阿克巴腹痛的消息捎来了。带口信的太监咳了一声引起他的注意，萨林没有看他，听完他的口信，随即点头打发他走。一只鸽子轻轻碰了一下他紧握的拳头，萨林张开手，让小麦落在地上。他望着鸽子在尘埃中争食。皇上病重，是真的吗？或者只是夸大之辞，皇宫里大小事都被过度渲染。如果阿克巴死了呢？

萨林挺直身子说："何西亚。"

一名太监从柱子后跨步向前。何西亚是萨林后宫的总管太监，除王子外是后宫里最重要的男人。他以井然有序的效率管理后宫，调节众女眷之间的纷争：上从后妻嫔妃、下到奴婢厨娘，他也分发零用金，建议她们如何理财。

像别人一样，他也奉令下午不得打扰王子，但是他从不离开王子太远。何西亚听完，鞠躬后离开庭院，萨林目送他离去。该做的都做了，胡曼向他担保阿克巴不会死，现在他得料理其他事情。

透过何西亚，萨林派探子到他弟弟穆拉德宫里打探他的动静。穆拉德如今二十一岁，也是皇储的候选人，丹尼尔也是。莫卧儿王朝不像欧洲，不作兴长子继承制，阿克巴的三个儿子都有同样的权利继承王位。

探子回报，穆拉德角逐王位火候还嫌不足。穆拉德王子是个酒鬼，每天没有几个小时是清醒的。他没有野心，，只有醇酒和妇人，这些使他在这场角力赛中变得无足轻重。丹尼尔还太年轻，不构成威胁。朝廷贵族对这两个王子都没有信心，所以自然会支持萨林。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3）

阿克巴在寝宫里一言不发忍受病痛折磨，不敢说出内心的恐惧。痛苦折磨他的身体，汗濡湿了脸。他的内心隐隐作痛，仿佛一个沉重的东西压在他的胸口。相较之下，肉体的痛苦实在不算什么。前一天，他派去伺候萨林的一个亲信仆人求见，有要事禀报。阿克巴听了痛心不已，不敢置信。

他在床上不安地挪动着，他怎能相信心爱的儿子会做出这样不名誉的事，但事实俱在。他的身体状况一天天地恶化，他才四十九岁，体格强健，生性节制，身体一向健康。但是，这回腹部的绞痛持续不断，疼痛与日俱增。他现在卧病在床，昔日生龙活虎的那个人早已不见踪影。

他又动了一下，喃喃自语。茹卡雅从房间另一头的座椅里起来，然后又坐了下来，示意走上前的随从离开。她沉重地坐下，脸转向另一边，不愿看到丈夫这个模样。萨林不是她的儿子，不是她亲生的。但是从他孩提时代，她就认得他、爱他。他的行为教人不敢置信，令人无法理解。但更糟的是阿克巴的悲恸，即使腹绞痛不会置他于死地，哀伤也会折磨他至死。那些年，整个后宫和皇帝都祈祷生个男孩，我继承王位。萨林的出生，让他们喜出望外，那些岁月都付诸流水了，他们都失职没把他教好。

即使她这样想，但另一个念头闪过脑际，或许阿克巴本身要为萨林的酗酒和懒散负责，茹卡雅曾多次警告皇上，王子需要担负责任。他耗费太多时间在后宫，和武士和饱学之士相处的时间不足。但阿克巴不听她的，因为派萨林出征或到外地跟毛拉求学，等于把儿子送走，这样萨林怎能培养对阿克巴的孺慕之情呢?

一名随从赤脚静悄悄地、慢慢地走进房间，弯身到皇后耳边。她听了后，起身来到皇帝床边。

“陛下，胡曼御医在外面。”

“叫他进来。”

茹卡雅示意门边的太监，她一边在头上戴上面纱，皇上吃力地说：“谢谢。”

眼泪夺眶而出，顺着她饱满的双颊流下，她把皇上苍白的手紧紧握在她温暖的手里，“我愿意为您赴汤蹈火，皇上。”她平静地说。

胡曼进入屋里，鞠了躬。阿克巴抬起一只虚弱的手，吩咐他靠近点。御医走到床边，跪在皇上身旁。

“朕不需要你了。”

胡曼吃惊地抬起头，阿克巴怒目而视。

“但是，陛下，臣一直伺候陛下，将来愿永远伺候陛下。如有必要，愿意、舍命相报，在所不惜。”胡曼颤抖着说。他以前从未见过皇上的心情像这样，阿克巴素以镇定见称，心性平和，现在胡曼害怕了。

“够了！”阿克巴吼道，因愤怒而有了力气，“朕不想看见你，别再让朕看见你那张无耻的脸了。”

两名随从迅速过来，把御医从阿克巴床边拖走。胡曼垂下头，向皇上致敬，退出房间。

茹卡雅皇后目送他离去，心想不知他是否知道自己保住了头有多么幸运。若是由她作主，胡曼就看不到下一个日落了。但是，皇上坚持不处罚御医。茹卡雅心想，若把胡曼处死，等于承认萨林有罪。

接下来的那个星期，阿克巴命在旦夕。然后，在医生和忠心的妻子们的照料下，他慢慢地复原了。但皇上像变了个人似的，他变得安静、沉默。不久，宫里的人注意到，阿克巴和王子的关系大幅恶化。

西沉的太阳宣告一天的结束，季亚斯·贝格小心地把羽毛笔放在墨水台上，两肘撑在桌上，让一束束金色的阳光照着他正工作着的文件上。他望着荒瘠的山峦上方，黑暗逐渐迫近，驱走阳光，直到一座座山峦从他眼前消失，他的视线才离开窗前。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4）

他面前放着皇帝的敕书，由皇帝亲自颁布的敕书。阿克巴恭贺他任职喀布尔财政首长四年，为帝国效力，终于召他回拉合尔皇宫。

四年了，季亚斯想，心下一片欢喜。漫长的四年来，他努力工作，相信父亲也会以他为荣。他奉派到这儿时，起初不太情愿，虽然只是内心抗拒，因为没人敢抗命或是质疑皇帝的命令。这虽是个要职，但季亚斯并不想离开皇帝到喀布尔。他已渐渐喜欢阿克巴，几乎带着崇敬，他以为远离朝廷，就他的官场生涯而言，无异是必死无疑。

但情况并非如此，季亚斯再把敕书摊开压在手底下，眼睛掠过黑墨撰写的突厥文和角落浮雕清晰的皇帝玉玺印。皇帝不但没忘记他，反而在这四年间通过探子和从喀布尔来的定期报告，仔细观察他。季亚斯感到很欣慰，因为他宵衣旰食，鞠躬尽瘁，不仅赢得皇帝的赞扬，连喀布尔的百姓也很感激他。

脚镯叮叮当当的声音在门边响起，季亚斯微笑着，过去四年发生了好多事。阿布尔和穆罕默德两人都成婚了，穆罕默德早了点，但季亚斯希望婚姻能安定他狂野的性子。不幸的是，这不但并未见效，反而让他变得更疏远、更难接近。季亚斯叹了一口气，也许等有了孩子……做父亲后会使他安定些。一旦穆罕默德安定下来，阿布尔也有了很好的婚配，他也成婚了。但在那之前，莎丽荷已嫁给一个贵族萨迪汗。家里还有及笄未嫁的女儿，却让儿子先娶亲是不对的。莎丽荷的夫家是个好人家，把大女儿交在他们手里，而他们回拉合尔，季亚斯并不担心。

至于其他女儿——茉荷茹妮莎、玛妮嘉和卡荻嘉——则一如以往，继续跟夏普儿一起受教育。

茉荷茹妮莎啊，现在已经十六岁了。季亚斯想，她人如其名，是女人中的太阳。她是个美丽的女孩子，身心皆美。他和艾诗玛特结婚

这么多年，从未特别偏爱任何一个孩子，但是要做到不偏爱茉荷茹妮莎则很难。她的笑脸、笑声和碧蓝的双眸里调皮的眼神，使季亚斯满心洋溢着为人父的满足。如果世俗能接受女儿终生住在家里，季亚斯会毫不犹豫地选择，将茉荷茹妮莎留在身边。

这个念头突然让季亚斯清醒过来，茉荷茹妮莎十六岁了，韶光飞逝，她也已届适婚年龄。

那天晚上，仆人们熄灯、鞠躬退出房间后，艾诗玛特和季亚斯舒适地并肩静静躺着。

艾诗玛特先开口："我们该考虑茉荷茹妮莎的婚姻大事了。"

季亚斯转头望着黑暗中妻子的脸说："是啊，她已经十六岁了。"

"我们会想念她的。"艾诗玛特柔声说。

季亚斯伸手去握她的手，紧紧握住，小心翼翼地用字遣词，他不愿让艾诗玛特听出她那番话带给他一种突如其来的空虚感，"她会是我们和她未来丈夫的宝贝，我们把她教养得很好。"

"一定得是桩显赫的婚姻，季亚斯，要让她嫁个能了解她、鼓励她心性的人。我知道，她会是个好妻子。"

"就这样吧，亲爱的，我会联络朋友替她物色个合适的丈夫。等我找到，我会征求皇上的同意。"凡事京畿内的婚事，都得征求——至少形式上——阿克巴的同意。

季亚斯带着这桩心事，一夜睡不安稳。

庭院另一头，茉荷茹妮莎在房里清醒地躺在棉质床垫上。黑夜中某处，一只狗对着路过的陌生人狂吠，接着被石头击中，痛得大叫。茉荷茹妮莎静静躺着，双手交叠在肚子上，脑子里思潮翻涌。终于要回拉合尔了，回到宫廷、皇帝的后宫，回到皇后的身边和她那机敏的行事作风及尖刻的讥讽里。但最重要的是，回到萨林身边。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5）

茉荷茹妮莎侧转身来，头枕在手臂上，闭起眼睛，面露微笑地沉沉睡去。

他们踏上漫长的旅程，回到皇帝主持朝政的拉合尔。一到拉合尔，季亚斯立刻赶去觐见阿克巴。他行礼完毕，端正身子望着皇上，整个人为之一震。阿克巴头发几乎全白，虽然脸庞依旧镇静慈祥，但是眼里有一抹哀伤。季亚斯迅速瞥一眼站在王座旁的萨林王子，他的眼里也有同样的神情。季亚斯想，那么是真的了。他已听说有关皇帝生病和御医胡曼的传闻，这种事情从来就藏不住。

“多亏你在喀布尔为国效命。”阿克巴说。

季亚斯转向他说：“陛下慈恩，臣只是恪尽职守。”

“不过，”阿克巴继续道，“朕很满意你的表现。”

在阿克巴的示意下，随从上前，捧着一个金色大托盘，上面放着镶有珠宝的剑和荣誉袍。季亚斯跪下，阿克巴举起宝剑和荣誉袍赐给他。

后宫女眷们在遮蔽的上层阳台观看赠礼仪式。简短的仪式一结束，茹卡雅·苏丹·比干在屏风后说：“陛下，请让贝格君派他妻子和女儿茉荷茹妮莎前来陪我。”

阿克巴望着季亚斯。

“遵旨，陛下。”季亚斯转向阳台，“她们听到皇后召见，一定感到无比荣幸。”

他退至原位，欣喜着又回到拉合尔了。早朝结束，皇帝的脸突然疲倦地垮了下来。季亚斯看到萨林王子伸手去搀扶父亲，阿克巴别过身去，他的手随即缩回。这一幕发生地很快，只有几名大臣看到。群臣鞠了躬，皇帝随即离去，萨林王子跟随在后。季亚斯回到家，想着早朝的种种。接下来的几个礼拜，他跟其他贵族探问，尽他所能地多了解胡曼事件.这是真的吗？或者只是不喜欢萨林王子的大臣所捏造

的？他想着，皇冠是多么沉重的负担！帝王总是跟兄弟父子争夺王位。

第二天早晨，茉荷茹妮莎进入茹卡雅寝宫时，阿克巴的两名嫔妃正在下棋，几名女眷静坐在四周观战。檀香在金银炉子里燃烧，满室蓝色烟雾缭绕，空气里洋溢着檀香味。奴婢和太监在其他女眷四周或站或跪，斟酒和添加冰果子水，挥动着孔雀羽毛扇。一只小鸟啁啾叫着，茉荷茹妮莎循声转过去。皇帝的一名嫔妃躺在坐榻上，手肘支在丝绒长枕垫上。一只红黄色的爱情鸟栖在她手上，她对鸟做出亲吻动作，它立刻向前伸出鸟喙等待一吻，结果得到一片杏仁奖赏。小鸟高兴地吱吱喳喳叫着，拍动着被剪过的的翅膀。茉荷茹妮莎转身想着，她该引皇后注意吗？

就在那时，茹卡雅注意到她。她在坐榻上抽水烟筒，向她招手。茉荷茹妮莎缓缓向皇后走去，忽然害臊起来。她已经四年没见到茹卡雅了，好长的一段时间啊。茹卡雅现在已经添了许多白发，圆脸上也多了几道皱纹，但是眼睛还是一如既往漆黑灵活，不停地在房间四周梭巡。

“啊，你回来了？”茹卡雅这么说着，跟她打了招呼。

“是的，殿下，我们昨天回来的。”茉荷茹妮莎回答，又回到之前的关系，仿佛从未离开过一般。茹卡雅有种让每个人都感到自在的能力，从最卑贱的仆人到阿克巴都是如此。茉荷茹妮莎决定学会这项能力，将来萨林会因为这项能力同样敬重她。

“喀布尔怎么样啊？我听说你父亲在那儿名声响亮。”

茉荷茹妮莎张嘴，还没来得及回答，一个卷发的小男孩摇摇摆摆地进入房间，猛地跳上茹卡雅的膝头。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6）

“妈，糖果。”他专横地说，伸出胖胖的手。

茉荷茹妮莎吃惊地望着他，茹卡雅没有孩子，那么这个男孩是谁？当然，在后宫出生的每一个婴儿都有成千上百个“母亲”，但她以前从未见过一个孩子，能像这个孩子这样摆布跋扈的皇后。

茹卡雅满脸笑容，向手肘边的银碟子靠过去，亲自喂他小蛋糕。他黏黏的指头抓着她的上衣，奶油抹得满衣服都是，还沾在裸露的肚腹上。

“见过我儿子，茉荷茹妮莎。”茹卡雅的脸在小男孩的头上方对她微笑，“这是库伦。”

“你的儿子？”茉荷茹妮莎脱口而出，来不及打住。

“是的，是我儿子，正是我的。”茹卡雅一把搂住库伦，他在她膝头扭动，她吻了吻他柔软的卷发，放开他。库伦跑出房间，随从在后跟着。她转过身来，倨傲地对茉荷茹妮莎说：“虽然我没生他，但他却是我的儿子。”

“当然，殿下。”茉荷茹妮莎嗫嚅着说。

“说说你在喀布尔的情形。”茹卡雅回到坐榻上躺下来，拿起水烟筒。

接下来的那一个小时，茉荷茹妮莎低声说着话，以免打扰下棋的人，皇后的问题不时牵动着她们。她离去前，茹卡雅已恢复平时的好心情，她伸手轻轻碰了碰茉荷茹妮莎的脸，“你已经长成美丽的少女了，你现在几岁了？”

茉荷茹妮莎报上岁数。

“该成婚了，亲爱的，否则很快变成老处女。”皇后摇手示意她退下，“明天同时间来。”

她在家里由艾诗玛特那儿得知库伦的事，他是萨林的三子，佳噶葛西妮所生。过去两年都住在茹卡雅寝宫，以为她就是自己的母亲。

阿克巴为他取名库伦，意思是喜悦，因为他的出生带给皇宫和年迈的皇帝很大的快乐。

库伦一出生，茹卡雅·苏丹·比干就要求抚养他，阿克巴无法拂逆她，便命令孩子离开母亲，由皇后茹卡雅照顾。茉荷茹妮莎想，为什么是这个孩子呢？萨林还有其他孩子，但是茹卡雅偏要萨林第二任妻子生的这一个。这位铁齿公主，总是不服茹卡雅的权威。母亲继续说着，茉荷茹妮莎不觉笑了起来。茹卡雅残酷、无情又危险，佳噶葛西妮打从一进萨林后宫，就该多费心思讨好她才对。现在因为她的傲慢，失去了自己的孩子。

几个月过去了，茉荷茹妮莎做完功课，就得放下书本匆匆进宫。她和皇后的关系有了微妙的转变，茹卡雅不再把她当做孩子看待。当茹卡雅的执事带着皇后在全国拥有的土地账册来访时，她让茉荷茹妮莎待在屋里，“听着，要学着点，茉荷茹妮莎。”她说，“女人也不能完全依赖男人，无论是金钱上还是爱情上。”

茹卡雅也开始愈来愈倚重茉荷茹妮莎，尤其是库伦王子的事。皇后戒慎恐惧地守护着小男孩，不准任何人太接近他，以防他和别人贴心。一位贵族的妻子奉命担任他的保姆，每天日出即起来到后宫执勤，入夜库伦就寝后才离开。但有时她为了打点丈夫和孩子的事而无法前来，这是，茹卡雅才会万般不得已地让茉荷茹妮莎负责照料库伦。随着时间过去，茹卡雅日益信赖她。

一向冷静的茹卡雅，一心系念着这孩子，甚至只准他生母佳噶葛西妮公主每周短暂探视。茉荷茹妮莎通常会站在一边，看着佳噶葛西妮在茹卡雅戒慎的监视下探望儿子。公主没有注意到茉荷茹妮莎，就像她不注意其他侍女一样。然而，茉荷茹妮莎终于和萨林王子最具影响里的妻子照面了。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7）

一天下午，库伦特别吵闹，不肯午睡，执意要玩耍。他吵闹不休，把皇后搅得烦躁不安。她打发库伦跟茉荷茹妮莎出去，到连着她寝宫的花园，还叮咛她要让他待在树荫下。

他们一起坐在阳台上，望着太阳照着花园一角的喷水池，在四周形成一道彩虹。另外一个角落，一株巨大的菩提树伸展着浓密的枝叶。几名后宫女眷坐在菩提树下，长及脚踝的褶裙摊在席上。她们用指甲花染料在脚和腿上画图案，用黑细线画出复杂弯曲的花样。茉荷茹妮莎看到一个女人向另一个女人靠过去，把她肩头衣服拉开，把上衣往下拉到手臂，然后用沾了指甲花染料的叶片，在肩膀上画下图案，再向下画一条曲线到乳沟，然后往上画到另一只肩膀。等染料干后洗净，就会留下许多红花在皮肤上闪闪发光。这女子是皇帝的女奴，当晚要为阿克巴跳舞。表演时，除了染料图案外，她们穿得极少，皇帝虽然日理万机，却总有时间欣赏女奴富有创意的表演。

光是表演那几分钟，她们就有可能获赐美丽贵重的珠宝、土地和田产——足供她们过一辈子的舒服日子。她们不是都能拥有皇后茹卡雅的优势。茹卡雅认识阿克巴足有一辈子了，他们是堂表兄妹，一起长大，知道将来彼此会结婚。皇后从来不谈她嫁给阿克巴的早年婚姻生活，那时他曾用带着欲望的眼神看她吗？他曾带着别的女人无法满足的饥渴找过她吗？还是他们的关系一直都是如此：自在、稳定、坚固，有一种不容动摇的绝对信任？在阿克巴的后宫里，只有一个女人与阿克巴的亲密近似茹卡雅——莎丽玛·苏丹·比干，她是阿克巴叔叔葛如克的女儿，也是一等亲的堂姐妹，阿克巴是莎丽玛的第二个丈夫。据后宫传言，茉荷茹妮莎知道，茹卡雅对这桩婚事也给予祝福。两个女人的关系极为友好又相互尊重，她们也是彼此认识一辈子了，但是没有嫉妒和怨恨。她们分享阿克巴的爱，但彼此心照不宣，知道阿克巴的爱绝大部分归于茹卡雅。因为她的妻子名分时间较长。即便如

此，茉荷茹妮莎并不认为自己可以忍受跟任何人分享萨林，无论她多了解对方或多爱对方。

茉荷茹妮莎看着库伦站起来，跑向一处花坛。他捡起一根棍子，开始在罂粟花四周挖了起来，把一块块的泥土扔到肩后。她低头看自己的手，并没有涂指甲花的染料。在她大喜的日子，手上也曾涂上图案。有一天她要为萨林装饰自己的身体，她脸红了，把手背到后面。

一大片的泥土洒到她身上，她抬头看库伦王子，他还在使劲地挖泥土。她冲过去，要把他拉起来，他大吼大叫。

“放开我，妮莎，放开我，我命令你。”

“殿下，拜托，你不可以在泥巴里玩，这是不准的，回到阳台上去。”

“不要！”他又大叫，一张笑脸扭曲着哭起来。

茉荷茹妮莎急忙把他放下，库伦的哭声会把整个后宫吵醒。“好吧，我们来做点别的，你想做什么？”

“跟我玩游戏，妮莎。”

只要他不大喊大叫。“我们玩什么，殿下？”

“捉迷藏。”库伦立刻说，我去躲。

茉荷茹妮莎呻吟了一声，库伦要玩的捉迷藏是爬到石头步道两旁的矮树篱后，或是爬到庭院的法国梧桐上，凡是能弄得一身脏的玩意儿，而且也会把她弄脏。她懊悔地想着，垂眼望着烫洗地无懈可击的及踝褶裙和上衣，但是她得顺他的意。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8）

“我数到五十，快躲起来，殿下。”茉荷茹妮莎转向一根柱子，头抵着冰凉的大理石，闭上眼睛，开始数。

“四十八、四十九、五十，好了吗？”

“好了。”一个小小的声音高声回道。

茉荷茹妮莎笑了， 她看到库伦头巾上的苍鹭羽毛在她右边树篱旁晃动。她在对面趴下，手脚着地开始爬，一边叫着：“你在哪里，殿下？”

几分钟后，她变得又热又脏，褶裙沾上草垢，头发从发夹上滑落，湿湿地黏在脸颊上。她必须假装再多找他一阵子，她想，沿着湿草继续爬。

库伦吃吃地笑着，茉荷茹妮莎转头由篱笆的缝隙偷看他。她转回来，先是看到一双镶有珠饰的小山羊皮拖鞋，她的眼睛缓缓上移，映入眼里的是缀有珍珠的浅蓝色褶裙。戴了珠宝的手交握在前面，薄细洋布面纱在微风中鼓胀起来。女人的脸有一种古典美，深褐的肤色，弯月眉下的眼睛乌黑闪亮，嘴形很美，这一切由高高的颧骨衬托着。

茉荷茹妮莎赶忙爬起来，差点被长裙绊倒，“殿下，我没看到你来。”

“显然是没看到。”佳噶葛西妮说：“你是谁？”

“你是谁？”

两人转身看着库伦王子在另一边站起来，圆胖的手臂放在臀上。茉荷茹妮莎不由自主地面带笑容，这是茹卡雅生气时经常采取的姿态，她转过去望着佳噶葛西妮。

有那么片刻，痛苦的神情略过佳噶葛西妮的脸，她随即挺直身子说：“我是佳噶葛西妮公主。”

佳噶葛西妮公主，不是你的母亲，茉荷茹妮莎私下挖苦地忖道。她在这儿到底要做什么？茹卡雅要是听到她突然来看孩子，会忿怒不

已的。

库伦一副事不关己的模样，指着花园拱形出口蛮横地说：“走开，我正在跟妮莎玩。”

“我来看你，库伦。”佳噶葛西妮提起裙子，越过篱笆，她横跨过石头步道，伸出一只手。

库伦闪过她张开的手，越过步道跑向茉荷茹妮莎，他抓住她的裙子说：“走开，不然我要告诉我妈。”

“不，拜托……我会走的。”她抬眼不怀好意地瞥了一眼茉荷茹妮莎，“你不可以跟皇后说这件事，懂吗？”

“是的，殿下。”茉荷茹妮莎低声说。

“你是谁？库伦的保姆在哪儿？”

“季亚斯·贝格是我父亲，殿下。”

“哦。”她扬起那形状优美的眉毛，“我没听说过你父亲，立刻叫库伦的保姆来。”

茉荷茹妮莎的脸变热了，她深呼吸让自己镇定下来，小心地用字遣词，“殿下，皇后午睡醒来，会派人来找我们，我们现在得进去了。”

佳噶葛西妮点点头，“记住，不得跟皇后提一个字。”她举起一个手指头警告着，“如果你说任何事，我就让你的日子不好过。”

“悉听遵命。”茉荷茹妮莎说。她把手放在库伦头上，抚摸着他的卷发，戒慎地看着佳噶葛西妮的脸又恨又悲伤地扭曲着。

她对佳噶葛西妮原有的丝毫怜悯，都因她不经大脑的话而荡然无存。公主也许不知道她父亲是谁，但是她会记得茉荷茹妮莎的。库伦倚着她的腿贴得更紧了，茉荷茹妮莎弯身抱起他，他的头靠在她肩上，好奇地望着他母亲。

公主转身，昂首阔步地走出花园。茉荷茹妮莎把库伦拉到紫丁香树荫下坐下，王子头靠着她的膝盖，一会儿就睡着了。茉荷茹妮莎凝望着在金黄的向日葵上方飘动的轻烟，她终于跟萨林的第二个妻子谈

话了。后宫传说，佳噶葛西妮在萨林的后宫很有势力，王子都听她支配，但她实在是太傲慢了，连最起码的礼貌都没有。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三章（9）

或许她可以改变这一切，茉荷茹妮莎慢条斯理地想着。自他们从喀布尔回来到目前为止，萨林还没见过她。他一个月只来茹卡雅的寝宫一次，而且都在她离开回家后的晚上来，她也不急着跟王子照面。过去这几个月，茉荷茹妮莎一边观察，一边向后宫们学习后宫的运作。父亲结束一天工作后，她跟父亲讨论政治。她去皇帝后宫的其他宫殿时，就跟母亲讨论，持续关注有关后宫的消息、萨林的好恶以及朝廷的状况。多数时候，季亚斯都颇情绪化，但他对女儿尽量耐着性子，她也因对自己能力有极度自信，而擅用父亲对她的这份耐性。

但现在魅惑王子的时机已到，茉荷茹妮莎想，佳噶葛西妮伤人的话刺激着她：该是付诸行动的时候了。她一眼瞥见附近水池里的倒影，太多人告诉过她，她很美，但对萨林而言，这够吗？她蹙眉沉思，捡起一片草叶，手指在上面触摸着。

她望着菩提树下的女人们，那名女奴现在整个背部和两腿后面都画满了染料图案。她俯卧着，两臂张开，让身上的黑色涂料变干。权力，这些女人懂得如何得到和掌握权力。她从茹卡雅那儿懂得说话的重要性和让人自在的重要性，从后宫其他女人身上认识到惟有肢体美可以带给人的自信。

十分钟后，她微笑低头望着膝头上一头卷发的小脑袋，也许等丈夫和儿子都任自己摆布的时候，佳噶葛西妮会谨慎一点。

正当茉荷茹妮莎坐在御花园里做梦的时候，阿里库里汗·伊斯塔什鲁被宣召觐见在外朝大殿的皇帝。他缓缓进入大厅，走到御座前躬身行礼，右手背触地，然后抬手放在额上，随后直起身子，在阿克巴面前立正站好。

皇帝点头示意后，阿里库里偷瞄一眼阿克巴军队的统帅，也是他在朝廷的靠山阿布都尔·拉辛。统帅点点头，他的敬礼仪式表现得很好。

阿里库里是阿克巴朝廷的新人。他像季亚斯·贝格一样，从波斯逃到印度，但是是在一五七八年伊斯梅尔二世遇刺后。阿里库里原是国王的御膳侍从，但即便那时他已知道那不是他的职志，武士才是。他到了姆坦，加入统帅的部队。当时统帅正沿着印度河去攻打塔塔国王加尼·贝格阁下。激战六个月后，塔塔向帝国军队投降，阿里库里因此一役扬名。阿里库里骁勇善战，令阿布都尔·拉辛印象深刻，允诺将他引见给朝廷，现在他就站在威严伟大的皇帝面前。

“这就是你屡次提起的英勇战士吗，阿布都尔·拉辛？”阿克巴问道。

“是的，陛下。”

阿克巴望着阿里库里，三十来岁的年轻人，身材高大强壮、宽肩膀，皮肤因长年曝晒粗糙不堪，眼里有一种大胆无畏的神气。

“你对本王忠心耿耿，朕甚感欣慰。”阿克巴说。

一名侍从拿来一件荣誉袍和一把镶有珠饰的宝剑，阿克巴还赏了他相当于供给两百骑兵和步兵的低阶职俸。皇帝的赏赐令阿里库里深为感动，他跪下拜谢皇帝。

阿克巴很高兴，“你还要得到更多的功勋，阿里库里，朕希望你在皇家军队多留几年。”

“臣遵旨。“阿里库里热切地说。他行礼退出大厅。

皇帝若有所思地望着他离去，他见过很多像这个波斯青年的人，他们勇敢大胆，但浮躁不安。阿布都尔·拉辛平素不轻易褒奖人，却一再赞扬这个年轻人。这个阿里库里会为皇帝效命多久呢?

所以他要让这名战士安定下来，需要一个能把他留在莫卧儿王朝的定心丸，只有结婚才能给他定心丸。

阿克巴在沉默的群臣间举目四望，暗忖着哪一位大臣的女儿适合给这位波斯战士做新娘。

皇帝的目光扫过去，又扫回来，最后落在一个人的身上。他就记忆所及，回想这位大臣家里的种种细节，然后满意地点头，自认是个

好搭配。那天下午稍后，他要跟茹卡雅谈谈，她会告诉他这个决定是否正确。

皇帝看中的人是季亚斯·贝格。

第二十个妻子 第四章（1）

“季亚斯·贝格阁下，阿克巴皇帝召见。”礼宾司长米尔·托萨克吟唱着。

朝会在御前会客厅召开，季亚斯趋前行礼，右手掌放在头上，向皇帝鞠躬。这种行礼方式表示执礼人把头置于谦卑的手里，交给朝廷，显示随时遵从交付的任务。

季亚斯直起身子恭立，在皇帝面前没有人享有赐坐的殊荣。季亚斯认为这是亵渎的行为。

“贝格阁下，朕召你来这里有特别的用意。”

“陛下的旨意就是命令。”

“你有适婚年龄的女儿吗？”

季亚斯吃惊地望着阿克巴。

“她叫茉荷茹妮莎，陛下。”茹卡雅从屏风后大声说。

“啊，茉荷茹妮莎，好名字。”阿克巴道，他转脸对季亚斯说：“我朝有位名叫阿里库里的英勇青年。”

“这名军人我记得很清楚，陛下。”季亚斯谨慎地回答，原来这就是皇帝召见他的理由。

“朕已决定要赐给他一份殊荣，季亚斯。还有什么比把你女儿许配给他更好呢？这可是个好婚配，你们都是波斯人，有相同的祖先和相同的历史背景，朕要成全这桩婚事。”

“是的，陛下。”

他知道皇帝的旨意就是命令，除了同意别无选择。阿里库里那天入朝觐见皇帝时，他就印象深刻。他为心爱的茉荷茹妮莎物色如意郎君的愿望破灭了。但是季亚斯把突然间涌入脑海的疑虑暂时撇开，低下头来。

“我立即张罗婚事，陛下。”

季亚斯在渐浓的暮色里骑马回家，一边想着谒见皇帝的那一幕。马儿沿着回家的熟悉的小径缓步向前，季亚斯任由思绪飞驰。自从早上见过皇帝，一整天他都思潮起伏，他确信这事是茹卡雅皇后授意的，至少有一部分是。她在早朝时大声说话，说明她对此事关注。当然，皇后会为他女儿做最好的打算。四下里，炊烟为薄暮添上一抹灰蓝的色调，那烟雾呛鼻的气味使他回想起那天，他把茉荷茹妮莎放在树下，站在那里以为再也看不到女儿了。经过这么些年，如今她真的要离开他了。

每天第四次的晚祷呼唤声，从拉合尔各处的清真寺传出。季亚斯进入屋子的前院，在内院里，艾诗玛特和孩子们已跪下面西朝着麦加。季亚斯下马，马夫接过马缰绳，赶忙加入他们。

他们举手祷告，默念祷词，最后跪拜在地上。季亚斯望着茉荷茹妮莎、卡荻嘉、玛妮嘉和夏普儿起身走进屋里。夜色迅速降临，仆人们轻手轻脚四处忙着，在屋里和庭院里点上油灯，他大声叫着艾诗玛特。

她走过来，走动时踝饰叮叮当当作响，“你今天怎么晚回来了？晚祷的呼声都响过了。”

“我今天谒见皇上，可有意思啦。”

艾诗玛特不解地望着他。

“他把我们的女儿许配给阿里库里。”

艾诗玛特坐在花园的石椅上，“他是谁？”

“一名军人，非常英勇的军人，他帮统帅征讨塔塔。”季亚斯迟疑着，接着说：“阿里库里跟我们一样，是从波斯来的，他是伊斯梅二世国王的御膳侍从。”

艾诗玛特皱起眉头，她沉默了一阵子。然后缓缓说：“那他一定比茉荷茹妮莎大很多了。”

“艾诗玛特，这是皇帝的命令。”季亚斯执起她的手，“我看着阿里库里觐见皇帝，他一战成名，现在是皇帝的新宠。皇帝将茉荷茹妮莎

许配给他，是我们的殊荣，他要两个波斯家族联姻。”

“但他是一个平民军人，季亚斯。”艾诗玛特抗议道，“他会懂得古典名著、诗歌和音乐吗？我们这么悉心养育的女儿，精通文艺，这么有教养、细致，他会是适当的人选吗？”

第二十个妻子 第四章（2）

艾诗玛特。”季亚斯转向她说，“会是个好婚配的，我相信阿里库里会善待茉荷茹妮莎，会好好照顾她，我们对联姻还能指望什么呢？”

艾诗玛特把手抽出来，满面怒容，“你自己听听，季亚斯，这就是我们对茉荷茹妮莎的期望吗？这就是我们曾经讨论过的吗？难道你看不出女儿需要的吗？你看不出这不是好婚配吗？你的责任是要让她快乐。”

“够了！”季亚斯咆哮道，“叫茉荷茹妮莎马上到我这儿来。”

她站起来，低头看着丈夫，低声说：“不要对我大喊大叫，季亚斯，我们结婚这么多年，我从未违背过你的意思，但是要把孩子送到这样的人家……”

季亚斯抱住她，把她拉近前来，头靠着她的肚腹，麝香的气味笼罩着他，“对不起。”他的声音模糊不清，随即抬头望着艾诗玛特，但是她别过脸，两臂僵硬地垂在身子两侧。她说出了他连想都不敢想的忧虑，为了这，他还吼她，“你知道我不能违抗皇上，阿里库里就要做我们的女婿了，我们必须开始代之以礼。叫茉荷茹妮莎到我这儿来。”

艾诗玛特点点头，从他怀里离开，“遵命，老爷。”

她异常愤怒地走进屋里，茉荷茹妮莎回到他们身边就是为了这个吗？即使她这么想着，她知道季亚斯说得对，阿克巴替女儿指定这桩婚事，已成定局，季亚斯也回天乏术，两家人都不敢违抗皇帝。但是……把茉荷茹妮莎配给一个军人？

茉荷茹妮莎缓缓走向父亲，他坐着，脸隐在暗处，眉头深锁，有一种沉思的表情。在距离还有几步的地方，她停了下来，揣测着父亲为何叫她。母亲似乎心情烦乱，当她通知茉荷茹妮莎父亲要见她时，她几乎没有看自己，她两眼微肿，仿佛哭过。

茉荷茹妮莎走上前，一只手放在季亚斯肩上，“爸爸……”

“啊，你来了，孩子。”季亚斯握住女儿的手，拍拍旁边的椅子，“来，坐下，我有重要的事告诉你。”

茉荷茹妮莎坐下来，端详着父亲的脸。季亚斯微笑着，但笑得有些勉强，眼里并没有笑意。她心里有种恐惧不安的感觉，而且想摆脱这种感觉。

“茉荷茹妮莎，爸爸为你物色了丈夫。”季亚斯突然说。

“喔。”她两手从膝头移开，抓着椅子边缘，并顺着平滑的石椅滑着。不可能的，她已经要结婚了吗？那萨林呢？

“他很英俊，是个英勇的军人，是人中之龙。”

茉荷茹妮莎迅速瞥了一眼父亲，满怀着希望，人中之龙，当然父亲不可能是在说……

“他叫阿里库里汗·伊斯塔什鲁，他跟我们一样，是波斯来的。皇帝亲自促成这桩婚事，这是我们的福气，我们又有报效皇上的机会……”季亚斯继续说着，但是茉荷茹妮莎再也听不下去了。

她呆滞地望着渐渐暗下来的花园，她要嫁给一个平民军人。她做皇后的梦碎了，统治伟大的莫卧儿王朝的梦碎了，她的幻想是多么荒谬！那些都是童年的梦想，最好把它留在童年里。

她听到远方某处，点灯的人在街上彼此打着招呼。盛开的昙花散发出沁鼻的芳香，在潮湿的夜空里几乎令人窒息。蟋蟀开始叫个不停，在寂静的庭院里听来异常响亮。就在这样的光景里，父亲继续用单调低沉的声音述说着。

“茉荷茹妮莎？”

突然她意识到季亚斯已经说完了，正带着期盼的眼神望着她，“你还没说话呢，我心爱的。”

“我能说不要吗？”

第二十个妻子 第四章（3）

季亚斯皱眉道：“你跟你妈谈过了吗？”

“妈妈跟这事有什么关系？是我要嫁给一个军人。”茉荷茹妮莎语带怨怼地说，“为什么，为什么不是萨林？”

季亚斯盯着她瞧，只看得她低目垂眼，“好像我太纵容你了，妮莎，让你太自由了，但这件事没有争论的余地了，要嫁谁由不得你挑选。我还要告诉你，对于女儿的婚事，大多数父亲是不需要孩子过问的。”

每一句话都让茉荷茹妮莎羞愧内疚，她不尊重父亲，可是他以前从未这样对她说话，季亚斯一向都很能控制情绪。

“我会按您的意思做。”

“你不想知道一些关于你丈夫的事吗，我的宝贝？”季亚斯问。

她摇头，“不想。”

一抹痛苦的神色闪过季亚斯的面庞，于是茉荷茹妮莎勉强挤出一丝笑容说：“我是想知道，爸爸，也许要晚些。现在对我来说，这些太突然了。”

季亚斯弯身向前亲吻女儿的额头，“是啊，不是每天都有女孩有这么好的人家来提亲，我们很幸运，孩子。”他退后说，“现在去看看晚餐准备我了没，我饿了。”

茉荷茹妮莎想搂住父亲的脖子求他，已成了定局了吗？就像那样吗？这门亲事定了吗？没有转圜的余地吗？她望着父亲，他神情冷峻，她可以问其他的问题——关于未来夫君的问题——但她不想问这些问题。她疲倦地从椅子上站起来，父亲的声音让她停住，“你去告诉你妈，我明天去拜访阿里库里，跟他讨论婚事。”

“是的，爸爸。”

茉荷茹妮莎心神恍惚，踉踉跄跄地走到阳台，心中一抹绝望，她转身望着父亲。

季亚斯一动不动地坐着，脸上有不满的神情。

第二天，茉荷茹妮莎像往常一样到皇宫谒见茹卡雅，似乎人人都知道她即将与阿里库里就、定亲。守卫后宫大门壮硕的喀什米尔女子，意味深长地对她微笑。她穿过庭院时，太监吃吃地傻笑，大叫阿里库里的名字。女奴们也都在傻笑。茉荷茹妮莎不理会这些嘲弄，迅速走向皇后的宫殿。有三个女奴正伺候着茹卡雅，用香精油按摩她的身体。

“你觉得你的如意郎君怎么样啊？”茹卡雅问道，用一只手肘支撑起身体。

“我还没见过他，殿下。”

“当然没见过，没有一个自重自爱的女孩会在定亲前见过丈夫。可是，告诉我，你认为我的选择怎么样？”

“是您选定的，殿下？”茉荷茹妮莎吃惊地望着皇后。“是的。”茹卡雅放声大笑，原本肥胖的脸变得更圆胖了。“我的选择不好吗？”

“很好，殿下。”她低声回答，原来是皇后作的主。为什么，为什么她不早点告诉她这事？

“你该出嫁了，我亲爱的。阿里库里是比你年纪大了些，但他会把你塑造成完美的妻子。他是个军人，也许他去出征时，会把你留在这儿陪我。”茹卡雅说。

现在茉荷茹妮莎知道个中原委了，茹卡雅的本性虽然是慈悲的，也不免自私了些。

“我永远都听你的吩咐，殿下。”

“是的，”茹卡雅躺回去，闭上眼睛，她伸手握住茉荷茹妮莎的手，“现在你会永远陪着我，这是门好亲事，茉荷茹妮莎，这是皇上自己作主的。”

“我以为是您……”茉荷茹妮莎又吃了一惊。

“皇帝的旨意就是我的旨意。”茹卡雅锐利地盯着她，“你不高兴？你心中是不是另有别人？”

“没有，殿下，当然没有。”茉荷茹妮莎迅速说道，转过身去。

第二十个妻子 第四章（4）

茹卡雅犀利的目光穿透她的后背，皇后是个非常精明的人。

茉荷茹妮莎没说话，忙着折叠散在近处的一条面纱。茹卡雅绝对猜不到，她绝对想不到茉荷茹妮莎会想要萨林王子。

过了几天，统帅阿布都尔·拉辛的妻子玛巴努权充阿里库里的母亲，带着致赠新娘和她家人的礼物来到季亚斯·贝格的家里。仆人端进装满丝缎和各式珠宝的铜盘，定亲仪式从头到尾，茉荷茹妮莎一直恍惚地坐着，金色纱丽刺绣的粉红色面纱遮住她的脸。她未来的丈夫，看一眼就够了。阿里库里大步跨进屋里，浑身是战场威风凛凛的气势。他身材高大，比她父亲高得多，但两人并肩而立，会以为他们年纪相仿。阿里库里只比季亚斯小六岁，除此之外两人别无相似之处。阿里库里是个十足的军人，被太阳晒黑的皮肤、蓬乱的胡须、刺耳的笑声，还有长满老茧的手，那双手习于持剑或拿矛，而不是写诗。

季亚斯·贝格郑重地将女儿许配给这位英勇的军人阿里库里汗·伊斯塔什鲁，她看着自己的梦远去，整个仪式过程中，父亲始终避开她的目光。

萨林王子脱下头巾，用浸了樟脑精油的手绢擦拭额头。一丝丝微风都没有，他举起一只手遮住眼睛，望着太阳。两点，午后正中间的时刻。他疲倦地闭上眼睛，为什么他会被说动呢?

“我们就快到了，殿下。”

萨林转身对佳噶葛西妮说，“你就不能晚上来吗？那时凉快多了。”

“现在是最好的时机，皇上。皇后茹卡雅正在午睡，我们可以跟儿子独处一阵子。”

“好吧。”萨林喃喃地说。拖着脚步。他像往常一样，早上喝了太多的酒，在盛热之下头痛欲裂，随侍的仆人大声说话，笑声刺激着他的神经。

要不是皇上亲自暗示他未尽父职，他也不会同意妻子的建议。他扭曲着脸，他对另外两个儿子库斯劳和帕维兹是否尽责，皇帝就没这么热衷。只有库伦，因为阿克巴大部分时间在茹卡雅寝宫，最常见到库伦。

自从两年前，阿克巴腹绞痛死里逃生后，每看到库伦都充满了疑忌。虽然萨林每次想到由于胡曼的过失使父皇险些死去，充满懊悔，但他还是对父亲不满。他有一种无法逃避的深切渴望，那就是感受皇冠在头上的重量。萨林想方设法跟着父亲，向他学习，但两人之间的关系已有了裂痕。现在关系已经脆弱得像一张蜘蛛网。两人之间还隔着萨林的廷臣马哈巴特 、库图布丁、萨伊德，这些他从孩提时代就认识的人。他对这些人的了解，比对自己的父亲还深，要抗拒他们的影响力很难。

侍从进入茹卡雅寝宫外寂静的庭院，萨林的肩膀垂下来，他的眼角看到白色的细洋布飘动，立刻停步，抬头想要看得更清楚些。

呀，阿拉，他在天堂吗？圣典上的字句涌入他的脑海："圣徒会发现他们倚着衬有织锦的长靠椅，园里的果实伸手可得，在那里 还会 看到目不斜视的少女，从未被男人或神灵亵渎过，可爱如红宝石，美丽如珊瑚。"就是那样，还不止于此。他盯着她，目不转睛，周遭的一切逐渐消失。侍从们窃窃私语，又陷入沉默，好奇地看着他。佳噶葛西妮拉着萨林的手臂，但他已向前走去，撇下她留在宽大的石拱下站着。

萨林蹑手蹑脚走进庭院，他怕突然一个动作，她就会飞走，待他醒来，会发现一切都是梦。

女孩坐在金鱼池边，双脚在水里摆荡。这是一个令人窒息的时刻。庭院里很凉爽，石板地因为水流经过而沁凉无比。水流入池里，水池的位置是精心设计的，环绕在庭院四周。白白红红的莲花和百合在水面上盛开，高大的榕树撑开树荫。蜜蜂低缓的嗡嗡声和悦耳的流水声，打破了这片宁静。

第二十个妻子 第四章（5）

萨林轻轻向前，来到她身边。他站着，低头看着一头乌黑光亮的秀发。长长的睫毛，瓷器般光滑的脸颊，一朵粉红色的玫瑰垂在颈项，四周的空气都洋溢着花香。

“你叫什么名字，美丽的女孩？”

茉荷茹妮莎仰起头，嚇了一跳。

萨林立刻爱上那双吃惊的蓝眼睛。

茉荷茹妮莎赶忙起身，水溅到萨林身上。她站在他面前，身材苗条，神情自得，背脊挺直，脸和颈项逐渐泛红。

萨林从头到脚端详着她，指甲用染料涂成红色，被池水沾湿了。他的目光缓缓上移， 绕着她的长裙褶子转。长裙上缀有白色闪闪发光的星星，经过隐藏在白色薄面纱下的腰，移到肩膀的弧线，纤细的喉头半掩在一头秀发下。当他看到脉搏在喉头跳动时，血脉贲张，冲入两耳。

“对不起，殿下。”茉荷茹妮莎低声说，声音低到萨林必须俯身倾听，才能听到只字片语，美妙的声音令他着迷。

他伸手去握她的手，但是她抽出手，一边转开脸。

“你不知道我是谁吗？”他问道。

“知道，殿下。”

“殿下。”佳噶葛西妮朝萨林走过来，一脸不悦。

“她是谁？”萨林问，仍然望着茉荷茹妮莎，她现在已经转身面对着他。

“我想，是某位小官的女儿。”佳噶葛西妮说，“你父亲是谁，女孩儿？”

两个女人四目相对，都不回避。茉荷茹妮莎微笑着，嘴角弯起，“但是殿下知道我父亲是谁，我们曾在这个花园里见过。”

“我们见过？”公主不屑地说，“我不记得。”

“啊，但是你一定记得，殿下。”茉荷茹妮莎声音尖尖的，每个字都谨慎清晰。她居然再次侮辱 父亲是个小官，茉荷茹妮莎脑海里升起必须小心、对佳噶葛西妮说话不得无礼的忠告。但是此刻愤怒占了上风。“我照顾茹卡雅皇后的儿子库伦王子。”

“我的儿子。”

茉荷茹妮莎转向茹卡雅的寝宫，窗户掩映在榕树下，“是的，请原谅我，您的儿子。当然，他叫皇后‘妈’。”

萨林困惑地听着，脸从茉荷茹妮莎转向佳噶葛西妮。他心里对这位女子升起一股敬意，她跟他的妻子争吵。她有勇气，很少人敢用这种态度跟他第二个妻子说话。她是谁？他怎么以前没见过她？

他低声命令佳噶葛西妮：“回避一下，亲爱的，我想跟她谈谈。”

佳噶葛西妮脸红了。挺直身子说：“我们现在必须去看儿子，殿下。”

“去吧，我待会去找你。”

但是公主仍站在原地。

萨林叹了口气。他只好看着茉荷茹妮莎向他们两人躬身行礼，转身离去。他又问：“你叫什么名字？”

茉荷茹妮莎摇头走开。

萨林向她离去的方向走了一步，随即停下，在她和佳噶葛西妮之间不知所措。他要再找她，皇帝后宫里每一个女子都有来头，如果她不是后宫的人，守卫会知道她是谁。打哪儿来的。她发际的玫瑰花落在地上，萨林弯身捡起，捧在手掌心里，好像那是个贵重的珠宝一样。

花瓣从萨林手里落入池中，他望着一条金鱼游过来，好奇地咬着花瓣。

“我们得进去了，殿下。”佳噶葛西妮的声音轻轻的。萨林转脸向她说：“跟一个低阶贵族的女儿那样争辩，明智吗？佳噶，你是皇室公主，你应该明礼。”

“你为什么袒护她？她是你什么人？你连她的名字都不知道。”她大叫，声音因激愤而发抖。

萨林抹抹下巴，望着妻子心烦意乱的脸。“这可有趣了，亲爱的，我想知道，为什么你为一个不认识的女人这么烦恼？走，我们去看库伦。”

库伦看到父母并不高兴，他午睡被打断，在几乎是陌生人面前被当作展览品观看，令他既烦躁又吵闹。萨林恍恍惚惚地坐在茹卡雅寝宫，只想着茉荷茹妮莎。他没注意到妻子若有所思地不时盯着他瞧。

终于，到了黄昏时分，他回到自己的寝宫。在那儿他向何西亚汗打听到她的名字。他大声念着，拉长“茹”的发音，让它听来很有魅惑力。茉荷茹妮莎，他想，的确 她是女人中的太阳，哪个女人能比她美？

那天晚上，佳噶葛西妮破例亲自为丈夫安排娱乐，请来最优秀的舞者。她们把舞技发挥到极致，在王子面前极尽诱惑地扭腰摆臀。因为看了茉荷茹妮莎那一眼，萨林被激得乱了性，对舞姬又摸又抓的，先以为这个，又以为那个是早上看到的仙女。佳噶葛西妮观察着，在他的酒杯里添上酒，而且也注意让王子的水烟筒里装满鸦片。到了午夜，萨林已头昏脑胀，连茉荷茹妮莎的脸都记不得了。

一小时后，他从坐榻上翻倒，手脚张开趴在地上。结果又睡着了。此事音乐停了，灯熄了，有人拿来一床薄棉布单，盖在王子身上。

佳噶葛西妮公主在会客厅停下来，举起灯笼。她还在生茉荷茹妮莎的气，这个女孩不把自己放在眼里，行为举止逾越她的身份。她想做什么？她照顾库伦还不够？她也想要萨林吗？她一想到萨林看茉荷茹妮莎的模样——他已忘了周遭的一切——恐惧就像冬夜的严寒，蔓延全身，公主打了一个寒颤。今天这次邂逅不能有任何结果，她对自己这样承诺着。

她转身出去，屋里顿时一片漆黑。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五章（1）

微风飒飒吹过花园，芒果树上长长的叶子沙沙作响，窗户上的缎面窗帘轻轻向里皱起涟漪。一道月光照进房里，一轮明月高悬在午夜的天空，远处传来土狼对着明月长嚎的声音。

茉荷茹妮莎躺在床上无法成眠，盯着天花板上灰黑的影子。卡荻嘉睡在她旁边，背靠着她的肩膀。宽大的床上有她睡在一旁，令茉荷茹妮莎感到安心。花园外铺了圆石的街道上有马蹄的声音，一只猫头鹰栖息在芒果树上，低声叫着，锐利的眼睛扫射着花园，寻找老鼠的踪迹。

茉荷茹妮莎的思绪淹没了夏夜的各种声音和气味，这是头一回她跟萨林面对面相遇。他周身满是帝王之气，那缀了红宝石的华贵的丝绸长外衣，颈子上挂着厚厚一串贵重的白珍珠，头巾上华丽的鹭毛上还有一颗绿宝石，手上和鞋扣环上的钻石，全像庭院里照在他们身上的阳光一样灿烂。不仅于此，茉荷茹妮莎想，还有萨林王子的风采，他的声调、态度，既温文儒雅又彬彬有礼。

那场景再完美不过了，比她自己想象的更好。正是她梦中与萨林邂逅的画面。连他望着她时的惊异与敬畏的眼神，都与她魅惑王子计划中的一样。

茉荷茹妮莎叹口气，翻身想在床上找个舒适的位置，她终于引起萨林的注意了。但为什么是现在呢？在她许配给另一个男人之后？

他们两个是多么不同！在她心里，从八岁起，就为萨林涂上缤纷灿烂的色彩。他仁慈、有魅力、热情，即使在短暂的邂逅里，她认为那些特质他都展现了。因为他试图支开佳噶葛西妮，好跟她说话，茉荷茹妮莎心里升起一丝胜利的喜悦。萨林的做法已经让傲慢的公主觉得侮辱。原来他也不喜欢她，他们又有个共同点了。

萨林遇见她时，她正在想阿里库里。她无法想象和他一起过日子，做个军人的妻子，永远孤零零一个人守在家里。他去出征，永远

不知道他是生还还是死归。然而在那一刹那间，时间似乎停止，因为她抬头看见萨林。

家中正准备她与阿里库里的婚礼。贵族家里有大事时，自有专人上门提供服务，不必自己亲自四处张罗。布匹商带着货品上门，摊开一捆捆红蓝绿色的丝绸、细洋布和织锦。第二天早上，茉荷茹妮莎和艾诗玛特坐在前面的房间里，抖开如云的布料。“这一匹，夫人。”他们说，“令嫒穿上蓝色，跟她的眼睛很相配，看起来像个公主。”艾诗玛特和茉荷茹妮莎在面纱下相视而笑，他们怎么知道她眼睛的颜色，从仆人那听来的吗?

之后的几天，珠宝商也来了。丝绒的盒子用白布紧紧包着，摊开来全是金银项链、踝饰、头饰、耳环和环饰。“你喜欢这个花样吗，夫人？还是这个？任何款式设计只需两天就做好。”厨师们带着烹饪样品来毛遂自荐，要求做三天的掌厨。撒了番红花和糖的金黄色面粉制甜点。加了糖浆的褐色奶制甜点，深棕色羊肉汁咖喱，以及加了莱姆和大蒜卤味的烤银鱼。

茉荷茹妮莎一边忙着张罗婚事，一边等着萨林召见她，她从未认为自己会嫁给阿里库里。第一天过去了，她告诉自己才一天而已。他得先打听她是谁，是谁的女儿。第二天，每次仆人去前门应门，她都盼望看到皇宫派来的侍卫或太监。然后她明白，当然他不能召见她，他必须遵循礼制。他必须先跟阿克巴皇帝请示，阿克巴会召见她爸爸，然后爸爸一定会跟她说。就这样，每天黄昏，她都等着季亚斯退朝回家。爸爸会怎样跟她提这件事呢？他会欣喜若狂吗？当然他会的，他的女儿要嫁个萨林王子呢！那对他、对他们所有人而言，都是一个意外的的荣耀，而这是因她而来的。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五章（2）

日子就这样缓缓过去，每一分钟都是永恒的煎熬。爸爸回来，看起来并没有特别 地高兴。没有萨林的传唤，她的希望慢慢破灭，随着时间逝去而粉碎凋萎。她婚礼的准备工作仍照常进行，她的心情恶劣到无心去后宫探望皇后。

遇见萨林两个礼拜后，茹卡雅很不耐烦地发了一纸传令。

茉荷茹妮莎抵达后宫，皇后着实数落了她一顿，“你前一阵子怎么都不来看我，孩子？”

茉荷茹妮莎沉默地站着，垂着头。

“是因为萨林吗？”

她抬眼惊慌地望着皇后，毫无疑问，茹卡雅已经由萨林的侍从那里风闻了，因为邂逅的事她自己并未向任何人透露半句。

“喔，是啦，我知道。”茹卡雅犀利地说，替茉荷茹妮莎回答了问题，然后她声音缓和了下来，“来这里，孩子。”

她靠近皇后坐下。

“萨林当然为你着迷，但是相信我，他不会再想到你的。他对有些事情记性不长，如果再看到你，他不会记得的。”

茉荷茹妮莎的心往下沉，茹卡雅说得是真的吗？一定是真的。这就是为什么萨林没有召见她，不是因为他忙着其他的事，而是他根本不记得她了。

“你也无能为力，亲爱的。”茹卡雅继续说道，“记住，你已经许配给别人了。”茹卡雅轻轻抬起她的下巴，拨了一下她的脸，“皇上绝不允许解除婚约的，绝对不会，你懂吗？”

“我懂，殿下。”茉荷茹妮莎低声说，她把脸转开。这些训诫有什么用，重要的是萨林不要她。

皇后啧啧舌头，严厉地望着她，“不知怎的，我不相信你懂。小心点，茉荷茹妮莎，你家人的名誉要靠你了。”

米纳市集在皇宫热烈展开，每个月有三天，后宫各殿对小贩和商家开放，他们可以设置摊位陈列货品。由于后宫女眷不戴面纱去集市，只有女贩可以进来卖东西，商家们派老婆女儿代他们看店。

后宫的女眷们尽情地逛街讲价杀价，皇帝也加入她们。市集活动给女眷们一种自由自在的愉悦，所以阿克巴为这项活动命名“欢乐日”。

萨林王子在市集一角晃呀晃的，眼神呆滞。他弯弯手臂，转转头，。一个珠宝摊传来一阵大笑声，萨林好奇地转头去看。

皇帝站在那儿，两臂搂着两个漂亮的嫔妃。摊位的女贩在跟皇帝为一付翡翠镯子讨价还价时，两个嫔妃尖声大笑起来。

萨林的妻子们站在他身后，欣羡地望着他们，王子不悦地看了他们一眼，然后叫后宫太监总管。“何西亚，跟我的妻子们去，帮她们挑选些缎子和金色的布。”

“是，殿下。”何西亚汗鞠躬、转身、举手，带领萨林的妻子们，面无表情。他若有所思地望着王子，好奇他为什么无精打采。王子如此魂不守舍已经好几个礼拜了，自从在皇后茹卡雅的寝宫遇见那个女孩后就失魂落魄。

何西亚谨记着他得随时掌握消息，通过这些消息和他的狡诈冷酷，他铲除了对手，一路爬升到今天的地位。在后宫里，女眷们尊敬他，还带着一点畏惧。因为何西亚知道任何对她们不利的事，一定会上达佳噶葛西妮。 何西亚只听命一个女人，那就是掌控萨林后宫的女人佳噶葛西妮公主。他是她宫墙外的耳目，宫墙内的得力助手。何西亚是个聪明人，分辨得出公主也是个聪明人，绝不扯她后腿，她会是个强敌。现在她担忧茉荷茹妮莎，为什么？萨林似乎已忘了她……但没有完全忘掉。他像一条鱼离开了水，慌乱地想要抓住他无法触及的东西，但是并不真正清楚那是什么。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五章（3）

“喔，把其他人一起带走，我想一个人静一静。”王子说。

仆人们高兴地蹦蹦跳跳，萨林缓缓转身，走向花园。

在路上，一名小贩对他大叫，“殿下，看看这些美丽的小鸟。”

一名年轻女孩坐在一个摊位上，四周是黄铜制的鸟笼，每个鸟笼里装有各种彩色的小鸟。她长得很漂亮，深深的五官轮廓因微笑而亮丽起来。萨林饶有趣味地瞅着她。知道王子对她有兴趣，她拿出一只喙部鲜黄的九官鸟。

“是不是很漂亮，殿下？”她结结巴巴地劝诱着。

萨利咧嘴笑了，她刚才只是虚张声势。她大着胆子叫他，但是现在他站在她面前，她突然间又害臊了，“多少钱？”

“算您特价，殿下？”她眨着眼睫毛，做出俏皮的神气，“只要五卢比。”

“三卢比。”萨林笑着说。

“喔，殿下。”小贩收起鸟叹着气说，“我希望能卖给您三卢比，但生活不容易啊。”她突然间眼神一亮说，“四卢比我就卖。”

“再加两只鸽子。”萨林说，指着两只毛色纯净没有斑点的波斯鸽子。

“成交。”

萨林从腰带取出四枚银卢比，交给女孩。为奖赏她表现优异，他想多给她钱，但这会破坏这场小小的游戏。他四下张望找何西亚，他想平常一样离他身边不远，尽管萨林命令他去伺候那些嫔妃。

他把九官鸟交给何西亚，拿出两只波斯鸟，把它们贴着胸口。它们在他臂弯里发出咕咕声，他把脸颊贴着它们的羽毛，走下石阶进入花园。市集的嘈杂声似乎渐弱，绿色草坪在他眼前展开，清晨的露珠闪闪发亮，蜜蜂在花朵上嗡嗡叫着，翅膀在温暖的阳光下呈现彩虹的色泽。

他的眼睛被角落怒放的红玫瑰吸引住，上面的刺已被王室的园丁修剪过，小心翼翼地摘除每根刺。萨林弯下腰，阳光下玫瑰甜甜的芳香飘入他的鼻孔。他直起身子，四下张望找何西亚，但是不见他的人影。然后他看到菩提树的浓荫下，有个戴着面纱的女孩。

“嘿，你！”

她起身走向王子。

“帮我拿着。”萨林把鸽子交给她，转身去摘玫瑰。他回来时，女孩站在那里，垂着眼，手里只剩下一只鸽子。

“另外一只呢？”他生气地问道。

“殿下，飞走了。”

“怎么飞走的？”

“像这样。”

让萨林惊异的是，女孩举起手，蓝色玻璃手镯叮当一声滑下，落在手腕上。她放走第二只鸽子，鸽子飞入远方的天空。他气愤地盯着她，她正望着那鸽子越飞越远。他的记忆蠢动起来，他以前在哪里听过那个声音。一阵微风掠过花园，面纱贴在她的脸上。

“茉荷茹妮莎！”

“殿下，对不起。”

萨林不耐烦地摇摇手，任由玫瑰落在地上，“别管鸽子了，那天你为什么跑掉不理我？”

“我不能留下来。”

“为什么不能？”萨林伸出手握住她的手。她的手指修长纤细，指甲涂了染料，皮肤光滑得像珍珠。他们站着，相视而笑，没有言语，只有快乐。萨林伸手掀起她的面纱，他深呼吸，慢慢把气吐出。突然间，他想抚摸她全身，想让她的肌肤贴着他的肌肤，听她的声音和笑声。

“你是我见过的最美的女人，茉荷茹妮莎。”

她侧着头望着他，一阵轻风撩起她一绺头发，把它吹到她嘴唇上。“但是你后宫有那么多美丽的女人，殿下，那里当然有比我更美的。”

萨林把头侧向另一边，也用轻快顽皮地调子说：“那是不可能的，你一个人在花园里做什么？为什么不去市集？”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五章（4）

“我累了。”

“我也是。”萨林拿起她的手放在他唇上，手指缓缓地在她手背上摩挲。然后向下滑到手腕，轻轻拨动手环。

“殿下，皇上召见。”何西亚正站在石阶最上面一层。

他们转身看到何西亚，眼睛半睁半闭却十分留神。

“告诉他我正忙着，过几分钟我会过去。”萨林说。

“现在，殿下。”何西亚低声说，“陛下不喜欢等人。”

萨林转向茉荷茹妮莎，“你会等我吗？我很快就回来。”

“我能去哪儿呢？殿下，如果你命令我，我只能遵命。”

他弯身靠近她，兴味盎然地眼睛一亮，“这是把我鸽子放走的女孩说的，我不命令你，茉荷茹妮莎。我请求你，请你等我，让我能回到你身边。”

他一离开，茉荷茹妮莎转过身子，避开盯着她看的何西亚。何西亚摸了摸下巴，跟着主人到皇帝身边。

茉荷茹妮莎坐在树荫下的石椅上，把面纱拉下来。原来他并没有忘记她！

一丝笑容缓缓在她脸上漾开，其实之前她早就看见萨林走进花园。她藏身树间，以为萨林在耀眼的阳光下看不到她在树荫下。茉荷茹妮莎双臂环抱膝头，望着萨林。那一刻她已不介意他把她忘了，也不介意他不知道她是谁。命运给她这次机会，这就够了。萨林叫她拿着鸟时，她嚇了一跳，不假思索地起身走向他。等他背转过去，她故意放掉一只鸽子，看他会有什么反应。茉荷茹妮莎背靠石椅坐着，在脑海里回味着他说的每一句话和每个姿势、他的眼神、他的嘴在她手上的感觉。

她忽然听到有脚步声走近，微笑着抬头看。她看到皇后茹卡雅带领随从走进花园时，笑容消失了。拜托，阿拉，让皇后在萨林回来前

离开吧。茹卡雅径直来到她面前。

茉荷茹妮莎站起身鞠躬。

“你在打什么注意，茉荷茹妮莎？”茹卡雅坐下，拍拍椅子。

“我不知道您在说什么？”

“是的，你知道。听我的话，萨林外表看似很男人，但心里却是个孩子，他永远在寻找他的理想情人。”茹卡雅停了一下，严厉地盯着茉荷茹妮莎，“我看得出来，你知道王子的个性，而且在利用这一点。”

“殿下，”茉荷茹妮莎激动地抗议道：“那不公平，我没有那么做，王子对我有意思，为什么我不该……不该鼓励他？”

“因为你等于是已出嫁了，道理在此。”茹卡雅坚决地说，“皇上是不准你解除婚约的。”

“为什么不准？”

“亲爱的，那件事发生时，你离宫廷很远，萨林王子通过一名太医想对皇帝下毒。”

“那不是真的，只是谣言。”

茹卡雅狞笑道：“ 你怀疑我的话吗？”

茉荷茹妮莎摇头。

“是真的，那就是为什么过去两年皇帝和萨林不和。”皇后执起茉荷茹妮莎的手说，“皇帝不会反悔的，即使不为别的，就只因为萨林令他失望。”

“为什么萨林王子让皇帝失望呢？我以为他深爱着他。”茉荷茹妮莎的声音缓和了下来。

茹卡雅叹气地坐回去。“他是深爱他，也许是太爱他了，我们都爱萨林。我们为他祝福，为他祈祷。他出生的时候，仿佛我们所有的人都蒙阿拉眷顾。但这些年……皇帝和萨林在大多数事情上意见不和，王子想得到王位，不愿等待。他太听信那帮支持他的人，我们的话反倒听不进去。他浮躁不安，对生活不满。”

“也许皇上应该多给王子一些东西。”

皇后摇摇头，“一个王子、王储还能从父亲那儿多要些什么呢？萨林太年轻，还不能戴王冠。他在满足自己欲求时，行事太鲁莽了。下毒事件仍令皇上痛心，他觉得他如此钟爱的孩子背叛了他。这事连我都不懂，茉荷茹妮莎，我也不指望你会懂。所以除了嫁给阿里库里，不要对任何事寄予希望。记着，亲爱的，你的行径可能会影响你父亲在朝廷的地位。你不希望那样吧，是不是？”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五章（5）

“当然不希望，殿下，但是怎么会影响我父亲呢？”

“茉荷茹妮莎，贝格君已经答应把你嫁给阿里库里，皇帝不允许反悔的。如果你坚持鼓励萨林，你父亲就得肩负这个责任。”

两个女人都沉默不语了，皇后望着茉荷茹妮莎的脸上掠过各种表情。

“我该怎么办，殿下？”

“殿下，皇后现在正跟茉荷茹妮莎谈话。”何西亚弯身在佳噶葛西妮耳边低语。

“好，有状况随时向我报告。”

何西亚转身离去，但是公主扯住他的衣袖，把他又拉回来。“还有，何西亚，这事不能对任何人透露一个字，明白吗？”

何西亚鞠躬，“是的，殿下，我会小心的。”

佳噶葛西妮点头，转向丈夫。在市集的中央，萨林坐在阿克巴身边，脚和着无声的节奏打拍子，原来她的夫君想赶回花园私会新情人。她瞥向皇帝面前的魔术师，他正把三跟火把旋转着扔到空中，熟练地耍弄着。先把一个扔到脚下，再扔下一个，后宫的女眷们大声欢呼着。魔术师表演完，她们立即鼓掌。他鞠躬退出，让弄蛇人上场。弄蛇人带着装眼镜蛇的篮子和用皮带栓着的猫鼬。

佳噶葛西妮擦拭着额头，她不喜欢茉荷茹妮莎。如果要她承认的话，茉荷茹妮莎有些令她害怕，她脸上掠过一丝苦笑。佳噶葛西妮出身皇室，是个不折不扣的公主。从小的教养使她自认非比寻常，之后又被安排与萨林成婚，她的期望已经实现。因为萨林会做皇帝，她会以皇后的身份统治后宫。将来有一天，库伦会继承帝国的王位，但是现在地平线上似乎似乎新出现一个威胁她野心的障碍。

如果茉荷茹妮莎来到后宫，就会发生冲突，这点她知道。这个女孩有张恶毒的嘴，不懂礼貌，不知道在皇族面前应有的礼仪。如果萨

林执意痴恋她，她佳噶葛西妮可能丧失多年来苦心经营的优势，这不是一朝一夕的事，但她终究成功了。等萨林变成皇帝，她就是皇后了。

有人碰了碰她的肩膀。

“花园没人，殿下。”

“谢谢你，何西亚。”佳噶葛西妮狞笑着离开皇帝四周的人群。

萨林王子获准离开皇帝面前，当他赶到花园时，却发现人去楼空。何西亚在后面跟过来。

“她在哪儿，何西亚？”萨林转身问道，“她说她会等的。”

“走了好一阵子了，殿下。”

“我到哪儿能找到她？”

何西亚迟疑着，搜肠刮肚找一个妥当的回答。如果公主知道会怒不可遏，但是……那么，不告诉王子……

“回答我，何西亚，你还在犹豫什么？是因为我的妻子们在吃醋吗？”萨林问道，眼里闪过一抹会意的神情。

“在茹卡雅皇后的寝宫，她是来陪侍皇后的。”

萨林笑着对他说：“好。你要明白，我才是你的主子，你向我报告，不是向我的老婆们报告，清楚了吗？”

“明白，殿下。”何西亚木然地答道。

这一次茉荷茹妮莎没有轻易从萨林记忆里消失。

漫长炎热的拉合尔夏天，渐渐进入令人欣喜的秋天。太阳在天空的位置也低了，到了下午，渐弱的阳光带来些凉意。皇宫里所有的窗户都关起来，不让外面的空气进入，房间里的炭盆哔哔剥剥烧着。

自从茉荷茹妮莎与王子在花园里巧遇已有两个星期了，白天她仍来陪侍茹卡雅，并不知道晚上、大多数的晚上，萨林会来探望继母，希望能在那里遇见她。皇后没跟茉荷茹妮莎提萨林来访的事情，也不提萨林。她只是不动声色，观赏在她周遭上演的这出好戏。然后有一

天，茉荷茹妮莎正要回家，皇后说服她多留一会。她的仆人告诉她，萨林那天晚上会来探望。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五章（6）

“殿下，我可以出去一会吗？”茉荷茹妮莎问。房里空气窒闷，炭盆的烟在天花板四周缭绕，和皇后寝宫浓浓的檀香味混在一起。

“去吧，孩子。”茹卡雅懒洋洋地向她挥手，躺回坐榻。今晚萨林和茉荷茹妮莎一定得碰面，就在她面前，这样才能让他们彻底明白。这样的恋情没有什么道理，令整个后宫 沸沸扬扬，皇帝绝不会批准。

茉荷茹妮莎向皇后鞠躬，慢慢走出房间。太阳沉到地平线下面去，把城市塔楼上的天空，染成金黄色泽。清真寺传来晚祷那悦耳的声音：“真主是伟大的……”

茉荷茹妮莎头抵着清凉的砂岩柱子，闭上眼。她好疲倦，在家里和后宫里，她必须装作若无其事。茹卡雅从来不提，虽然她暗中观察着茉荷茹妮莎。

她深深地呼吸着阳台外黄昏沁凉的空气。至少爸妈都不知道此事，但是假装让茉荷茹妮莎付出很大的代价。她几乎不吃不睡，眼睛四周出现黑眼圈，疲倦把她的脸变成一个苍白的影子。

整天她想的都是萨林。茉荷茹妮莎不由自主地笑了，第一次在后宫花园里相遇，突如其来，她毫无准备。第二次在米纳市集，正是她所期望的，直到皇帝把他叫走。他离开时说，等我，茉荷茹妮莎。在他嘴里，她的名字听起来多么甜蜜。

“茉荷茹妮莎。”

她倚着栏杆僵在那儿，不可能是……茉荷茹妮莎直起身子，慢慢转过来，知道是谁在呼唤着她的名字。

萨林站在她面前。

阳台上只剩下他们两个人，夜晚的寒气把最好一个闲荡的人都赶进有暖气的室内。

他们默默凝视着对方，萨林看起来也很疲倦。茉荷茹妮莎想抚平他额上的线条，她把头上细洋布面纱拉下来盖在脸上。

“别动。”萨林说，伸出一只手，然后又缩回去，仿佛害怕碰到她，“请让我看着你。”

她迟疑着，然后把手放下，让他看着她。她愿意让他看，没有面纱的遮挡，这是最后一次了。正当她望着他时，萨林突然大起胆子，用指尖轻抚她的脸，弯下身用唇碰她的唇。

茉荷茹妮莎心里一把火燃烧起来，以前从没有人吻过她，没有一个男人这样细致温柔地触碰过她。今天，现在，萨林只是一个眼里满含了爱意的男人，用他的唇与她的唇相遇，象征最深的爱。

而她已经许配给别人。

茉荷茹妮莎后退推开萨林，“我不能这样做，陛下。”

“为什么不可以？”萨林问，眼里含着笑。

的确，为什么不可以？茉荷茹妮莎被他降服了。伸手触摸他的颚，顺着滑到下颌，然后又从另一边上去。她叹了一口气， 两手捧着他的脸 ，靠近他面前，她温柔地吻着他的唇、他闭起的眼睛、眼下的颧骨，接着在他嘴四周吐气如兰，吸进他清洁的气息，最后把脸贴着他的脸。

“现在我要礼尚往来了。”萨林嘶哑着声音说，抓住她的手，放在她手里。他极其温柔地把她的手压在他唇上，然而是另一只。接着他弯身凑近她的肩窝，他的脸离她的胸只有不到几寸的距离。茉荷茹妮莎呻吟着，头向后仰，每一个细胞都在他的触碰下活起来。她的肌肤在他舌头下颤栗，她双臂搂住他，下巴摩挲着他的头发。她以前从未做过这种事，她怎么知道该做什么呢?

萨林挣脱她的拥抱，黄昏在他们四周闪着金光。他们彼此凝视着，呼吸急促，“你身上有玫瑰的气味。”

萨林用一种令她颤栗的深情凝视着她，“你不久就会来到我身边，茉荷茹妮莎。我知道你父亲是季亚斯·贝格君，我要请皇帝明天正式向你家提亲。不，今天。”他顽皮地咧嘴而笑，“你想要什么结婚礼物？一群你可以放走的鸟？”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五章（7）

但是她即将是另一个男人的财产了，她不该这样的，不该这样激烈地吻他。但过去这几个礼拜，他占据她全部思绪。阿拉，如果注定没有结果，为什么他们要如此相遇？如果他不是她的，为什么还把他带到她的生命里？她疲倦地说，“再过几周我就要结婚了，殿下。”

萨林皱眉说：“没人告诉我，但是。”他拉着她的手，“那不成问题，我要请皇上解除你的婚约，你很快就是我的了，茉荷茹妮莎。”

茉荷茹妮莎抽出被他握住的手，“不，殿下，请别那么做。我父亲已把我许配给人了，反悔会破坏他的名声。请……”

“不会那么糟的，茉荷茹妮莎。皇帝自己下令解除过许多婚约，别说只是定亲，他一句话——”

“不，殿下。“茉荷茹妮莎大叫，茹卡雅警告她的话在耳际响起。她仍然不想下萨林主使谋害阿克巴，当然不是站在她眼前的这个萨林。那个谣言，经过这些年变得丑陋庞大，每一次转述都被随意地添油加醋。但是父子间的疏离是众所周知的，没有办法轻易解决。泪水突然涌入她的眼眶，为了将失去的萨林，为着担忧父亲的名声，也为着担心未来的生活：为了这一切。

王子伸手拭去她的眼泪，“走吧，心爱的。”他柔声说，“我会把一切安排妥当的，别担心。”

茉荷茹妮莎听他的话，拉起裙子跑下大理石阳台，赤脚踩在石板上。她知道萨林在身后望着她，但是，这是最后一次，她没有回头。

茉荷茹妮莎跑出皇宫，叫唤女伴黛·迪拉伦。迪拉伦从仆役房出来，她在那儿闲聊，看了一眼心烦意乱的茉荷茹妮莎，遂催促着她回家。

一路上，茉荷茹妮莎坐在轿子里一动也不动，事情已经发展到她无法控制的地步。和皇后谈话后，她终于开始思考了。茹卡雅说的没错，如果她的婚约解除了，会给父亲带来很大的屈辱，她不愿意给他

带来痛苦。她对周遭发生的事视若无睹，一心一意要魅惑萨林，只顾跟他打情骂俏，从来没虑到后果，甚至刚才……但那是无法抗拒的，她一心想要碰触他。现在萨林是不会忘记她了，如果他去找皇帝怎么办？她父亲会丢脸，遭人讪笑。人家会说他刻意送女儿到后宫，好教她诱惑萨林。人家会四处造谣说季亚斯·贝格言而无信。

想到这，茉荷茹妮莎心头一紧，眼下只能做一件事，那就是告诉母亲，母亲会知道如何处理这种状况。但是萨林……他的吻……不，母亲一定得知道，不是有关接吻的部分，而是其他的一切。但是当轿子到达季亚斯·贝格屋子外院时，茉荷茹妮莎突然害怕碰到母亲，如果母亲知道了，父亲迟早也会知道。

那天晚上，艾诗玛特沉默又震惊地听了女儿的故事。她跟季亚斯商议，他们决定最好的办法是找皇后。第二天早上，艾诗玛特去找茹卡雅，提到年轻王子的行为。

皇后听说事情已经进展到那个地步，非常关切。她以为萨林只是玩玩罢了，她深知王子的情绪动摇不定。她捎了个口信给皇帝。

那天下午，阿克巴来到她寝宫，茹卡雅马上告诉他萨林最新的恋情。他们正在谈话时，王子突然进入茹卡雅的寝宫。

“陛下，我有个请求。”他急忙走向父亲，在他脚旁坐下。他在匆忙间，没有举行宫廷礼仪。任何人来到皇帝面前，无论年龄、身份或与皇帝的关系如何，都必须行礼。

“你忘了规矩。”阿克巴生气地说。

第二十个妻子 第五章（8）

萨林冷冷地行了礼。

“什么事？”阿克巴问道。

“陛下，我想娶季亚斯·贝格君的女儿，她的名字叫茉——”

“那是不可能的。”阿克巴打断萨林的话，“她已经订了亲，即将结婚，朕已批准，不能反悔。”

萨林瞪着父亲，他为什么在乎自己娶一位大臣的女儿？他强自按捺住，有礼貌地说：“但是陛下，只要您下个命令，就可以改变。”

“萨林，这门亲事是朕的命令，朕不会不守信。”他一边说着，别过头去。

萨林知道他得告退了，他缓缓起身，向父亲鞠躬，脚步沉重地走出房间。他要茉荷茹妮莎，甚至要得太急切了。昨晚他睡得不多，每个念头、每个梦境，都有她的脸。他搂着她的感觉，她皮肤的触感，她把他整个人都消融了。但是他不会向父亲哀求。萨林知道，多年前他曾经一度犯错，所以现在父亲不会让步。虽然他曾一而再地显示悔意，但是并没有真正认错。但愿皇帝就只纵容他这一件事……因为在这段时间内，她对他的意义比他所认识的任何其他女人都来得重要。他在门外倚着墙，头抵着沁凉的大理石柱。茉荷茹妮莎。

萨林离开时，茹卡雅看着皇帝的脸悲伤的垮了下来。突然间，他好像老了好几岁。阿克巴叹口气垂下头，“我们得跟贝格君谈一谈。”

一个礼拜之后，喇叭响起，阿里库里来到季亚斯·贝格家。家里的男人，季亚斯、穆罕默德、阿布尔和夏普儿在前院等候新郎。阿里库里在印度没有家人，所以统帅阿布都尔·拉辛和他一起骑马来，家里的女眷坐着轿子跟在后面。茉荷茹妮莎在房里坐着，用金纱丽绣的红色结婚头盖的重量，压得她低垂着头。她手上用染料涂了花纹，身上用檀香木制的浆抹成了金色，眼睛用墨粉勾勒。她四周的女人、邻居、朋友和堂表姐妹，不断掀起她的盖头来看，对她的美惊呼不已。她们

取笑她眼里含泪，因为那是新嫁娘出门应有的态度。艾诗玛特忙得团团装，叫仆人端进一壶壶新沏好的茶和一盘盘的各式点心，她没看女儿一眼。之前的这个礼拜，没人跟茉荷茹妮莎多谈。父母没告诉任何人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人们只知道婚礼是在皇帝的命令下仓促举行的。连莎丽荷都来不及从喀布尔赶回来参加婚宴，她还在路上。

在婚礼仪式开始前的几个小时里，茉荷茹妮莎就这样坐着等待着。她强迫自己摈除脑子里的所有念头，她似乎令爸爸失望了。即使她把事情告诉了他们，即使她这样做是对的。茹卡雅皇后吩咐她待在家里，不要来陪侍，直到成婚为止。没有萨林的消息，没有任何关于他的消息。

婚礼仪式很简单，但是宴会进行了整晚。阿里库里以惯有的铺张声势把她迎回家。她在登上等在外院的轿子时，紧紧抓住父亲，直到父亲送她上轿。“她爱她的一家人。”他对在一旁看着的阿里库里说。

阿里库里开怀大笑，露出牙齿，“不久她也会喜欢我的，贝格阁下。”

艾诗玛特和季亚斯楞了一下，茉荷茹妮莎头也不回地进了轿子。轿夫抬起轿子，小跑步离开庭院。她的目光始终回避着家人。

在新房里，四下无人。阿里库里掀起盖头，第一次看见茉荷茹妮莎。他情不自禁地，伸出手去摸她的脸，从眉毛一路往下到脸颊。她在颤抖，阿里库里不予理会，他真不敢相信自己的运气。他想过，这门亲事是巩固他和季亚斯·贝格的关系，但从未料到他的妻子会这么美。

当阿里库里在为他的好运惊诧不已、享受新婚之夜时，萨林王子淹没在酒杯里，试图忘记每一个挥之不去的念头。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六章（1）

几个小时前白昼就已消逝，所有的天光都遁入拉合尔城堡远方平坦的地平线，地球转离了太阳。街头闪着一小团一小团的光——暗影比光多，市集空荡荡的，店门都关上了，拉维河岸的高墙和高大的罗望子树后的砖房也都关门了。夜晚少有人在街头走动，即使这里是京畿所在地，一个人闲荡还是不安全的，因为黑夜中充斥着小偷、杀人犯、鬼魅、恶魔。

季亚斯·贝格坐在内院台阶上。家中女眷都住在内院，地上铺了灰色斑纹的花岗岩石板，周围是阳台，阳台上的门通往各个房间。季亚斯静坐不语，让日间的烦忧逐渐消散。艾珠曼德睡在他臂弯里，脸贴着他长袖衬衫脆硬的白棉布。他垂眼看她，大拇指放在嘴里，小腿在他膝头摆动，另一只伸进衬衫开口处抓着他的胸口。

她长得像茉荷茹妮莎，他想，有同样浓黑的头发，眼里有同样的淘气，高兴时同样开心的笑声，和得不到想要的东西时，同样紧皱的眉头。她就像茉荷茹妮莎，但她不是茉荷茹妮莎。

季亚斯望着庭院里跪着的两个女人。茉荷茹妮莎和艾诗玛特静静地工作着，手伸进装有兰歌丽粉的小陶土碟子里。庭院柱子上烛台里的火把投下一道道火光，照在她们身上，掠过坐在阴暗里的季亚斯。她们两小时前就开始画兰歌丽的图案，现在庭院平坦的石板上开满各种颜色和图案的花。她们用白粉画了茉莉花，有细致紧闭的花苞，也有刚刚绽放的花朵；用绿粉画了长圆形的芒果叶；深红色的芙蓉；粉红的莲花；三角形的菩提树叶，用砂岩的棕色勾勒出鲜明的叶脉。

茉荷茹妮莎向后跪坐在两腿上，两手到腕部都是白垩粉，“看起来像一片超现实的森林，只有荒唐的梦境里才会出现。”

艾诗玛特笑了，一边为一片芒果涂上绿色。粉从她的手指精准的流下，没有逸出她们先前用白垩粉画的轮廓。“兰歌丽色彩越多，我们

就越受玛妮嘉夫家欢迎。在地板上画上米粉图案，这是因印度的习俗，但对玛妮嘉的婚礼非常合宜。”

茉荷茹妮莎揩拭着额头，舒缓一下突来的疼痛，却在眉上留下一道蓝色，“她丈夫长什么样子，妈？”

“他叫卡辛汗·朱维亚尼，我只在订婚仪式上看到一次。你爸爸说是个好人家，他是个诗人，玛妮嘉告诉我的。”

茉荷茹妮莎又弯身到陶土碟子里，挖了些黄粉在手里，“诗人，他写什么诗？”

“情诗，他昨天送玛妮嘉一首诗。”艾诗玛特轻快地说，“他的眼渴望一睹她的芳容，他的心跳跟她的脚步韵律一致，他的每个呼吸召唤着她的名字。”

茉荷茹妮莎笑了，声音在温暖的夜色里轻舞着。“我们在石板上画一座魔幻森林欢迎他家的女眷，如果他看到这个兰歌丽，他会怎么说？”

“我想他会写出很多很多的诗，但是他绝不会进女眷的住处，你是知道的。”

“玛妮嘉要结婚了。”茉荷茹妮莎顿了一下说，“先是卡荻嘉，接着是玛妮嘉，好像很难相信。”

“你爸爸和我希望你们全都跟我们在一起，就像阿布尔和穆罕默德跟我们住一起一样。但是女孩子从出生起就是别人的，我们只是女孩儿家暂时的监护人，孩子。”

艾诗玛特说，“她们会长大、结婚、嫁到她们真正的家，然后生养自己的孩子。”

茉荷茹妮莎听母亲说到这，瞥向她爸爸坐着的地方。季亚斯将臂弯里的艾珠曼德移过一边，让她更舒服些。接着茉荷茹妮莎低下头，她努力克制着，但是一滴眼泪悄悄滑落脸颊，溅到兰歌丽图案上，形成芒果叶上一粒露珠，把底下的干粉变成更深的绿色。茉荷茹妮莎别

过脸，希望艾诗玛特没注意到，不想让她知道那些话突然间掏空了她的心：她们生养自己的孩子。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六章（2）

他嫁给阿里库里四年了，但是他们的屋子听不到小脚丫啪嗒啪嗒的声音。那只不过是栋屋子，不是个家，因为阿里库里鲜少在那儿。婚礼后五天，他就随统帅出征在外。之后有八个月的时间，音讯全无，没有给她写信，只有信差带来消息。等他回来，她的丈夫已成了陌生人，一个她认识五天的男人。他不是个坏人，茉荷茹妮莎心想。他没有打她，没有像其他女人的丈夫那样公然虐待她。那些女人好像被当成污秽不洁的狗，只供肉欲满足之用。阿里库里没有给她这种痛苦，但是他的沉默令她痛苦，仿佛他毫不在乎。

接着，婚后第一年，阿里库里回来后，茉荷茹妮莎的月信没来。看到食物就恶心，金香木花的气味让她想吐，头痛欲裂。她睡得很少，只在白天小睡片刻。直到一天，她坐着洗温水浴，身下的水变成深红色。流产的痛苦像大象被分尸一样，慢慢地，四肢百骸一寸寸被撕裂，最后只剩下麻木。

流产的羞辱感残留得很久，几个月过去了，她没再怀孕。有一回，阿里库里对她说："那是因为你对我不忠，你在想别的男人吗？"茉荷茹妮莎震惊地瞪着他。这是真的吗？思念萨林会让她不能为另一个男人生孩子吗？但是她并没有想萨林，至少没有一直想，没有每天想。偶尔她疲倦时，她的头脑不听使唤时，她会想他，想他们第一次在皇后花园邂逅，第二次在市集相遇，第三次……那些亲吻……那是她最后一次见到他。

"孩子。"艾诗玛特把一只手放在茉荷茹妮莎肩上，把她转过来，看到她脸上的泪痕，便用面纱把它擦掉。"会有的，孩子。"

茉荷茹妮莎挤出一丝笑容，她不要任何人可怜她，即使是自己的母亲。过去这四年，他们都同情她，穆罕默德、阿布尔、卡荻嘉、玛妮嘉。穆罕默德和阿布尔都有了孩子，六个月前才结婚的卡荻嘉也已

怀孕了，身体圆起来，期待着孩子的到来。“我想，”茉荷茹妮莎缓缓地说，想要拭去母亲怜悯的眼神，“我想很快就有的，妈。”

艾诗玛特温柔地摸着女儿的脸，“多久了？”

“两个月。”

艾诗玛特笑了，搂着茉荷茹妮莎亲她，“你没告诉我，你为什么不告诉我？我们一定要庆祝的。”

“不要，妈，拜托。”茉荷茹妮莎说，抽身后退，忧虑在她额上添了皱纹，“还不要，不要这么快。”

“为什么，这是值得高兴的，家里有人结婚，又要添外孙，我还能奢求什么？我们一定要告诉你爸爸。”

艾诗玛特要向季亚斯招手，被茉荷茹妮莎拦住。“不要，妈，我还不想告诉任何人，我们必须等待。我也原不想告诉你的——”

艾诗玛特放下手，望着茉荷茹妮莎，“连我都不说吗，孩子？你怎能不告诉妈妈呢？阿里库里知道吗？”

“还不知道。”

“为什么？”艾诗玛特追问，然后她又说，“你的丈夫必须知道，你不该隐瞒他，这是值得高兴的事。家里会添个孩子，而且还可能是儿子，你的丈夫一定得知道。”

茉荷茹妮莎摇头，真希望自己没跟母亲说过。她怎能解释自己的恐惧？她怎能说每天她都担心自己会流血？当她洗澡时，她从不往下看，不想看水的颜色。

“我不能告诉他，还不能。”

艾诗玛特转过身去，为另一片叶子涂上颜色，一边挪开身子。“茉荷茹妮莎，阿里库里必须知道他有了孩子，他比我们更该知道，因为你现在属于他，不属于我们。你光耀的是他的家，你的每个念头都必须想到他，就像我想到你爸爸一样。”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六章（3）

“但是我们不像爸爸和你，妈。”茉荷茹妮莎大叫，声音颤抖，“我们的婚姻不一样。”

“是的，我同意这点，但你们已经结婚了，没有其他办法。也许当初你爸爸和我做错了，应该把你嫁给了解你的人。但这是皇帝的命令，我们也无可奈何。至少阿里库里没有娶别的老婆，这点他跟你爸爸一样。”

茉荷茹妮莎瞪着母亲，不争气的眼泪又涌入眼眶。“爸爸从未另娶，因为他的世界里全是你和我们。我对阿里库里无足轻重，我在他的世界里没有什么份量。你为什么要护着他？你该担心我，你是我母亲，不是他母亲。难道你把我全部交给他，就不再关心我的处境了吗？”话一说出口，茉荷茹妮莎便知道自己不该这么说。艾诗玛特弯下身工作。没有看她。她闭上眼睛，仿佛很痛苦。茉荷茹妮莎想道歉，好抹去那痛苦。她不相信对父母来说，自己已是泼出去的水。她知道他们一直顾念着她，比丈夫更关心她。但在外人面前，他们必须这么做。艾诗玛特刚才说到有关阿里库里的部分——在四年后——说到季亚斯和她后悔把茉荷茹妮莎嫁给阿里库里，可当时婚事是不容商量的。如果那这桩婚姻是命中注定，无论如何，必须维持下去。

“我希望，”艾诗玛特低声说，茉荷茹妮莎靠过去聆听，“我希望你有个孩子，妮莎，因为你想要个孩子，这样你会快乐一点。如果我能堵住其他女人的嘴不问你‘为什么你没孩子’，我会的。如果我能让你膝头有个孩子，我也会的。”

“妈，我不该那样说的。”

“算了，”艾诗玛特慢慢摇着头，“没关系，孩子，但是，”她望着女儿，神色平静，“明天你回家，一定要告诉阿里库里。他应该第一个知道，千万不要觉得你所做的有什么不得体，妮莎。没有人有权指着你说你做得不对，无论如何要维持体面。”

茉荷茹妮莎叹口气，社会上总是有束缚。一个人该怎么活、怎么吃，甚至该说什么、什么该三缄其口。她年轻时，在爸爸妈妈的庇护下，还轻松些。但现在她是已婚妇人，受到严密的注意。茉荷茹妮莎一边这么想着，艾诗玛特又继续说着，一抹笑意使她的眼睛亮起来，嘴角四周都是笑纹，“一定会有孩子的，我们像两个老女人，那些恐惧都是自己想象出来的。坚强点，孩子。也许连我也不了解你所遭受的焦虑，我没经历过，但是我会为孩子的生命，为他将带给你的快乐而向阿拉祈祷。”

“不要告诉爸爸，妈。”茉荷茹妮莎迅速接道。

“他会了解的，孩子。无论你要我说或不说，他都会了解的。将来有一天，就像他抱着艾珠曼德那样，他也会唱催眠曲让你的孩子入睡。”

两人望着季亚斯那边，现在他也睡着了，倚着柱子，孙女趴在他身上。白天的疲倦和夜晚的宁静，不知不觉都袭上两人。茉荷茹妮莎又弯下身，庆幸母亲没有过分为她操心。因为如果不可想象的事情发生了，她会为造成这些感到羞愧的。她很高兴艾诗玛特没有坚持要她停止涂兰歌丽，或者要她去躺下。当手都忙碌着时，她没有时间多想：如果没有嫁给阿里库里，可能会是什么光景。母亲一向实际，有太多事情要做，没有闲暇多想假如不是这样那样，日子可能会有不同的面貌。

第二天早上，对茉荷茹妮莎来说，天亮得太早了，她只睡了几个小时。前一天晚上，艾诗玛特和她又继续工作了三小时。在此之前，艾诗玛特很早就唤醒季亚斯，将艾珠曼德从他怀里抱走，带他们两人去就寝。她回来后，母女俩默默地把工作完成。茉荷茹妮莎不时看到，每当她伸手去舒缓背部的不适，或吸一口艾诗玛特为她从厨房拿来的酸芒果汁时，母亲都会关切地望着她。她们做完工作，整个庭院显得五彩缤纷。“现在去睡吧，妮莎。你一定累了，肚子里的孩子也累了。”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六章（4）

艾诗玛特说。然后她把茉荷茹妮莎拥入怀里，站了好一会儿。茉荷茹妮莎的头靠着母亲的肩膀，她可以闻到母亲头发里茉莉花的香味，能听到她稳定的心跳，感受到很久没有感受到的宽慰。

茉荷茹妮莎离开父亲家时，挤奶工人跟母牛在前门台阶。她头盖着面纱，停下来看工人给母牛充血的奶头按摩，然后把他的赤土陶罐拿给女仆看。心有怀疑的女仆瞥一眼陶罐，确知罐底没有为了充数而掺水。他把陶罐放在两膝之间，低声对乳牛说话，然后熟练地用手挤奶。挤奶工和女佣说话时，茉荷茹妮莎悄悄离开。走回丈夫的家。四名男仆跟在她身后，保持几步的距离。

母亲说一定要告诉阿里库里，她会照做的，尽管她前一晚很疲倦，尽管背痛、舌头酸酸的。茉荷茹妮莎觉得心安，跟母亲谈话消除了她的恐惧。现在情况不一样了，阿里库里和她会有一个孩子，就是肚子里的孩子。她的问题会解决，阿里库里会以她为荣，他们会一起建立一个家，虽然不像爸爸妈妈的家，但仍是一个家。现在当她看着其他带着孩子的女人时，不再感到那种蚀骨的痛。她也会有个孩子，这样她可以渐渐老去，为孩子烦恼，孩子会给她带来各种惊喜。茉荷茹妮莎笑了，笑声像溪里的水，是快乐的。

她到了家里，穿过庭院走向阿里库里的房间，男仆卡辛在门前打鼾。茉荷茹妮莎摇醒他，他还在睡梦中。他醒来后大叫一声，瞪着他。“夫人，您什么时候回来的？老爷没料到你会回来，我去通知他——”

“不用了。”茉荷茹妮莎说。

“但是，夫人，”卡辛爬起来，像一只受伤的猫，四处乱跳，“您还是……”

可是茉荷茹妮莎已经推开房门，她突然立住不动。阿里库里睡在房中央的床上，腿搁在一名女奴身上，一只手臂搂着她，下巴埋在她

的肩窝里。

她好像被枪击中，身体仿佛有一大部分被炸开了。接着阿里库里醒来，懒懒地望着站在房门口的茉荷茹妮莎，他拍了下女奴的臀部，说："出去。"

女孩醒来，看到女主人，匆忙披上上衣，低垂着头溜过茉荷茹妮莎身边。她一离开，茉荷茹妮莎用力关上门，把好奇的卡辛关在门外。

阿里库里手肘支撑身子说，"她只是个女奴，茉荷茹妮莎，你要庆幸我没再娶。"

"你哪来的时间陪她，老爷。"茉荷茹妮莎问道，声音悲痛。"你什么时候跟她见面的？什么时候跟她说话？你要出征，再娶会占去你太多的时间，她会要这要那，要新衣裳，要你欣赏她穿衣裳的模样。"

"就像你一样。"阿里库里在床上坐起来，拉了蓝色的洋布床单遮住臀部。

茉荷茹妮莎顺着门滑到地上，脸埋在手里。"我对你几乎一无所求，但这次——在我家里——这实在太过分了。你去妓院或去找舞姬，我都没抱怨过，为什么要在我的屋子里，在我的床上？"

"这张生不出孩子的床。"阿里库里大吼，满脸愤怒。"你竟敢这样跟我说话，质疑我的动机？我娶你是因为阿克巴皇帝的命令，难道现在要他命令你生个孩子吗？"

茉荷茹妮莎望着他，被他的话震惊得说不出话来。可是我怀着你的孩子，我是来告诉你我怀着你的孩子，却发现你跟别的女人上床，多令人痛心!她知道他曾与舞姬调戏，甚至知道有时候调戏家里的女奴，但这次是她亲眼目睹。母亲说她一定要告诉丈夫实情，现在这种情形下，即使母亲也不可能要她告诉他。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六章（5）

“对不起，”她缓缓地说，“也许你再娶会比较好。”

阿里库里笑着躺回枕头上，两臂放在头后。在他后面，太阳透过窗户的细格子照进来。他半闭着眼，望着她那张心烦意乱的脸说，“也许我会。”

一种战斗的意志在茉荷茹妮莎心里升起，她受不了他的嘲笑。这算是四年来他们第一次对话，他们第一次谈了这么久。她尖锐地说：“你要我为你挑选吗，老爷？你要什么样的？长发、身材苗条，有一双诗人也赞美的眼睛？好家世？还是她父亲是朝廷重要的大臣？当然，那样的联姻会给你带来好运。”

阿里库里豁地下了床，床单裹着腰，在两头打结。他迈开大步走向茉荷茹妮莎，一只大手托住她的脸。他的脸逼近前来，呼出酸臭的口气，粗里粗气地低声说：“生为女人，你话太多了，茉荷茹妮莎。你以为你是皇后吗？你想做皇后吗？但是你有高贵的血统吗？你的祖先是谁？他们征服过什么国土吗？纪念他们生平的纪念碑在哪儿？死后的坟墓又在哪儿？你父亲是谁？他不过是一个波斯来的难民，逃离祖国时，仅有的一身衣服到达印度时都破破烂烂的。”

茉荷茹妮莎使劲拉开他的大手，但是他抓得太紧了，使她下颚疼痛起来。虽然说话很困难，但她还是勉强挤出几句话。“你也是波斯人，老爷，别忘了。如果我父亲逃难到印度，你也是，你也好不了哪里去。”

“可是我是个军人，茉荷茹妮莎，我打仗杀人，我有骨气。你父亲是什么？只不过是一个打算盘的小官。”

茉荷茹妮莎使尽全身力气，想把阿里库里推开，但是他比她壮得多。突然间，就像他忽然从床上跳起一样，他松开手坐了回去，膝盖互相撞着了。茉荷茹妮莎揉揉脸颊，知道他的手指会在她皮肤上烙下

印痕，所以不能去参加玛妮嘉的婚礼了，不然人家会议论，爸妈也会非常担心。

“我父亲是掌管皇室建筑工程的总监。”她说，“不是低阶小吏，你知道的。因为他在朝廷的地位，你才享有特权，才会调升成一位陆军师长的职俸，这些全是因为他。她知道不应该这样对他说话，女人不这样跟丈夫说话的。妈妈从没这样对爸爸说话，至少茉荷茹妮莎没听到。但是这一刻，她瞧不起他，想到她怀着他的孩子就感到恐惧羞辱，不愿再见到他，无论会带来什么样的指责。他居然敢侮辱她爸爸？他是谁，居然侮辱她爸爸？

阿里库里突然举起手来，茉荷茹妮莎退缩了——她恨自己竟然退缩。但是他还从没打过她，现在也没有。“我知道，你认为嫁给我委屈了你。”他大叫，“你爸妈也这么认为，因为我只身来这里，没有家人；因为结婚典礼时，统帅的太太充当我的母亲；因为我是国王的御膳侍从，四年来我都忍受着你家人这样对待我。”

“爸妈从未多说一句话。”茉荷茹妮大叫。

“他们不用说，他们对我的态度、神情和举止，都说明了一切。但是，你是谁，茉荷茹妮莎？你表现得好像你就是皇室贵族，但是你出生时，你妈的床上盖的是什么丝绸，还是天鹅绒？有喇叭和大炮大声宣告你诞生的喜讯吗？有大厨师汗流浃背地调理珍馐美味招待前来贺喜的人吗？你父亲有布施乞丐衣服和食物来庆祝你诞生吗？你敢夸口这些庆祝活动你都有过吗？只有帐篷，冬季暴风，差点因生你而死的母亲，还有决定把你送给别人抚养的父亲。”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六章（6）

茉荷茹妮莎瞪着他良久，他的话刺伤了她，令她痛苦，像皮肤被火灼伤一般。在那痛苦中，她体会到，他在最愤怒时，他的话反而是一种诗意的语言。多么讽刺啊！她开口的时候，声音平淡，没有一丝力量。“你为何不跟我离婚，老爷？你只要在两名证人面前说，离婚、离婚、离婚，就好了。”

阿里库里摇头。“不，虽然你父亲只是个低阶小吏，但还是有些用处，做季亚斯·贝格的女婿好像颇受人尊敬。所以，他向前倾斜，摸着她的脸，这一次是轻柔地，”没你想的那么容易，生命里没有一件事是轻而易举的。我们要一辈子在一起，亲爱的茉荷茹妮莎，想想看，这辈子你什么都不是，只是个寻常军人的老婆。你最好向阿拉祈祷我赶快升官，否则在你显赫的家族里，你永远都抬不起头来。”

说完他站起来，把茉荷茹妮莎推到一边，开门走出去，大声唤着：“卡辛，备茶。”

茉荷茹妮莎还坐在地上，低头望着手。她还没有机会告诉阿里库里，为什么她一大早来他的房间。她听到四周一大家子活动的声音：女佣从井里打水，有人在打扫阳台石板走廊。不再有感觉了，没有心痛，只有呆滞。

她坐在那儿，第一阵痛楚来了。就像其他几次一样，痛楚侵袭着她的下背部和肚子，像一只手用虎头钳夹着她。茉荷茹妮莎闭上眼，痛楚在她全身流窜。现在她不用为不能参加玛妮嘉的婚礼找借口了，现在妈妈不会问她为什么没来。她的手在胸前紧紧抓着，整个人弓着，脸贴着冰凉的石地板。又一个孩子流掉了，才在她身体里一会儿，才刚刚活下来，现在又没了。这怎么可能。真令人无法相信，这一生会没有孩子，阿里库里描述的这一生，做一个平庸军人的不孕妻子。

虽然泪水模糊了视线，呼吸堵塞在胸腔里，她的嘴唇仍嗫嚅着低声祷告。求求你！阿拉，不要再流掉，让我保住这个孩子吧！求求你！

但是，接着两腿间流下一大滩温暖的血水。

一五九九年，莫卧儿王朝正大幅扩张，版图横跨印度斯坦。西北拥有坎大哈和喀布尔，北达喀什米尔，东到孟加拉，南抵贝拉。每个礼拜五中午祷告前，帝国各地清真寺的穆安津，都用悦耳如音乐的声音宣读文告，声张主权，万民欢呼阿克巴皇帝是最伟大的君王。在印度中部，阿克巴皇帝甚至降服了拉吉普特诸王，他们都是英勇的战士，凶悍骄傲的民族。每当一个王国被征服，女儿、姐妹、堂表姐妹和侄甥女都与皇室联姻，巩固新缔结的联盟，以防叛乱再起。

有一个王国还在顽抗着，即位居拉吉普特西南的乌代普尔，这是一片崎岖不平的荒地。地势低矮的山峦，光秃秃的平原和树丛，水和雨都成了遥远的记忆，北边是炙人的塔尔沙漠。但是暴露在严酷烈日下的乌代普尔，却位在皮丘拉湖畔，湖水丰沛，土地肥沃，一片青葱碧绿，周围是光秃秃的丘陵。就在这里，拉纳·普拉塔普·辛格以一种拉吉普特人独有的自大顽固统治着这片土地。他为自己是无人能征服的民族而骄傲，也为竟然有人——即使是个伟大的皇帝——意图把他的国土收编为大帝国的版图而愤怒。

拉纳·普拉塔普·辛格在湖畔的一个茅屋里过世，从小屋的窗户望出去，可以看到前一任国王兴工建造的皇宫砖头和灰泥墙。可是他在位期间，因为战乱频仍而无暇完工。他躺在塞满稻草的睡垫上，儿子环侍，誓言要继续父亲对抗阿克巴的战事，发誓即使只剩最后一口气，也绝不让国土任由不断扩张的莫卧儿皇帝吞并。普拉塔普·辛格有十七个儿子，长子兼王储阿马·辛格从门口进来，在父亲临终前最后致意。他的头巾勾到屋顶的木板，整个从头上扯下来。于是普拉塔普·辛格这位至死顽抗莫卧儿帝国的强人，带着这个印象死去：他那扯去了头

巾、轻松自在的儿子，会过着安逸的日子，但他无法统治长久，会把他心爱的江山给丢了。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六章（7）

阿克巴皇帝坐在皇后茹卡雅寝宫的窗户旁，膝上是皮面装订、金色浮雕花纹的《阿克巴传》。他抚摸着封面凸起的雕刻。阿布尔·费赛尔说这三册书涵盖他的王朝。前两册是他统治的历史，第三册是日记。他的手指掠过第一页上那些生疏的字母，阿克巴的祖父写过《巴布尔传》，他父亲那朝是由他姨母古芭丹·比干写的《胡马雍传》记录，现在是这本了，为后代子孙留下他统治的第一手记录。文藻华丽，歌功颂德，有时为取悦皇帝而失之浮夸，阿布尔·费赛尔没能掌握住他一生的精华所在。

窗外皇宫侍卫彻夜巡逻，带着旋律的声音唱出时辰，“两点，平安。”

皇帝把《阿克巴传》放在他身旁的坐榻上，慢慢解下头巾，团成一个球。夜深了，他该就寝了，疲倦爬上他的全身，他缓缓宽衣，解开外套的系带，脱下丝绸睡衣，换上棉睡衣和宽松的白棉衫。

他吹熄了窗边的油灯，等眼睛适应了黑暗，走到床边站在那儿，低头望着两个身影。皇后茹卡雅斜斜地睡在床上，库伦王子的小手臂紧紧搂着她的脖子，盖在他们身上的纯棉床单滑落了。于是皇帝弯身，轻轻把床单拉上来盖在他们身上。

穆拉德。儿子的名字闪过脑际，他坐下来，自从听到这个消息，头一回让泪水流出来。那些年想要儿子，蒙福生了三个儿子，如今他只剩下两个儿子。穆拉德死了。

阿克巴数月前派他去监督南方的战事，希望借着统领帝国军队能让他忘掉酒和毒瘾，但是事与愿违，像他之前的丹尼尔一样，穆拉德也是个软弱的领袖，无法统领人，与军中指挥官之间爆发冲突。不久，消息传到阿克巴耳中，穆拉德酗酒过量，生命垂危。于是阿克巴派帝国首相阿布尔·费赛尔去照料他的健康，但是费赛尔抵达时已太迟

了，穆拉德已进入昏迷状态。就在他抵达后的第四天，穆拉德在一五九九年五月二日过世。

费赛尔发现帝国军队涣散，士兵失望疲惫，皇帝还没有时间哀悼穆拉德的死，就先任命费赛尔为总司令，授权他重整部队。现在费赛尔已写信给阿克巴，要求他亲赴德干。

阿克巴低下头，政务纷乱如麻，待办之事堆积如山，鲜少时间考虑。只有在夜晚时分，他才能私下安静地思索这些问题。他对穆拉德和丹尼尔，不及对萨林的了解，童年时，当他们来到他身边时，总有保姆和奶娘陪着，在典礼的场合迅速带到他面前，又迅速地带走。虽然他极注意他们的教养，但都是以间接的方式——替他们挑选最好的老师、最好的保姆，提供皇子该有的最好的一切。但是穆拉德和丹尼尔两人都太沉迷于醇酒和妇人，现在穆拉德死了，丹尼尔又酗酒过度。

他有三个继承人，如今只剩下两个，而这两个他都没有很大的信心。

他坐在那儿，一双温柔的手摩挲着他的颈项。

“到床上来。”茹卡雅柔声道。

阿克巴斜倚着她的手，吸进她皮肤上的香精。他转头向着她，脸上泪痕犹湿。茹卡雅从床上坐起来。

“来。”她又说，向他伸出双臂。

皇帝站起来投入她的怀抱，他们就那样良久地彼此拥抱着，他的头靠着她的胸脯，泪如泉涌。她摇着他，把他额上的头发往后抚顺，擦去他的眼泪，然后他们躺在库伦王子两边，手臂仍彼此相拥着，库伦躺在他们温暖的怀抱里。

“我们一定要前往德干，茹卡雅。”阿克巴低声说，一如往常地感受她的抚慰，他认识她一辈子了，茹卡雅是他的堂妹，是他叔叔辛窦尔的女儿。他们一起长大知道将来会结婚，他对她没有期待，她没替他生下一儿半女，也不打紧。因为他要的是茹卡雅，而不是要她为他

生孩子，所以当她要萨林的第三个儿子时，阿克巴高兴地将库伦从佳噶葛西妮身边带走，把他交给她，也不问为什么要这个儿子而不要别的儿子，也不问为什么是在这么多年后的现在。茹卡雅向他要什么，都能得到，就那么简单。现在库伦七岁了，已大到不能再睡在茹卡雅的床上，但是他和茹卡雅继续要库伦跟他们睡，所以阿克巴来茹卡雅这里过夜时，三人睡在同一张床上。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六章（8）

库伦在他们的怀抱中挪动了一下，小身子换了一个比较舒服的姿势。他在睡眠中，一只手抓着祖父长袖开领衫的前襟，另一只手抓着继祖母的一绺散落的灰发，把她向他这边拉。

茹卡雅挨近库伦，亲吻皇帝的脸颊。“陛下，如果阿布尔·费赛尔君请你亲赴德干，那么你一定要去，如果不重要，他不会要求你去。征服比加普尔和葛尔康达这两块领土，对帝国版图的扩充很重要。”

“是啊。”阿克巴说，声音仍然低低的，不愿吵醒库伦，“我们攻打那里已五年了，却毫无所获。”

“会有的，陛下，至少我们迁都拉合尔所要对付的乌兹别克威胁，在阿布都拉汗国王死后，已经解除了，帝国西北前线已不再有战事了。”

阿克巴转身仰躺，凝视暗影重重的天花板，“那乌代普尔呢？普拉塔普·辛格国王死了，他的儿子阿马·辛格现在国王。他还在适应新职务，如果我们现在出击，乌代普尔不久也会纳入帝国的版图。”

“也许你应该等待更恰当的时机进攻，陛下。”茹卡雅说。

阿克巴望着她，在黑暗中寻她的眼睛。“我们不能等太久，茹卡雅。普拉塔普·辛格国王已经死了两年，再久一点，阿马·辛格就会壮大起来。”

“你过去很敬重普拉塔普·辛格国王。”

“他是个勇者，担得起国王的头衔。”阿克巴郁郁地说，“乌代普尔是我们唯一无法征服的拉吉普特王国，为此我们钦佩普拉塔普·辛格能屡次击败国王的军队……我们钦佩他，所以在他死后并没有吞并乌代普尔，可是，现在是采取行动的时候了，不仅因为政治因素，这你是知道的，茹卡雅。阿马·辛格的手下不时抢劫从东部送货到西部港口的商队，至少在帝国的版图内，我们的子民一定要能自由来往、无所畏惧。只要乌代普尔继续独立，就不可能。”

“你要派谁起指挥乌代普尔的战事，陛下？”

“曼·辛格王公是个好领袖。”

茹卡雅一只手伸到阿克巴面前，“派萨林去，陛下。”

“为什么不派曼·辛格王公？”

“不是，让他跟萨林一起去，让萨林掌握帝国军队的主要指挥权，他需要担负责任。”

两人之间有很长一段沉默，然后阿克巴缓缓说道：“萨林有能力吗，茹卡雅？”

“只有一个办法能知道，陛下，如果他要在你之后继承皇位……阿拉不准这事来得太快，他必须做好准备，胡曼事件后，他的重要性在朝廷贵族之间下降。他们一定要对他有信心，若是没有信心，等他即位，他们不会支持他的。”皇后说。

听了她的话，阿克巴心头浮起一阵深沉的哀伤。这八年来，他尽力不去想下毒的事，他甚至从没跟茹卡雅谈过他的恐惧，没有提过萨林可能是那件事的主谋，现在他终于说了。“我们把太医撤职做得对吗？”

“没错，撤职太医是对的，但是萨林那方面，我们永远无法知道，陛下。可是，你千万不可以认定他不爱你，对你没有感情。在某些方面，他还是个孩子，容易被他的支持者左右，而不顾及后果。我不相信他希望你死，你千万不可这么想。过去这些年他已有悔意。派他去乌代普尔，可表示你信任他，你们父子之间的关系会因此得到改善。”

阿克巴将库伦拉得跟贴近他，感觉小身子在他的臂弯里暖乎乎的。“萨林将库伦给了我们，这个小孩子带给我们这么多的喜悦，茹卡雅，就像萨林出生时一样。”他望着妻子说，“你怎么这么聪明？你打哪儿来的智慧？”

她在暗夜里低声笑了，拉起床单盖在三人身上：皇帝、皇后和王子。“打你那儿来的，因为你。萨林也是我们的孩子，我们必须教养他，珍爱他。如果他做错了，就原谅他。现在你得睡了，陛下。”

于是他们相拥入眠，阿克巴在闭上眼睛前，默祷希望茹卡雅是对的。他心中满怀伤痛：穆拉德的死，眼看着他跟剩下的两个儿子关系恶化，他在世上所剩下得以巩固他挚爱的帝国、把它安全交到萨林手中的时间已不多了。

数星期后，朝廷和后宫都随着皇帝迁往德干，季亚斯·贝格和艾诗玛特跟着朝廷离开。京城的市集里空荡荡的，多数小贩跟着阿克巴迁走了。贵族们关了门，也跟随朝廷走了。

阿里库里被派赴乌代普尔，在萨林王子麾下，他决定不带茉荷茹妮莎去，于是她一个人留在拉合尔。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七章（1）

两个男人并辔而骑，两人的坐骑是雄赳赳气昂昂的阿拉伯马。一匹是象牙色蹄子的黑马，另一匹深灰色、长着惊人的白鬃毛。萨林王子转向他的同伴，有一只手拉扯缰绳要马服从。

“那是匹好马。”

阿里库里从马鞍上颔首致意：“殿下，我向一个阿拉伯贩子买的，血统纯正。如果你喜欢的话，将它献给您是微臣的荣幸。如果喜欢的话，请殿下收下。”

萨林用赞赏的神情望着马身强健的线条、两侧马腹光滑的肌肉和光泽的白鬃毛。这匹马当然不寻常，茉荷茹妮莎的丈夫是怎么得到这匹马的?

“如果我弟弟丹尼尔在这里，他会立刻把你的马据为己有，他非常爱马。”

“您的马也很壮健，陛下。”阿里库里说，“您对马的鉴赏力极好。”

萨林点点头，惊异阿里库里如此坦露感情。为什么他要这么曲意逢迎他？萨林要求这名军人在他的军队里，是因为他要亲自瞧瞧茉荷茹妮莎嫁的男人，他命令他陪自己走这趟行程的最后一段。他用镶了珠宝的皮鞭指着远方说：“我们快到了。”

“您决定行动计划了吗，殿下？”阿里库里问道。

“决定了。一旦我们安顿好，就先派军队建立前哨基地。我想把温塔拉、莫西和齐图尔当做起点，从那儿由副将派兵发动突击，必须连续攻击拉纳，让他疲惫不堪，迫他投降。”

“拉纳的部队无法抵抗帝国大军的攻势，殿下。”阿里库里迟疑了一会儿道：“你找到人担任前哨基地的指挥官了吗？”

“还没。”啊！那就是原因了，萨林转脸望着阿里库里，“我看得出来，你想去。”

“是的，殿下。”阿里库里热切地说，“您会以我为荣的。”

“那当然。”萨林说，“你的军功赫赫有名，但是你陪我才令我高兴，阿里库里。我希望你留在这里，帝国军队的指挥官派其他人就是了。”

“遵旨，殿下。”阿里库里说。

萨林看他脸上写满了失望，他很想问另一个问题，但克制了下来。已有很久了，许多许多年，可是他仍记得茉荷茹妮莎在米纳市集放掉鸽子的那一幕，那笑声在他心里萦绕不去。没有人敢在他面前这样，但是她把鸽子放了，纤细的手随着鸽子飞行的方向犹自伸展着在空中歌唱，然后她用嘲笑的眼神看他。怎么样，殿下?

萨林转过脸，东边一阵风缓缓扬起阵阵褐色的烟尘，遮没了沿路的树木和矮丛，他拉下头巾遮着嘴鼻。茉荷茹妮莎，多美的名字，跟她的人再相称不过。他跟她在一起只有短暂的片刻，却似一生一世。他并未无时无刻地想着她，但是她的名字已铭刻在他的记忆里，她的脸在他的梦里出现，睡醒前又溜走。他后宫里有那么多女人，来自那么多不同的国家，可是，没有一个女人像她。而这个在旁边骑着马的男人，就是她的丈夫。他每晚回家回到她身边，他待她好吗？她爱他吗？一想到这，突然一阵痛楚燃烧着他。

“你有孩子吗，阿里库里？”他忽然问道。

“没有，殿下。阿拉还没有让我蒙福，我妻子不孕。”

萨林别过脸去，胆汁涌上来令他的舌尖酸苦不已。许多人都是如此地谈论他们的女人，这就是她嫁的男人，这样无情地跟一个陌生人谈她。“不会那么糟的。”萨林说，“也许你应该带她去看医生，他们可以制造奇迹。”

阿里库里傲慢地瞪着他：“殿下，她非常美，是一个迷人的女人，但是似乎不能为我生孩子。但愿你能看到她－－－－-但这是禁忌，唉！”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七章（2）

萨林抓紧缰绳，用力拉马，他很想给阿里库里一巴掌，把他嘴角的轻蔑打掉。他咬牙切齿地说：“你不可以这样说光耀你门楣的女人，阿里库里，这样很失礼。”

“还是，”阿里库里眼里带着一抹猜疑的神色转向萨林说，“殿下以前见过我妻子？”

萨林的头倏地转过来，说：“你为什么这么说？”

阿里库里耸耸肩：“只是猜想，殿下。茉荷茹妮莎以前曾去皇帝后宫陪侍茹卡雅皇后。”

“没有。”

阿里库里又低头行礼，等他抬起头来，面露忏悔的表情：“请原谅小人猜测您可能见过内人，殿下。关于前哨基地指挥官的事，请您改变主意，把小人列入考虑的人选。”

这两件事有关系吗？萨林还生着气，举手示意他退下，阿里库里放慢了速度后退。萨林催马小跑步前进，穿过杂木林和矮树丛，尘土刺痛了他的眼睛。没孩子，那有什么要紧。对他来说，只要她在后宫里，知道夜晚可以躺在她身边，看着她睡觉，就够了。四年来，他把四年茉荷茹妮莎的念头都摒除。她是别人的妻子，永远不会属于他。随着时间过去，他想她一定忘了他。现在看到阿里库里，所有那些痛楚都回来了，强烈的程度令他自己都吃惊。他应该把这个军人外派出征，不该留他在身边。那样有什么好处呢？每次看到阿里库里，就会想到茉荷茹妮莎。尽管他是那么无礼，但是他可以多知道一点关于她的消息。现在他知道她没有孩子，即使他无法拥有她，能珍藏零星片段的消息都好。

愤怒又燃烧着他，为什么皇帝不允许他娶茉荷茹妮莎？阿克巴要同意是轻而易举的事，但他不肯。不知为何，萨林对父亲这个决定的愤怒似乎从未稍减，现在又加上对湄瓦战役的无力感。萨林从拉合尔

出发时，满脑子都是攻击拉纳的构想。但一路来，所有的计划都烟消云散了。马哈巴特和柯卡指出，他们将在没有后宫和起码生活享受的军事前哨基地，度过漫长无聊的好几个月。不如他们在阿吉莫指挥战事，派能干的副将指挥帝国军队出征。

萨林同意，但有些不甘愿。父亲派他监督战事，以证明自己配得起那顶皇冠。可是就如马哈巴特说的，他什么时候才能戴上皇冠呢?

一行人抵达阿吉莫之后，萨林在舒适的皇宫里安顿下来，等待前线捎来消息。日子愉快地过去，他扮演着国王接受一群群来拜谒王子的当地居民。

无所事事的日子，不久就令人生厌。萨林决定北上去位在阿吉莫北边的纳格尔，更北就是塔尔沙漠。皇家狩猎场在纳格尔附近南方边缘的森林里，以拥有成群的印度豹知名。萨林在市镇附近扎营，皇室一行人每天一大早起来狩猎，整天耗在森林里。

一天，皇室一行人疲惫地凯旋返回营地，拖着猎物，召唤晚祷的呼声响起，众人面西朝向麦加的方向跪下。晚祷结束后，萨林从祷告的地毯站起来，走出营帐外。

一名马夫跑到他跟前说："殿下，一头母老虎和小老虎走失到营地附近，他们一定是被狩猎的鼓声惊吓到了。"

"带我过去。"萨林兴奋地抓起毛瑟枪，跟着马夫。他们打阿里库里面前经过，他正靠着一根树干休息。

"殿下，您不能独自离开营地。"他大叫着。

"那就跟我来，阿里库里。"萨林大叫，消失在树林里。

阿里库里匆忙地把匕首塞在腰带里，去追萨林和马夫。几分钟后，他赶上两人，他们悄无声息地穿过树林。这时太阳已低垂在西方，头上是厚密的树荫，遮蔽天光。两天前，一场突如其来的雷雨，把狩猎场浸得透湿，树丛散发出潮湿阴冷的气味。马夫划了一根火柴，点燃手中的火把。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七章（3）

“这里，殿下。”马夫低声说，为萨林拨开树丛。

他们来到一小片空地。马夫举起火把，黑暗退到空地的边缘。正中有四只小老虎玩耍，很小，跟人的拳头差不多打。它们转身，金黄色的眼睛好奇地望着来人。其中一只跑到萨林跟前，毫不畏惧地用前爪骚他的靴子。萨林开心地笑了，拿起小老虎，抱到胸前。小老虎身上有股刺鼻的气味，耳朵上还有母老虎没舔舐干净的动物残留的血迹。萨林用手摩挲着它的脖子，小老虎满足地发出呜呜声，明亮地眼神柔和起来。

阿里库里焦虑地瞥一眼萨林说：“殿下，母老虎一定在附近，请小心。”

萨林没注意他的话，抚摸着小老虎背上的花纹。

忽然间，一对莹然的眼睛在黑暗中闪现，一声低吼从萨林前方的树丛里传过来。他抬头一看，嚇呆了，心怦怦乱跳。在他面前伏俯卧着一只庞大愤怒的母老虎，随时准备跃起。它不知打哪儿出现的，直到这一刻都没有一点生息，没有半点征兆。萨林慌乱地四处张望，寻找他的毛瑟枪。枪在地上，只有几尺远。等他拿到手时，母老虎势必扑到他身上。他望着母老虎，抱着小老虎的手指已经麻木了。

阿里库里望着王子，想说的话哽在喉咙里。小老虎感觉到现场紧张的气氛，闻到母亲的气味而兴奋起来，在萨林紧握的手里扭动着，发出咪咪叫的声音，母老虎从身体深处发出更大的吼声。阿里库里清清喉咙，低声说：“放掉小老虎，殿下。”

萨林没听到，他被愤怒的母老虎萤光似的眼睛给震慑住了。

马夫站在近旁，呆立在地上不能动弹。火把照在空地上，发出诡异的光，照亮了静如雕像的三个人，和匍匐在远处角落里同样静止的庞然大物。

阿里库里缓缓伸出手去摸他的匕首，当他抓住刀柄时，母老虎大吼一声跳起来。

萨林嚇得发冷，想转过脸看别处，却无能为力。他的脚无论如何都动不了，知道自己跑不过老虎。当它那庞大的身躯从地上跃起，龇牙咧嘴像他扑来时，他呆呆地怔着，时间一点一滴停顿了下来。老虎跃过空中，前爪打过来，愈来愈近。

忽然，一个人跃起冲向老虎。当离王子只有几尺的距离时，老虎重重地摔到地上，阿里库里趴在它身上。萨林僵立着，看着阿里库里跟老虎扭打成一团。然后，王子突然惊醒似的放掉小老虎，拾起毛瑟枪，扛在肩上，但是他无法开枪，怕射中阿里库里。

暴怒的老虎用强有力的爪子进攻着，爪子猛抓阿里库里的肩膀，他痛得大叫，空出的那只手想要拿刀向压在身上的怪兽刺去。老虎把他扔到空中，他像布娃娃一样摔了下来。这时老虎张开大嘴，除了看到一口尖利的白牙，什么也看不到。阿里库里举起匕首，使出全省的力气刺向老虎的心脏，直到刀柄没入肉体。血喷溅出来，老虎大吼一声倒下，血流到手上，流到衣服上。

这时，全营地的人都被这场骚动惊醒，都围拢过来。萨林依旧握着毛瑟枪，爬到阿里库里跟前。他躺在地上不能动弹，一半身子被老虎压着。萨林示意随从过来，他们搬开老虎，把阿里库里扶起来。

王子抱着阿里库里，手臂搂着他的肩头。肩膀被撕裂成血肉模糊的一片片。

“你救了我一命。”萨林说，声音粗哑。

“随时为您效命，殿下。”阿里库里答道，痛得差点昏过去。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七章（4）

“把他抬走，好好照料伤口。”

侍从把阿里库里抬到担架上，抬回营地。萨林把毛瑟枪丢到地上，站着不动，冷汗涔涔，浮花织锦的长外衣贴着身子，湿漉漉的都是阿里库里和老虎的血。他浑身颤抖。先前抱着的小老虎又回来了，咬着他的靴子。它还不知道母亲已死了，就躺在不远的地上。萨林望着小老虎，又望着母老虎。他刚才真笨，竟然去抓小老虎，早该知道母老虎就在附近。萨林弯下腰，拎着小老虎的后颈。想道：曼·辛格王公已经接掌乌代普尔战役的指挥权，像往常一样让萨林无事可做。皇帝虽然远在德干，但随时掌握着战事的发展。他和王公之间的信函和公文往返不断，但很少向萨林咨询。

小老虎在萨林手中不安地扭动着，他把它抱在胸口，看它舔他外衣上的鲜血。他走回营地，在那儿下令，把四只小老虎放进他的私人动物收藏园。

第二天早上，萨林为他的救命恩人祷告祈福，接着发布一份敕书，宣布从那一天起，阿里库里·伊斯塔什鲁受封为屠虎勇士，这是他能做到的。在白昼的天光里，他醒悟到，他不想欠这位不折不扣的男子汉一份恩情，这个娶了他心爱女人的男子，这个一点都不在乎她的男子。

萨林在敕书上盖印，等泛着光泽的墨印晾干。阿里库里救了他一命，但是他的新头衔而随之而来的荣耀会嘉惠茉荷茹妮莎，他抚摸着粗糙的纸张，总有一天，在许多手拿过这封敕书后，茉荷茹妮莎会拿到它，读它。他感到一股冲动，想写一句话给她，一句她知道是他写给她的话。于是，他又拿起羽毛笔，在文书的下面写着：“愿你永远平安。”墨印干了，萨林叫侍从把敕书送给阿里库里。敕书里有他给那个只见过三次面的女人的信息，那个他无法忘怀的女人。

“国库在你手里，你就可以统治帝国，殿下。”

“嘘……”铿的一声，萨林王子把酒杯放在手肘边的银托盘里。他迅速四处瞥了一眼，房间四处隔着一段距离都部署有皇室侍从，漠然地倚着柱子站着，手背在后面，两脚分开。

萨林叹了一口气，再拿起酒杯，在酒杯上方皱着眉头望着三张热切的脸。马哈巴特汗、库特布丁汗·柯卡和萨伊德·阿布都拉带着鼓动的神情，微笑着望着他。四个人坐在萨林皇宫会客室的坐榻上。房间很大，圆拱形的天花板和圆弧形的石拱开向外面的花园。萨林和他最信任、最忠心的三个死党，聚在房间的中央。三人与萨林同年，都是与王子一起长大的。

马哈巴特汗身材修长精瘦，皮肤被太阳晒得黝黑，一张脸饱经风霜。脸上刮得干干净净，黑眼睛闪着智慧的光芒。他的头发往后梳得光溜溜的，发脚微微卷起。他似乎有用不完的精力，正像他的个性那样，马哈巴特汗坐在坐榻旁边，直挺挺的，十分警觉。他十岁时被带进皇宫，做萨林的玩伴。几年后，奉命做皇室贴身侍卫。

库特布丁汗·柯卡也在后宫长大，他的母亲是 谢克·萨林·契提斯的女儿，也是萨林第一个奶娘，两个男孩吃同一位母亲的奶，像兄弟一样长大。柯卡天生容易发胖，过去这些年，他也任由自己发胖。他舒适地靠在坐榻上，抚摸着长得满脸的浓密胡须。多数人以为，他冷静平稳的态度和好脾气是天生的。殊不知，这只是他费劲表现出来的，在这后面，其实有一个敏锐的头脑。

第二十个妻子 第七章（5）

萨伊德·阿布都拉是在萨林第一次婚姻后加入王子家族，迅速从军旅生活进入王子的私人圈子。王子起初是被他机智迷人的风度吸引，他非常英俊，高个子、宽肩、鹰钩鼻、眉眼轮廓分明，嘴巴强而有力。萨伊德非常重视自己的外表，决意不辜负上天的美意。但是萨林发现，他最可爱的地方在于，他对萨林绝对、盲目的忠心。

萨林想道，的确，这三人是他最亲密的死党，还有穆罕默德·雪瑞夫，他今天发烧卧病不在这里。外观上，这四人几乎毫无相似之处。跟其他三人形成强烈对比的是，雪瑞夫是五短身材，手脚粗短，发脚后退，胡子修剪得齐整，眼睛冷静精明。但是使他们凝聚在一起的是，他们对萨林的忠诚，这些年经过百般试炼的忠诚。虽然有时他们热心过度，就像一五九一年那次他受到怂恿反叛父亲。现在他们正建议他，偷袭亚格拉的国库，将帝国的财产纳为己有。

他若有所思地望着他们，或者听听他们的意见并无伤大雅。曾经他的头脑敏锐如刀刃，马哈巴特汗坚决反对他每天早上定时吸食鸦片，并要求召开秘密会议。萨林静静地听三个人说，某个念头开始在脑子里萌芽。

他来阿吉莫已经一年，这是非常沉闷的一年。刚开始时，他受到盛情款待，也倍感娇宠。可是随着时间过去，百姓连停下手边工作向他挥手都懒得做。

进军乌代普尔的拉纳，进展得一点都不顺利。不知怎么的，狡猾的阿妈·辛格成功地突袭了所有的前哨基地，把帝国军队打得四处溃散。虽然未受重创，但是再集结部队和重新策划攻势，相当耗时又伤财。

一个月前，他的连襟曼·辛格王公被皇帝召回，担任孟加拉总督的职位，似乎印度境内最后一个阿富汗不满分子乌斯曼又反叛了，曼·辛格从湄瓦被调去镇压叛乱。阿富汗威胁的问题，已困扰帝国多年。他

们曾把阿克巴的父亲逐出印度斯坦，因此孟加拉只要有蛛丝马迹的乱象，都会紧身对待。

可是，萨林烦躁地想着，这让他的部队失去一位能力强的指挥官。皇帝当初就不是选他来做指挥官的，派他到这里只是象征性地做做样子。如今他不愿出征赴战场重整部队，这表示他不再留驻湄瓦，但是他还能去哪儿呢？当然不能去德干，不然皇帝会派他在监视下指挥另一场漫长又疲惫不堪的战役。

萨林正在思索时，马哈巴特汗来到他跟前，要求私下会谈。到目前为止，萨林一直觉得，王位于他是很安稳的了。尤其是穆拉德死后，只剩下丹尼尔和他争夺王位。然而柯卡意兴阑珊地指出，丹尼尔王子和阿克巴在德干跟阿克巴一起，谁知道他们有多亲近。

萨林想到这就觉得一阵寒意，父亲会不理自己，把帝国留给丹尼尔吗？他承担得起这样的风险吗？这些年他一直想要，不，是急切地渴望登上王位。如今和他具有同样权力的丹尼尔会夺走他一生的野心抱负。所以他开始听他们的意见，攻占国库后，帝国不容置疑地将是他的囊中物，因为帝国的命脉系于富裕的国库。

萨林终于将视线离开杯里的琥珀色美酒，抬起眼来说："我怎么能攻下亚格拉的国库呢？那里戒备森严。"

马哈巴特汗、柯卡和阿布都拉相视而笑。

"亚格拉只有一支驻守的军队。"柯卡缓缓说道，"帝国其他的军队都在这里，要不就在德干。"

萨林摇摇头，他被教唆二度反叛父亲，这一次是没有回路的了。至少下毒事件，阿克巴只是怀疑，没有真凭实据。但是攻占国库，那时公然反叛。

"时机成熟了，殿下。"阿布都拉敦促道，"我们必须现在行动，谁知道皇帝还会活多久，可能还要许多年他才会死，你才能登上王位。"

"为什么要等呢，殿下？"马哈巴特汗附和道，"陛下已明白表示，他属意你继承王位。如果你攻下国库，皇帝会承认你是继位者，从而

退位。”

萨林又摇头。“我不知道是否行得通，这可是一步险棋啊。”

“正确的一步，殿下。”柯卡被胡子遮住的嘴笑了，嗅到胜利的滋味。“你十年前就成年了，可是皇帝承认了吗？没有，相反的，他待你像待小孩子一样，他不让你担负责任。”

“可是他派我去征服乌代普尔的拉纳。”萨林犹豫地说。

“这场战役是注定要失败的，殿下。陛下应该派你去德干，但是他自己去那儿，表示他不信任你的指挥。”马哈巴特回答。

萨林咬着嘴唇，“不行。”他近乎呻吟地说，“如果我们抵达亚格拉前就被皇帝发现怎么办？”

“我们会在最机密地情况下上路，殿下。”柯卡说，“我们可以放出风声，说你卧病在床，没人会知道你不在这里。想想国库里的财富。”

萨林原本就着酒杯的头，突然震了一下。他可以看到堡垒里庞大的金库，一串串又粗又厚的天鹅白珍珠，闪闪发光的红宝石、钻石和翡翠，柚木箱子里装满了金币和银币，全都放在国库里蒙尘。根据财政部上一回的统计，国库有两亿卢比。

但是……这么做显然不对，皇帝听到萨林?变会很惊愕。萨林低下头来，有那么一会工夫，他想起茉荷茹妮莎。他如今一定是个美丽的女人了，阿里库里从未再谈过她，连提都没提。萨林有时差点想问，随即克制住自己，一个男人怎么能问候别人的妻子呢？可是，当初若不是那样，她会是他的妻子，萨林眼泪闪过一抹挑衅的光芒。“你说的没错，是时候了，皇帝再不能把我当孩子看待。”他转向三人说，“我们明天前进亚格拉。去准备出发。”

“遵命，殿下。”三人相视而笑，行礼退下。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八章（1）

冬天降临拉合尔，带来北边和山上的寒霜，冷得令人不舒坦。全年其他三季里，整个城市都在炙热的太阳下蒸烤着。雨季迟来，或者不来。拉维河没有防汛堤岸——岸边都焦干了，水流缓浅，像一条暑热下的大蟒蛇。阿克巴皇帝把朝廷迁到德干前线已六个月，好像把整个城市的生气都带走了。那时节是酷暑，如今地球已斜斜偏离太阳，干冷的风飕飕吹过几乎空无一人的街道和巷弄。

紧挨着拉合尔城堡的一处市集，只有几个人顶着风寒在街头走动。乞丐簇拥在垃圾堆燃起的火堆四周，褴褛的衣衫裹着发抖的身体；一个小贩在煤炭炉上烤着新鲜的玉米，然后刷上一层红番椒和小茴香混合的辣椒粉，为受寒的肚子带来火辣；几个不畏寒的男女匆匆经过，披肩紧紧裹着头和肩。一名妇女缓步穿过市集，低着头，刻意避免引起过往男子的注意。其实并没有什么可看的，因为她一身墨蓝色的衣服头巾是无法看见里面的细洋布的，厚重的褶子几乎垂到脚上。长及脚踝褶裙裙摆扫着铺了圆石的街道，遮盖双脚。只有当一阵没来由的风吹过，衣服贴在身上露出身形时，男人们贪婪的眼睛才会盯着她胸部的曲线、腰部的身段和臀部的摆动。但是他们并没有接近她，虽然没能真正看到，却知道她不是寻常女子。

可是茉荷茹妮莎并未注意他们，她在市集的一边停下来，抬头仰望他、高高伸向蓝黑色天空的城堡红砖墙，墙的另一边是她的家。她伸出一只头巾盖着的手，抚摸着坑坑疤疤的砖头，感到寒气渗入手掌。自从皇帝离开，自从萨林王子离开，自从她的丈夫离开，六个月来，她就在这个城市里游荡。如果阿里库里知道，他会惊骇万分的，即使是爸妈也会嚇得发抖。阿里库里会说，别像个妓女，好像没人保护你，没丈夫一样。别的女人不做这种事，她们待在家里，为什么你就不能?

爸爸会说，你一定要小心，孩子，外面的世界很险恶的。可是，茉荷茹妮莎无法待在家里，因为没人可以说话，没人可以探访，无事可做。

皇帝的后宫也迁走了，有些跟着皇帝去了德干，有些回到亚格拉。起初，茉荷茹妮莎带着家仆们一起去市集，可是他们总是吵吵闹闹的，对自己的身份感到很自豪，她一路上都得叫他们别吵。之后，她只准两名男仆跟着她，而且得隔着一段距离小心翼翼地跟着。他们可以保护她的安全。店家们都投以好奇的眼光。但没有发问，她手中的金币让他们三缄其口且心存感激。毕竟，整个城市在朝廷迁走后都沉睡了，这是她唯一能做的事。

市集里的店铺都关了。天气太冷，店家无法在店里久留，来逛的人也无法逗留讨价还价，天气冷到什么事都不能做，除了喝茶和抽手卷烟。茉荷茹妮莎走进茶铺，拣了一张板凳坐下。老板是个脸上没有笑容的胖子，向她点了个头就打鼾："莫汗！"

一个小男孩从铺子后面慌忙地出来，挥动着两臂驱寒，身上只穿着一条破烂的短裤和一件长袖开领衫。他走到主人跟前，等主人把茶倒进一只陶杯里。他缓缓地、全神贯注地拿起陶杯端给茉荷茹妮莎，快走到她那里时，一个顾客倾过身子碰到他，冒着热气的茶水溅到他手上。他抬头望着她，一双眼睛在那张小脸上显得出奇的大。茉荷茹妮莎伸手过去，从他手里接过杯子说："我们不会提茶水洒出来的事。"她知道，如果店主发现了，他会挨打的。男孩在已经弄脏的衣服前襟上擦了手，跟她拿了钱说："谢谢你，夫人。"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八章（2）

茉荷茹妮莎坐在茶铺里听周遭男人的谈话，呷着加了肉桂、生姜、放了太多糖的茶水。两天前，丈夫捎来一封信，是这一阵子捎来的第一封信。信里，他叙述着自己救萨林王子脱离虎口的事迹，他现在叫屠虎勇士。这是个令人肃然起敬的头衔，萨林绝不会忘记他和他的功劳，这个头衔就是提醒他的印记。茉荷茹妮莎放下杯子，搁在充做桌子的木箱上，望着热气在空中凝结。忽然，她有一种渴望，想知道萨林是否晓得阿里库里是她的丈夫。

她向后靠着茶铺被煤烟熏黑的墙，关于在丛林里发生的事，阿里库里没有多提别的，但是她可以想象得出那个场面。性急鲁莽的萨林冲过去拾起小老虎，明知母老虎就在附近，但是他还是会去做，即使他知道母亲会出来保护孩子的。

一阵短暂的刺痛闪过胸口，泪水夺眶而出，模糊了视线，然后没声息地顺颊流下。

母亲，这两个字听起来多甜蜜。对她来说，最困难的是要应付层出不穷的试探和建议。为什么？每晚把那种粉混了牛奶喝？在月圆的晚上进食。要顺从。有时痛

苦的强度几乎变成肉体的疼痛，她的手臂渴望抱着自己的孩子。

“夫人！”

一只坚定的手抓着她的肩膀，把她从思绪中惊醒。她四处张望，看到一名女仆蹲在她身旁。她的心踌躇着，发生了什么事？

“什么事，丽拉？”她问道，一边站起来。茶铺里一片死寂，所有的人都看着她们。茉荷茹妮莎拉起女仆，匆匆离开茶铺，茶还留在木箱上。

“夫人，是雅丝敏，她快生了，但情况不对劲。”

茉荷茹妮莎停了下来，瞪着发抖的女孩。她还非常年轻，或许还不到十岁，因为仆役们不记录出生和死亡的时间，所以无从知晓。丽

拉还是个孩子。

“哪里不对劲？”她问。

丽拉摇头，拉着茉荷茹妮莎的手向城堡走去。“我不知道，夫人。医生正在忙，找不到接生婆。我想，他们不来是因为雅丝敏还没结婚。她需要帮忙，夫人。”

茉荷茹妮莎还在茶铺前站着不动，低头望着脏兮兮的街道，鹅卵石上满是冬天的尘土。雅丝敏是她的一名女奴，几个卢比买来的。她年轻，而且漂亮，拥有吸引阿里库里眼睛的相貌。茉荷茹妮莎尽量不理会这种事，直到雅丝敏肚子大了起来。接着，她一个人被留在拉合尔，除了看着自己丈夫的孩子在另一个女人肚子里，无事可做。

“来吧，夫人！”

丽拉跪在茉荷茹妮莎面前，满是泪痕的脸贴着她的手。她为什么要关心雅丝敏呢？她们并非姐妹，也不是亲戚，两人不过去年才认识。可是，她却为她的性命乞求着。茉荷茹妮莎转过身去一会儿，凝望着市集的街道。然后，带着一种旁人无法猜透的神情，低头看着丽拉。

“走。”她说，伸出一只手。茶铺里的男人们呷着茶，望着她们手牵着手，沿着街道向另一头跑去。茉荷茹妮莎的头巾在她周身打转，形成一片蓝色的云。一直在茶铺旁抽卷烟的两个仆人，连忙把烟丢到路旁，在女主人后面追赶着。

他们赶到家里时，茉荷茹妮莎看到一大堆仆人聚在前院，神色凄楚。有些女人已做了母亲，当然比她懂分娩的事。为什么她们不去帮雅丝敏？不过就是偏见、懒散和小心眼。雅丝敏是个孤儿，没人保护，且未婚怀孕。过去这六个月，她们孤立她。茉荷茹妮莎也默许她们这样做，她自己也心怀愤怒，感到一种深沉的痛楚，这个女人竟然怀着自己丈夫的孩子，自己却保不住肚子里才几个月的孩子。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八章（3）

她扯下头巾，怒视挤在一处的仆人，像毛瑟枪的子弹射击似地命令道：“去拿热水！去找医生或接生婆！不行，不准争论，告诉他们是我命令他们来的。拿些干净的、床罩、床单、毛巾，通通拿来。去挤羊奶，万一孩子不吃母奶，得备用着。快去！”

“没有用的，夫人。”一个老仆人开口道，“她叫了太久了，孩子一定死在肚子里了，她也撑不久了，最好不要浪费时间。“

“为什么之前没人通知我？”

他们全都耸耸肩，别过脸，望着墙、望着云天、望着地板，避开茉荷茹妮莎眼里的蓝色怒火。就在那时，从仆人住处的后面，又传来雅丝敏尖叫的声音，茉荷茹妮莎颤抖起来。那是一种野生动物的低声嚎叫，不真实，简直不像人声。声音响彻整栋屋子，把他们团团围住，才渐渐消失。

茉荷茹妮莎向仆人做一个不满的手势，拉起裙摆，跑到屋子后面。雅丝敏肚子开始阵痛时，他们把她搬到鸡舍。茉荷茹妮莎走进鸡舍，污秽的恶臭冲进鼻孔，她差点吐出来。血迹在女孩身子下的稻草上晕染开来，渗入泥土里，母鸡们好奇地在近旁咯咯叫着、啄着。胆汁从她胃里冲上来，茉荷茹妮莎回身跑到外面，喝下去的茶都吐出来了。她一边喘着，一边擦了擦嘴，用头巾遮着脸，又回到鸡舍里。

雅丝敏一动也不动地躺在草堆上，下身赤裸在外面，肚子隆起。两臂在身体两侧拍打着，转头向茉荷茹妮莎，大大的眼睛里充满了恐惧。汗水濡湿了她的头发，在枕头上形成一圈暗影。

茉荷茹妮莎伸手摸她额头说：“不会有事的，雅丝敏。”

女孩的眼里闪出一抹认出来人的光芒：“对不起……”

茉荷茹妮莎摇摇头。对不起有什么用呢？她没有选择。这个女奴、所有的仆人、包括她自己，他们全都是她丈夫的财产。这个女孩能拒绝他任何事吗？

“丽拉。”她对跟着她进来、站在门附近的女孩说，“把母鸡都赶出去，把鸡舍清洗干净，窗户打开一点，让空气进来。”

就在那时，雅丝敏的身子又因一阵收缩而剧痛，鸡舍里满是她的低嚎声。她的肚子颤栗发抖，里面的孩子使劲想要出来，她的身体也努力想把孩子挤出来，但是都起不了作用。茉荷茹妮莎在用来洗鸡舍的冷水桶里洗了手，跪在雅丝敏张开的双腿前。不对劲，为什么孩子没有出来？即使孩子死了，也得拿出来，否则雅丝敏会死的。茉荷茹妮莎在家里和在皇室的后宫里看过够多的分娩场面，知道出了什么事，她看过医生和接生婆怎样奋力抢救孩子的母亲。她伸出一只手，手指伸进雅丝敏两腿之间，观察她的反应，可是雅丝敏已经痛得没有知觉了。

茉荷茹妮莎摸到一个圆弧形的东西，手抽了回来，手指沾满鲜血。婴儿已经出来一半了，但是她在半黑的鸡舍里看不清楚。她几乎是怀着疑惧、不知会发现什么的心情，又伸手向下触探。她的手触到一个小小的、光滑的圆屁股。茉荷茹妮莎仍然跪着，闭上了眼睛，即使在寒冷的鸡舍里，额头上也满是豆大的汗珠。原来孩子是屁股先出来的，她该怎么办？有办法让孩子转身吗？阿拉，帮帮我们吧。又是一阵收缩，雅丝敏又大叫了。茉荷茹妮莎感觉到婴儿用力推着她的手。

“丽拉！”她把那个张大了眼睛的孩子叫过来，“去，扶住雅丝敏，让她坐起来。别多问，照我说的做。”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八章（4）

然后，雅丝敏几乎要昏倒似地坐起来望着她，茉荷茹妮莎说："下一次阵痛时，我要你用力挤，使尽力气地挤，懂吗？"

雅丝敏茫然地看着她。丽拉说："我会帮她的，夫人。"

茉荷茹妮莎回到孩子这头，雅丝敏的身子又抽动起来，发出令人毛骨悚然的哀号。

丽拉趋向前坚定地说："用力，雅丝敏，用力。"

产妇用力的同时，茉荷茹妮莎把手伸进去，抓住一条滑溜溜的腿，轻轻拉出来。另一条腿还在头附近摺着，她在雅丝敏的身体里摸索着，抓住了另一条腿。几分钟后，这条腿也出来了。好像太容易了，茉荷茹妮莎想，但是婴儿的头还没出来。

一名仆人端来铜盆，里面是热水和毛巾，她替婴儿擦了身体。孩子身子冰冷，脐带蜷缩着。茉荷茹妮莎把婴儿包在温暖的毛巾里，等待子宫收缩，祈祷孩子能安全出来。她以前只是远远地看到过难产，似乎本能地知道该怎么做，她不知道那股勇气和那些知识是哪儿来的。又过了三十分钟，孩子才出来，滑入茉荷茹妮莎疲惫至极的双手。雅丝敏躺回稻草床，细瘦的手腕上几乎没有脉搏跳动，脸上也没有血色。令人惊讶的是，两腿间也不再出血。

茉荷茹妮莎低头看着臂弯里滑溜溜、满身是血、哭号的婴儿，是个男孩。她的丈夫有了传宗接代的人了……是别的女人生的，这个孩子他不会承认的。

这时，其他仆人都挤到鸡舍外面，好奇地往里瞧。接生婆也来了，由一名马夫领着。茉荷茹妮莎向雅丝敏地方向点点头说："把她清洗干净，孩子也是，会给你钱的。"

然后，她弓身爬到鸡舍的一个角落里，倚着墙，看着接生婆用棉花棒为雅丝敏擦身子，按摩她的子宫，让它恢复原状，敷上药膏治疗她的肌肤，婴儿也清洗过了，交给茉荷茹妮莎。她坐在那儿，抱着孩

子，望着他熟睡的模样。她手上仍有干了的血迹，他的血、他母亲的血。她顺着他的头发摸过去，轻轻碰一下他的小鼻子，把他蜷起来的小拳头拿到唇边。她抱着婴儿，痛苦袭上全身。什么时候她才能有自己的孩子?

接生婆喂雅丝敏一些鸡汤和牛肉汁，拿了钱后就走了。茉荷茹妮莎仍坐在那儿抱着孩子。雅丝敏熬得过来吗? 她把头贴着婴儿小小的头，闭上眼睛。在肮脏和满是污血的鸡舍里，新生儿柔软清新的气息散发出来，将她全身裹住。婴儿睡在她臂弯里，这么小，这么满足，全然不知道自己的命运。如果她一生都没有孩子呢? 紧接着这个可怕的念头而来的，是另一个强烈的想法。如果茹卡雅皇后可以下令让孩子离开皇室的公主，她为什么不可以让一个身无分文、无父无母的女仆离开她的孩子? 她可以给雅丝敏一笔钱，把她送到一个遥远的村庄，她不会说出去的。是茉荷茹妮莎把这个孩子接到世上，孩子是她的。

萨林王子勒住马缰绳，转身举起一只手示意安静。在他身后，太阳斜斜照在亚格拉市的尖塔和叫拜楼上。

“我们今晚休息。”萨林拉高了嗓门宣布，“明天进攻城堡，先在这里扎营。”

马哈巴特汗骑着马过来，棕色瘦削的脸上满是忧虑。“我们必须立刻进攻城堡，殿下，不可浪费时间。”

“看看这些人。”萨林打了个手势，“他们可无心打仗。”

两人转身望着士兵，一个个满脸的尘土，眼下两个黑眼圈，座骑因长途跋涉，口吐白沫。过去几周，大家都睡得差不多。他们是在午夜离开乌代普尔，萨林吩咐仆役去通知军队，说他卧病在床，但是那个借口也只能撑一段时间。迟早会有指挥官亲自来求见，借口就会被戳穿。他们横越帝国宽广的大地向亚格拉前进，萨林祷告，希望他逃离的消息不会传到皇帝那里，直到为时已晚的时候，然后所有这些－

－灼热的日子里辛苦地骑马，太阳烧灼着他们的肌肤，只有短暂的时间停下来吃东西、擦马、喂马，只睡几个小时－－都成为泡影。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八章（5）

“如果我们今晚在这里停留，会丧失奇袭的大好时机，殿下。库里齐汗总督会有时间准备围攻，我们必须前进。”

“但是库里齐汗看到我们带着军队前来，一定会起疑心。”萨林说，一只手耙梳着头发。灰尘很大，他已一个礼拜没洗澡，因为一直没有时间。“我们一路行军都累了，如果库里齐汗攻击，我们如何能自卫？”

“事实并非如此，殿下。”马哈巴特汗说，“王子带着军队进入城堡，还有什么比这更自然的吗？他不会怀疑任何事的。”

萨林望着马哈巴特汗，然后回头看着他的部队，挣扎着如何做决定，最后他说：“那么我们继续前进吧。”士兵们疲惫地拿起矛和盾，骑上步履迟缓的马。

他们接近城堡时，夕阳正西下。红色砂岩兴建的亚格拉堡垒，显得一片红火。一切似乎平静，没有异常活动的迹象。萨林放松地坐在马鞍上，肩膀垂了下来。马哈巴特说得对，库里齐汗还不知道他们来了。他可以长驱直入，接管国库，这是再简单不过的了。

他们抵达了德里城门口，那是城堡西侧的入口。萨林的 疲倦逐渐消失，精神为之一振。他知道现在没有回头路了，不是攻占国库，就是亡命天涯。虽然此行是最高机密，但萨林知道没有秘密瞒得过皇帝。阿克巴建立了强大的帝国，这个帝国的堡垒之一就是超强的情报系统。他们唯一的希望是，在皇帝知道消息通知库里齐汗之前抵达亚格拉。现在他的愿望似乎是实现了，一切平静如常。巨大的木头城门关闭着，活动吊桥也拉起来，但那也并非不寻常。他举起手，在护城河前勒住马。

萨林转头对马哈巴特点头。“打开大门，萨林王子殿下到了！”马哈巴特对城堡上的守卫高声喊道。

巨大的城门静静地打开，吊桥放了下来，启动吊桥的轮子运作自如。萨林急切地用刺马钉催马前进。

就在那时，一小队人马在总督率领下出来。

“欢迎到亚格拉，殿下。”库里齐汗向王子行礼，“请收下这些代表本市的礼物。”

他向身后的随从打了个手势，他们捧着堆叠着缎子和丝绸的大银托盘。“这真是我们的荣幸……”

忽然有个声音转移了萨林的注意力，他抬头一看，大炮已经不声不响地推到壁垒前，在城垛口排成一列，黑色的炮口对着他的部队。几分钟前看来还很平静的城堡，站满了手持毛瑟枪的士兵。库里齐汗的意图很明显。

“殿下，我们可以轻而易举地拿下城堡，士兵并不多。”马哈巴特汗低声说。

萨林摇摇头，还不是跟帝国军队正面冲突的时候。他的手下疲惫不堪，在马鞍上都坐不住。相反地，库里齐汗的部队已养精蓄锐，准备一战。柯卡和阿布都拉也上前来同声为马哈巴特汗请命。库里齐汗刚说完，萨林被他的最后一句话给震慑住了。

“你说什么？”他问老人家。

“玛雅姆·马卡妮太后欢迎您的驾到，殿下。”库里齐汗又说了一遍。

他祖母！萨林脸上一阵发热，他不能在反叛父亲时见玛雅姆·马卡妮。忽然间，他觉得自己又成了一个孩子，他还记得祖母责备自己顽皮时蛮横的声音。就这样决定，如果祖母要见他，他最好赶紧离开，免得一个三十一岁的男子汉在她威慑的眼神下变成小孩。萨林脑子迅速地转着，他得在尽可能体面的情况下脱离眼前的困境。

“我刚到亚格拉，来视察你是否好好看守住国库，库里齐汗。”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八章（6）

“殿下的关切有理。”

他声音里带着讽刺吗？萨林抛开这个念头，继续说道：“我把亚格拉交给你了，相信你会负起守卫城堡的责任。告诉我祖母，很遗憾，现在我不能服侍她。”

库里齐汗行礼道：“您放心，殿下。我会舍命效忠皇上，死而后已。”

“好，好。”萨林转身对部下说，“继续前进。”

军队撤退了，萨林一边离开，一边回头望着城堡。城墙内的国库，里面放着能让他梦想成真的财富。库里齐汗站在大门口，双臂交叠在胸前，脸上神情肃穆。他又向王子鞠躬行礼，萨林点头转身离去。

萨林的部队失望透顶又疲惫不堪地来到亚格拉的阎牟那河岸，他的计划失败了。阿克巴听到这个消息后，一定很生气，他甚至可能已离开德干在回来的路上了。

萨林疲惫地揉着太阳穴。又失败了，他好像无论做什么都失败。不知何故，亚格拉总督已经知道他要来。如果他知道，皇帝一定也知道，他最不乐见的就是与父亲对峙。他必须离开亚格拉，去一个安全的地方。望着河水流动，他心里生了一个念头。他可以去阿拉巴哈德，他在那儿有宅邸，可以在那里策划下一步行动。眼下他无法思考，只想休息。他叫马哈巴特汗过来。下令弄艘驳船顺阎牟那河送他到阿拉巴哈德，部队则从陆路随行。

萨林的驳船沿河出发时，有个人站在渐暗的暮色里沉思，望着驳船被黑暗吞噬。

阿里库里转身缓缓走开。

他在亚格拉面对帝国军队时就明白，如果背叛皇帝，那是多么愚不可及的 事，他不能随王子去阿拉巴哈德。他在此时背弃萨林，并未

懦弱，只是谨慎，皇帝的力量仍比萨林大。这是选择跟对主子的事，他选择跟随皇帝，他不想一辈子跟随一个行事鲁莽的王子。

萨林的部队正准备前往阿拉巴哈德时，他悄悄溜进市区，来到岳丈家里。一个星期后，他捎了口信给在拉合尔的茉荷茹妮莎，吩咐她来亚格拉。

阿克巴在寝宫里踱着方步，两手紧握在背后，泛红的脸上满面怒容。他踱到房间尽头，迅即转身，丝质的肩带飞舞起来。

皇帝迈着大步走到沉默不语的那人跟前说："朕不同意萨林的条件。"声音因愤怒而颤抖着。

柯瓦哲·贾汗蜷缩着身子说："陛下，王子真的后悔了，他希望与皇上和解。"

阿克巴瞪着萨林的使者说："如果他要朕原谅他，就不该开条件。他为什么带着大军来求我原谅？他必须解散军队，只带几名随从来朕这里。"阿克巴说，"把消息带回去给他，朕要单独见他，不准带部队，否则跟随他的人一律不饶。"

"是，陛下。"柯瓦哲·贾汗鞠躬行礼，缓缓退下。

阿克巴又道："告诉王子，他得听朕的命令，要是做不到，可以回到阿拉巴哈德，朕不准他来见朕。"

柯瓦哲·贾汗又行礼离开房间。

门在他身后一关上，阿克巴便重重地坐了下来，手指理了一下头发。萨林为什么反叛？萨林想攻占亚格拉的国库，若非自己的情报系统灵通，他可能就成功了。一听到萨林从阿吉莫出发的消息，皇帝就警告库里齐汗。有消息说，现在这个逆子在阿拉巴哈德称王，另立朝廷，分封跟随他的人，发布敕书，颁赠官衔给忠心支持者。

皇帝不得不放下围攻阿赛尔城堡的战事，从德干火速赶回。所幸，阿赛尔城堡在萨林的消息抵达前刚刚攻陷。于是，阿克巴派两名信差到亚格拉，自己匆匆办完事情后，旋踵而至，留下阿布尔·费赛尔坐镇监督战务。

第二十个妻子 第八章（7）

经过六个月跟萨林的使者柯瓦哲·贾汗的磋商，阿克巴终于同意与儿子见面。可是，萨林率领七万骑兵和步兵堂而皇之地来到亚格拉，好像要出征一样。

阿克巴发呆似地凝望着窗外，经过这么多年心血悉心的教养，萨林却反叛了，这一切都是为了帝国的王位。

皇帝还在寝宫时，王子回应的消息传来了，他决定回阿拉哈巴德，他不想解散军队。

阿克巴皱着眉头打发了使者，萨林的问题得想个解决的办法，谁是去劝他的最好的人选呢?

他的眉头舒展了，当然是阿布尔·费赛尔。他除了担负总理大臣的职务，也曾是王子们的老师，也许他的话儿子听得进去。皇帝传唤文书，把敕书加急送出，传费赛尔回朝。

“皇帝召见阿布尔·费赛尔，殿下。”马哈巴特汗说。

萨林惊慌地望着他说：“真的吗？”

马哈巴特汗点点头。“信使晚上在酒馆话多了，我们的人听到这个消息。”

萨林颓然倒在王座上。他在阿拉哈巴德订做了一张雕刻的黑石板王座，自称苏丹·萨林国王，这个举动是和父亲要求他解散军队、卸除武装去见他的命令对抗的。

自从那次疯狂冲到亚格拉意图攻占国库后，已过了好多个月。之后企图与阿克巴和解不成，又过了几个月。现在，皇帝要费赛尔出马。为什么是费赛尔呢？阿布尔·费赛尔一向都不喜欢他，但他是皇帝的心腹，皇帝把儿子们都交托给他照顾。他派费赛尔去德干照料穆拉德，穆拉德在他到达那儿不久就死了，现在皇帝要他来料理另一个儿子。阿克巴挚爱阿布尔·费赛尔，自从他完成《阿克巴传》后更是如

此，为他的工作赐赠殊荣。但是阿克巴还没读过这三册《阿克巴传》，只是敬畏地望着它们。

这位伟大的莫卧儿王朝皇帝是个文盲，既不能读也不会写。可是，那并不妨碍他结交当时最有学问和最有教养的诗人、作家、音乐家和建筑师——他与他们谈话时，全靠他惊人的记忆力。

萨林叹了口气。皇帝总能善用时间日理万机。他睡得很少，每晚只睡四个小时。每天排满国家大事，还能抽时间去后宫，花时间跟后宫乐师-画家和诗人在一起。而萨林发现，自己即使管理他的小王国都有困难。

“皇上为什么要召见费赛尔？”他问。

“毫无疑问，要解决您和陛下之间的纷争。”马哈巴特汗答道。

“阿布尔·费赛尔只会把事情弄得更糟，他从来就不是我的朋友，总是在皇上跟前说我的不是。”萨林说，“如果他回朝，我就再也见不到我亲爱的父亲了，皇上永远不会让我谒见他了。”

一阵沉默，马哈巴特、柯卡、阿布都拉和雪瑞夫意味深长地彼此望着。费赛尔回朝他们也惨了，他们已面临煽动叛乱的指控，皇帝的军队正想逮捕他们。费赛尔可能说服阿克巴原谅萨林，但他们的脑袋可不见得保得住。不幸的是，他们跟皇帝没有血缘关系。

“我该怎么办？”萨林问，“我们可以回亚格拉，我可以求皇上原谅。”

“不，殿下。”雪瑞夫坚定地说，“我们必须再等一段时间，您再回去。目前——”他犹豫了，“皇帝非常烦躁，怕会不讲道理。”

“可是，他不可能在费赛尔到达这里前心软的，那个家伙只会坏事。”萨林又说。他了解为什么对他的廷臣而言，目前不宜跟阿克巴修好。可是他会保护他们不为父亲的愤怒波及，他们和他生死与共，至少他该做到这点。然而，费赛尔不会帮忙，这点萨林深信无疑，他只会破坏。还有其他的权宜之计吗？”

“那么就不能让他回亚格拉。”柯卡慢条斯理地说，苍白的脸忽然一亮。

萨林吃惊地望着他，“什么意思？皇帝下令，他就得从德干回亚格拉。”

“没错，可是从德干回去的路途非常……”柯卡刻意迟疑一下才说，“可以说是险象环生，危机重重？谁知道。”他眼睛看向天花板，“费赛尔可能无法走完这趟旅程。”

萨林瞪着他，脉搏加快。他敢做柯卡建议的事吗？此举非常危险，他跟阿克巴已经有争执了、可是除此之外，也别无选择了。若是让费赛尔平安抵达亚格拉，再在父亲耳旁进谗言，甚至说服他把王位传给丹尼尔，这个风险太大了。他迅速环顾四周，只有他们在会客厅里，所以的随从都退下去了。

但是他还是降低音量，身子前倾对他们说：“你们说得对，毕竟，现在这个时代危机四伏，路上盗贼横行。一个小意外、小灾祸，谁晓得？”他两手一摊。

五个人相视而笑。

“谁最适合……嗯……这个任务？”

“比尔·辛格·狄欧，殿下。”马哈巴特立即答道。

“欧察的邦德拉·拉吉普特酋长？”萨林皱起眉头，“他不是正造反跟帝国作对吗？”

“是的，但是那家伙没头脑。如果我们出好价码，他会为我们做任何事。而且，你和皇帝不睦的事是众所周知的，比尔·辛格专和帝国利益作对。”

“如果你认为他是适当的人选——”萨林勉强开口道。

“他是的，殿下。”阿布都拉插嘴道，“不能让人对殿下起疑，因此，刺客一定要是个与您无关的人。”

萨林摸着下巴，“你说得对，费赛尔是朝廷重臣，皇帝不会漠视他的死亡，肯定会追捕凶手。”他抬头说，“我们能信任比尔·辛格吗？要

是他背叛我们怎么办？”

马哈巴特微笑了，其实是个苦笑。“他不会的。即使皇上原谅他这次的行为，他还犯下其他重大的罪行。他知道性命难保，会回欧察起来的。毕竟，邦德拉人在那里住了那么多年，皇帝都拿他们没办法。”

萨林盯着他的大臣，这个决定一旦下了，就没有回头路了。到目前为止，之前做过的，跟这个相比，都是小巫见大巫。但是，他没有办法。

“派人叫比尔·辛格来，机不可失。”

阿布尔·费赛尔已获悉这次的谋杀，但还是不改行程。他的想法很简单，阿克巴命他火速赶回，所以他加派保镖，然后上路了。费赛尔一行人三次遇袭，都将对方击退。第四次是在费赛尔穿过苏尔村落时，邦德拉人又展开攻击。接着是一番激战，费赛尔躲过刺客，但因受伤流血，不得不躺在树下。就在那儿，邦德拉的酋长找到他，在他意识还很清楚而且痛苦万分的情况下，割下他的头颅。

第二十个妻子 第九章（1）

皇帝坐在幽暗的寝宫里，一动也不动，丝质的窗帘拉上了，泪水流下脸颊，浮华织锦的领子上洇了一片迹子。

阿克巴合上眼，向后靠着天鹅绒的长枕垫。他一直盼望着费赛尔回来，可是人没盼到，倒是两名信差带来了他的死讯，阿克巴失去一个挚友。可是，不仅如此，看来儿子也参与了这次谋杀事件。可能吗？萨林策划谋杀费赛尔？

阿克巴抬起颤抖的手，擦了眼泪。他的士兵在树下发现费赛尔的无头尸体。这位大臣到死都得不到尊严。现在探子告诉他，费赛尔的首级已被送去给萨林。他的儿子怎么能如此冷酷地谋杀父亲的朋友？反叛是一回事，可是谋杀……

阿克巴把脸埋在袖子里。自从获悉费赛尔的死讯后，他已经把自己关在寝宫里三天了，不见人，也不跟人说话，连后宫里的女眷们都不获见。他做了什么，会生出这样的儿子？穆拉德死了，丹尼尔是个放荡荒淫的青年，沉溺在美酒和鸦片里，而萨林……他的所作所为比弟弟们更令父亲伤心。

他从坐榻上缓缓起来，走到窗前，用颤抖的手拔去闩扣，打开细格子窗罩。午后三点左右，日正当中，把万物照得一片白灿灿的。热气在他脸上轰开，他向后退开，经过三天令人麻痹的哀伤后，他为这一阵悸动感到高兴，天热到每一次呼吸都灼烧他疲累的肺囊。从这里，阿克巴只能看到阎牟那河对岸热气蒸腾的平原，四处点缀着发育不良的矮树。可是就在那平原的尘埃中，砂岩建筑逐渐腐蚀的某处，有一座法提普尔西克里城，是他为萨林建造的城。

阿克巴二十七岁那年，萨林出生。那时他已统治帝国十四年了，已是个老练的国王。结婚多年，拥有广袤的国土和各种不同族裔的人民，却没有继位的子嗣，是一个后继无人的国王。那时，他亲眼见过许多后妃为他生下的儿子，有些是一出生就死了——四肢健全，太医

告诉他，手指和脚趾都完整，有一头浓密的头发，身体蜷曲在母亲的子宫里，但是胸腔没有心跳的声音。有的在婴儿期死了，在他把他们抱在臂弯里，看着他们用力吸着奶娘的胸脯，对着他的脸微笑后死了。

因为要统治一个帝国，忘掉这些死去的儿子是很容易的事，阿克巴想着。他十三岁就登基，早培养出对百姓深深的责任感。对周遭的每一个人、后宫的女人、军队的士兵、朝廷的贵胄，国王是不能也不曾流露个人的哀愁。可是一种痛楚啮咬着他，使他向各方寻求慰藉：宗教的、精神的、肉体的。他访求圣人、大师和医生，希望有人能告诉他，为什么他拥有这个大帝国却后继无人。希望有人告诉他，他会有个儿子，一个他殷殷期盼的儿子。

就在四处求访的过程里，他找到谢克·萨林·契斯提。谢克是苏菲圣人，住在距亚格拉十六哩、一个不为人知的西克里小村庄边缘的洞穴里。在那里，在他的洞穴里，莫卧儿王朝的皇帝阿克巴脱下镶了珍珠和钻石的无跟鞋，坐在谢克身旁光秃秃的地上。谢克说，你会有三个儿子，陛下。三个聪颖的儿子，你的名字不会消失，你的帝国会兴盛，这是阿拉的旨意。

阿克巴的印度籍皇妃哈蜜妲·芭努就在那时怀孕了，一五六九年八月三十一日，萨林拳打脚踢哭着来到世上，正如谢克所预言的。

于是，阿克巴回想着，身子又靠向窗外，手遮着眼睛挡住强光，他在西克里建了一整座城市，并在征服古加拉特后，把它命名为法提普尔（意即“胜利”）西克里。

第二十个妻子 第九章（2）

从他寝宫现在站立的位置，看不到那座城。太阳带走了地平线的线条，法提普尔西克里离得太远，可是他记得建城的每个细节。阿克巴的建筑师和工程师对他的命令都犹豫不决，那城距离帝国首都亚格拉太远了。可是阿克巴回答说，法提普尔西克里将来就是帝国的国都。现在没人任何有名望的人住在那里，等皇帝亲自住在城里，就会有的。他们说，陛下，没有水源。阿克巴下令挖湖。于是，就挖了一个大湖，一座清真寺和皇宫的地基在西克里垫下基础。

皇帝的宫廷建在法提普尔西克里十五年，每过一年，湖水就日渐枯竭，雨水也不来，尘土吞噬了城市的红砂岩建筑，所有的东西都变成暗沉的褐色。阿克巴知道，放弃整座城的时候到了。他把朝廷迁到拉合尔，以便抵抗来自北方乌兹别克国王的威胁。

他为儿子建造的城市就此废弃了，再也没有回过那里。

但是那儿有美好的回忆，即使此刻他为儿子的行径伤透了脑筋，他还是怀念那些美好的回忆。萨林四岁那年，阿克巴在湖里教他游泳。侍从用天鹅绒绳子将一部分湖水封锁。一天大清早，在太阳出来前，四周的天空一片金黄灿烂。萨林哭叫了五天。

“不，爸爸，我不要游泳。我讨厌水，我害怕。”

“可是国王是不会害怕的，谢库巴巴。”阿克巴笑着说。他是这样叫他的：谢库巴巴。他的名字——萨林——是纪念那位苏菲圣人谢克·萨林·契斯提而来的，谢库巴巴是昵称，也是为纪念圣人而取的。

“不，我不去。你不能强迫我去，我不要去。”

“明天，萨林。”阿克巴严厉地说。这个孩子一定要学习服从的命令。

“我不去。”

但那天早上，他在清晨黎明的天光里，站在湖岸上发抖，还是带着睡意的脸皱蹙着，嘴唇噘着，被冻得发紫。因为阿克巴教他，国王

一定要守约而且遵守命令。如果一个人不懂如何服从命令，那他也不懂如何发号命令。

阿克巴已进入水中，缠腰布在腰间鼓胀如气球，早晨清凉的空气使他的手臂和胸膛起了鸡皮疙瘩。“跳，谢库巴巴。”他叫着。

萨林的保姆们在四周挤成一团，透过细洋布的头巾瞪着他，她们的脸虽然都盖着，可是阿克巴察觉她们的不悦。

“跳，孩子！”

一名保姆脱掉萨林的衣服，直脱到他赤条条站在父亲面前，双臂抱着身子。他的肋骨凸出来，显得瘦削僵硬，两腿瘦长，浓密丰厚的头发长及肩胛骨。他没有遮住身子，但是只站在那儿，抗拒的眼神瞪着父亲。

那一刻阿克巴几乎要把他送回宫里，萨林眼里恐惧的眼神把他的决心几乎摧毁了。可是太仁慈成不了事，萨林必须学习，于是他说：“你想做伟大的国王吗？”

萨林点点头，两臂仍然抱着身子，眼睛一直没有离开父亲的脸。

“那你怎么能害怕水这样简单的东西呢？”

萨林突然从堤上跳下来，连跑三步到了岸边，飞跃过水面，跳进阿克巴的臂弯里。

现在，探子告诉他，那个小男孩是刺杀阿布尔·费赛尔的主谋。皇帝沉重地在地板上坐下，热气仍然从他敞开的窗户吹进来。萨林一进入水里，就紧紧地抱住他，先前的勇气都消失了。即使今天，阿克巴仍然可以感到那两只小手臂抱着他的脖子，两腿紧紧夹着他的腰，满是泪痕的脸埋在他肩头。萨林还是孩子时肯听他的，现在不听了，就像法提普尔西克里，他们的关系似乎在太阳下曝晒干了，被尘土和蜘蛛网掩没了。他遗弃了为儿子建造的城，现在儿子也背弃了他。

第二十个妻子 第九章（3）

皇帝缓缓抬起头来，最近他非常疲惫，每一件事都令他感到疲惫。太医们找不出哪里有问题，可是他们在他的眼睛里看到了。年老了，丰富充实的生命到了终点。阿克巴叹了一口气，他得把这件事置诸脑后而与儿子和解。萨林是王位的当然继承人，也许在他还活在世上的短暂时间里，他还可以灌输一些好品德给萨林，使他成为一个好皇帝。

阿克巴起身，走到后宫。他先到皇后的寝宫，她在等他。即使他才刚离开寝宫，仆役已跑去茹卡雅那儿报告他要来了。他发现，她跟另一位他喜爱的皇妃莎丽玛·苏丹·比干在一起。莎丽玛和他一起长大，在阿克巴跟她结婚前，他们是堂兄妹和密友。她先嫁给贝伦汗，阿克巴十三岁时登基时，因年幼无法亲自治国，由贝伦汗摄政。

贝伦汗死后，阿克巴娶了莎丽玛，给她一个家，并重拾童年的友情。

阿克巴跟茹卡雅和莎丽玛在一起时，比在别的地方都感到自在，即使在朝廷上都不及和她们在一块，她们是他的慰藉。现在，她们和他坐在一起，谈后宫的事情，直到他想说话为止。最后皇帝终于想说了，他用破碎的句子把悲伤倾泻出来。他对费赛尔的死感到哀伤，萨林参与谋杀更令他痛心，但是他没提到修好的事。莎丽玛认识阿克巴已有许多年，可以说是一辈子。第二天她启程前往阿拉巴哈德。她知道，茹卡雅也知道，阿克巴想要再见到儿子。是时候了，于是，就像她们一向那样，两人之间有着不需言语的默契，两个女人又着手进行把皇帝纷乱的世界变得宁静。

萨林和阿克巴在外朝大殿会面，在朝廷文武百官的面前。他们已有三年没见面了，即便如此，皇帝仍坚持要公开会晤。外朝的大殿挤满了文武百官和旁观的人。父子不和的消息经由当差跑腿的人和来往

行商传遍全国每一个角落。在场的每一个人都很关切这次会面会有什么发展，帝国的命运系于此刻。

皇帝的御座后面，后宫阳台上挤满了女眷。终于这一回连她们都安静了下来，全神贯注，充满好奇。在最前方，靠近屏风处，坐着茹卡雅·苏丹·比干。她的右边是莎丽玛，是她把萨林带回家，带回到父亲身边。没有人知道她对王子说了什么，或者两人见面交谈的情况，只知道她说服萨林，让他没带着大军回来。同时，萨林一回到亚格拉，就到后宫向祖母玛姆雅·乌卡妮请安，所以女眷们都见过他了。只有一个和后宫有关系、但又并不真正是后宫一份子的人，有许多许多年没见到他了。

茉荷茹妮莎静静站在茹卡雅坐榻后，靠近屏风，可以轻松地穿透屏风看过去。距王子抵达朝廷的时间还有几分钟，对她来说，好像她一直屏息着等待此刻。茉荷茹妮莎低头望着后宫阳台的大理石地面，不知他是否变了？岁月待他好吗？他老了吗？他这样疯狂地在帝国四处冲撞，追寻没有意义的目标，因此而历尽沧桑吗？

她想，他真是愚蠢，愚不可及，被马哈巴特、柯卡和雪瑞夫这些人牵着鼻子走。至少，现在他回到父亲身边，这才是正途。祈祷阿拉，他会留在那儿。或许那时她就可以经常见到他，经过这些年渴望见他一面后，即使那样就够了……喇叭响起，宣布萨林到达，她蹙额往上看。愚蠢的是她，这些年嫁给一个男人，却仍然想着另一个男人……如果阿里库里和她有个孩子，或许情况会不一样，茉荷茹妮莎一只手轻轻放在肚子上，想起在拉合尔的那个冬日午后在鸡舍里的情景。雅丝敏活了下来……她不要那个孩子，可是茉荷茹妮莎也没有收养那个男婴。她要孩子，急切地渴望有个孩子，但是要她自己的孩子，不是别的女人肚子里的孩子。所以她把婴儿还给雅丝敏，把她送走。茉荷茹妮莎低下头，继续摸着肚子。她会怀孕吗？

第二十个妻子 第九章（4）

就在那时，米尔·托萨克报出萨林的名字，她抬起头来。

他缓缓走进外朝大殿，几位大臣跟在后面，马哈巴特汗与柯卡显然不在随行行列里。茉荷茹妮莎看着阿克巴从王位上起身，走下几个台阶到大殿的中央。皇帝泪水盈眶，伸出双臂，萨林弯身行礼，直起身子，走入父亲的怀抱。整个朝廷的人沉默地看着两个男人彼此相拥。

萨林退出父亲的怀抱，吃惊地看着他，三年来父亲苍老了许多。他拥抱的肩膀瘦骨嶙峋，头发几乎全白，忧虑的皱纹布满额头。

“父王，我会献上四百头战象给您。”

“朕在宫里很想你。”皇帝说到一半，声音哽咽。

看到阿克巴的手势，侍从拿出荣誉袍和宝剑。

“再过来一些，萨林。”

阿克巴脱下镶了珠宝的皇帝头巾，放在萨林头上，所有在场的人都噤声不语，萨林惊异地举起手，摸着头上这生疏的皇冠，手指抚摸着头巾上的珠宝。这个重担多甜美啊！

“这份荣誉儿臣受之有愧，父皇。”萨林低声说，声音只有皇帝听得到。

阿克巴凝视他良久，萨林坚定地迎着父亲的目光。他想要再触摸父亲，拥抱他，为这几年的疯狂行为道歉。但是阿克巴的眼神里没有原谅，只有哀伤和不以为然。

“帝国一定要有个接班人，萨林，没有别人。”

“那就是您要儿臣回亚格拉的理由吗，陛下？”萨林问道，怒火开始上升。

“朕没要求你回来。”阿克巴说。

“没有。”萨林又把手伸到头巾上调整了一下，让头巾戴得稳一点。“父皇没有要求，儿臣知道了。儿臣可以告退了吗，陛下？”

阿克巴点头，萨林脱下头巾，恭敬地放在父亲手里，缓缓退出大殿，经过最前排的大臣、第二排的贵族、第三排的平民、在外面庭院站成一排的战象。每个人都看着他，但是他面无表情，外人无法看出他的任何情绪。

一直到他离开，全朝上下都静默无声。在后宫阳台上的女眷们并没有听到两个男人之间的低声交谈，因此开始兴奋地窃窃私语，贵族们也跟着议论起来。

因为皇帝把头巾放在儿子头上，已经明确地宣布他要萨林做继承人。

茉荷茹妮莎离开屏风向后靠，脸潮红。萨林没变，至少外表上没有。她望着文武百官在皇帝和萨林离开庭院后就解散了，现在帝国会平静一些了。萨林会留在这里，在亚格拉，靠近父亲，这是他的归属。一名从身旁走过的女眷突然提到 个名字，茉荷茹妮莎的头立刻转到那个方向，全身打了一个寒颤。她在渴切想见萨林的热望中忘了此事，并非太平无事，他一定知道的。连她都忘了库斯劳。

“皇帝希望我回去监督湄瓦战役。”萨林王子生气地大步走进他的寝宫。

马哈巴特汗、柯卡和阿布都拉停下手上的工作，抬头惊慌地望着他。穆罕默德·雪瑞夫留在阿拉巴哈德做总督。

“什么时候？”马哈巴特问道，把正在读的皇帝敕书放在一边。

“愈快愈好。”萨林做手势要一杯酒。

“可是为什么呢，殿下？统帅和丹尼尔王子都在德干，他们可以轻松地到湄瓦指挥帝国军队。”

萨林一口喝完酒，把杯子伸出去还要添酒。“你知道丹尼尔领导无方，沉溺于醇酒夫人。我必须去，振奋士气。这是皇帝说的，不是我。”

“殿下。”阿布都拉急切地说道，“您不能在此关键时刻离开亚格拉。恕臣直言，皇上健康不佳——皇上老了，而且——”阿布都拉话没

说完，声音就听不见了。

第二十个妻子 第九章（5）

萨林知道他接下去要说什么，阿克巴随时都可能死的。如果萨林现在离开亚格拉，万一阿克巴死了，他离得太远，无法取得王位。他不耐烦地用手指在花梨木桌上敲打着。那有什么关系？皇帝已宣布他是接班人。虽然他不想去，至少有事可做。

这次回家并非事事如他的意，萨林和阿克巴在一起的时间比他们不和之前 要多，但是一切已大不如前。发生了太多事：企图攻占国库、费赛尔之死。他们觉得只有在后宫的时候才真正彼此接近，女眷们在场把紧张气氛冲淡。

三人小心翼翼地望着萨林，他不明白自己在朝廷的处境吗？萨林玩弄权力，急于戴上皇冠，已把自己跟朝中有权势的皇族都疏离了。既然已经确定合法继承权了，他也无意笼络朝中大臣。现在他跟父亲的关系不睦，贵族们也公开反对他。

“我了解现在离开不是明智之举。”萨林说，“可是父皇已经下令，我不敢违抗。何况，我继承王位已经没有任何疑虑了，皇上已亲自公开宣布我是继承人。丹尼尔已不具威胁力了，还有谁会威胁到我呢？”

“库斯劳王子，殿下。”库图布丁·柯卡头一回开了口。

萨林吃惊地望着他。“库斯劳，我自己的儿子。”

“是的，殿下。我听说，曼·辛格王公和阿济斯·科卡阁下两人一直在集结联盟支持他。”

曼·辛格王公是萨林第一个妻子嫚白的兄弟，也是库斯劳的舅舅。他还在孟加拉，已经平定了阿富汗叛乱，可是即使人在那么远的地方，他在朝中仍有盟友。

阿济斯·科卡阁下是阿克巴的养兄弟，最近成为库斯劳的岳父，他的母亲是阿克巴的奶娘。阿济斯·柯卡和曼·辛格的库斯劳的岳父和舅舅，肯定乐见十六岁的少年登上莫卧儿王朝的王位，这些政客可以轻易控制他。

“皇帝绝不会赞成库斯劳登上王位，那时违背法统的。何况，我自己的儿子怎么可能想要反叛我呢？”萨林大叫着，他把脸转开，意识到自己话语中的反讽。库斯劳所做的，不就是学父亲的样吗？可是，事情并非如此简单。库斯劳孩提时代，萨林很少见到他，只有在特殊场合带到萨林面前很快地让他看一眼，随即就被带回去。萨林甚至很不喜欢这个儿子，因为他从未真正了解库斯劳。

“还是谨慎得好，殿下。”马哈巴特汗说，“科卡阁下已设宴款待群臣好多天了，这无疑是在请求他们支持。由此看来，殿下最好不要去湄瓦。”

“我不相信库斯劳会在我还没戴上皇冠之前反叛我，可是我该怎么办呢？我不能违抗皇帝的命令。”萨林说。可是，在新的威胁又起的情况下，他怎能离开？

“不如殿下假装去湄瓦，一旦离开京城，我们可以放慢行军速度……”马哈巴特汗的眼睛一亮，“我们可以编理由，陛下。”

萨林望着三人，他们说得对，他现在不能离开京城。

王子率领部队出发，抵达距亚格拉一天行军路程的法提普尔西克里。在那里，在他父亲为庆祝他出生而建的城市，在他父亲希望能成为莫卧儿王朝国都的城市，他扎了营。来到法提普尔西克里有一种亲切的感觉，萨林在这里的皇宫长大，他在这里跟马哈巴特、柯卡和雪瑞夫玩捉迷藏，这是他童年的家。可是就像跟皇帝共度快乐日子一样——那时帝国尚未横亘在他们之间——他无法奢望能再拥有，他跟阿克巴建立和睦关系的希望也不在了，那种信赖永远不会再有了。在他的心腹死党策划下，萨林不断捎口信给阿克巴：军队装备不良、支援步兵的骑兵部队不足、大象生病等等讯息，要求全面增援士兵，他才能继续前进到湄瓦。

第二十个妻子 第九章（6）

一个月后，阿克巴厌烦了萨林的一再拖延，捎给他一则简短的口信，命他回阿拉巴哈德，在那里筹款重整部队，直到他满意为止。萨林同意了，于是萨林回到阿拉巴哈德。

科卡阁下和曼·辛格王公察觉到皇帝对萨林不满，积极推举库斯劳做王位的继承人。他们有一大优势，库斯劳是个迷人、有教养、英俊的年轻人，很受人民爱戴，比他父亲萨林更受欢迎。百姓不喜欢萨林王子，一是因为他曾反叛，二是因为他策划了阿布尔·费赛尔的谋杀案。

于是，第二代反叛父亲，正如萨林自己的所作所为。父子二人忧心忡忡地观察着彼此的动向时，另一个王位继承人却死了。

阿克巴还健在的另一个儿子丹尼尔王子，在阿布都尔·拉辛统帅的监护下留在德干督战。丹尼尔日夜酗酒，麻痹不仁，和嫔妃女奴们厮混。阿克巴捎来措辞强烈的口信给统帅，叮嘱他善尽托付的职责。阿布都尔·拉辛害怕皇帝发火，已下令丹尼尔王子禁酒，不再供应酒和鸦片，只建议他吃有益健康的食物，王子必须远离任何麻醉品。

丹尼尔非常喜欢两件事：美酒和狩猎。他甚至把他最喜爱的一把毛瑟枪命名为“尸架”。因为被那把毛瑟枪击中，就会被放在尸架上抬离狩猎的行列。最后，那把毛瑟枪把他从布罕普尔的皇宫里抬出去，而且是脚先抬出来。被禁酒后，丹尼尔酒瘾发作，痛苦难耐，命毛瑟枪兵弄点东西给他喝。毛瑟枪兵为了取悦王子，把双倍蒸馏的酒精放在毛瑟枪里，偷偷带进来。枪管里的火药残余、铁锈和烈酒混在一起，丹尼尔一起喝下去，立刻大病一场。历经四十天的痛苦后，王子就死了。

丹尼尔死了，萨林现在把库斯劳视为他登上王位的威胁。萨林一度认为只是他的臣子们臆测的事，似乎成真了，尽管只是臆测，他还

是留心着。库斯劳党日益壮大，萨林在阿拉哈巴德，库斯劳和支持者在朝廷里，接近日益衰弱的皇帝。

朝中贵族开始公开表示效忠，连那些到目前为止坚持中立的人都表态了。皇帝似乎会随时归天，下一位继承人会尽力笼络他们。保持中立虽然不像拥立错误的人选那样危险，但还是不划算。亚格拉各地都有秘密会议，盘算着风险和选择最有胜算的王子，然后贵族们押宝决定支持哪一方。

两个教派都派人到阿拉巴哈德和萨林王子接触。首先是纳克什班迪斯的苏菲党，他们是正统派的回教徒，不支持阿克巴自由派的宗教观。他们派阿克巴的财政大臣谢克·法利德·布卡里为使者求见萨林，允诺如果他登基后提倡正统回教，就拥护他为王。他们的支持很重要，萨林欣然同意他们的要求，他业已获得谢库·萨林·契斯提的苏菲党的支持。

在帝国内第二个颇具分量的宗教派系是葡萄牙的耶稣会，葡萄牙人在印度已有一段很长的时间，在印度北部许多城市设有传教区。他们的支持甚是重要，部分是因为他们掌控通往阿拉伯海的主要海港卧亚、苏拉特和坎贝，要与欧洲或中东国家进行贸易，都必须经由葡萄牙人之手。虽然陆路仍可贸易通商，但海运正成为国家收入来源的主要管道。耶稣会教士尽可能维持中立，他们了解，库斯劳比萨林赞同他们的传教工作，但最后他们押宝萨林，判断萨林会最后获胜。

库斯劳在密谋如何争夺王位之时，萨林继续在阿拉哈巴德安享他的称帝岁月。库斯劳的母亲嫚白公主深为儿子和丈夫的分立而伤痛，她写了许多信给库斯劳，劝诫他，指出他对父亲的职责和服从，求他放弃野心。但是库斯劳对她的说教充耳不闻，因为王位的诱惑力太大了。如果他要等父亲做完皇帝再登基，至少要三十多年。最后，嫚白死心了，她吞下过量的鸦片，萨林的宫廷里顿时一片哀戚。

第二十个妻子 第九章（7）

媳妇死亡的消息传到亚格拉，皇帝送了萨林礼物和哀悼信，但是两人并未会晤。皇帝仍然坚持萨林应该整装去湄瓦，在那里监督战事，可是萨林仍然顽固地拒不前往。父子依然为此事而不睦，因为皇帝看不出库斯劳对萨林王位构成的威胁。

茉荷茹妮莎目光定定地凝视着窗外，膝上一本书摊开着。窗外，太阳掠过阎牟那河，河水变成一片宁静的银色。火橘红色、明艳的九重葛攀爬在屋墙上，蜜蜂懒洋洋地绕着九重葛嗡嗡叫着。亚格拉似乎在酷热中打盹，可是茉荷茹妮莎的头脑却很清醒，思绪一个接一个地迅速转着。

她密切地留意着萨林的动向，王子的每一步作为都使她父亲，还有朝中的贵族反感，现在连平民都远离他。一个君王的政权不能没有人民的支持，但是萨林不了解这点。王子甚至让后宫的人也疏远他，她们一向宠他、支持他的。但是女眷们看到皇帝和从前判若两人，有如昨日黄花，心中都很哀伤。阿克巴快死了，虽然是慢慢地，但肯定会的，萨林的作为加速了他的死亡。

茉荷茹妮莎皱起眉头。马哈巴特、柯卡和雪瑞夫正把萨林引如险境，只因为他们等不及要统治帝国。她也不怀疑，等萨林登上王位，是他的这些心腹而不是他自己掌权。

如果她嫁了他……不，她不可以再那样想，可是思绪如潮翻涌着。但愿她能指引他，她会教他等待，在适当的时机行动。毕竟，王位是他的。他是无可质疑的帝国继承人，可是现在库斯劳正崛起挑战继承王位。那个毛头小子，他怎能治理国事呢？他当然不能，那样的话需要摄政王，而且会有内乱，帝国会分崩离析。

忽然有嘈杂声让她分了心，她转脸一看，阿里库里冲进房间。她一如既往地镇静和泰然自若，脸上没有流露任何的思绪。

“有什么要我效劳的吗，老爷？”茉荷茹妮莎平静地问。

阿里库里身子一歪倒进她旁边的坐榻，脸上因兴奋而发红，他盯着妻子说："我有消息……好消息。"

她等他继续说。

"科卡阁下和曼·辛格王公支持库斯劳为下一位王位继承人。"

"我知道。"

"喔，我已经决定加入他们。"

茉荷茹妮莎皱眉道："加入反对萨林的阵营？"

"是的，王子轻率又不明智，库斯劳会是个比他好的皇帝。何况——"阿里库里咧嘴笑道，"他是个孩子，我们可以代理统治帝国。"他拍拍手说："想想那个权力——我将指挥的军队，我麾下的骑兵和步兵……"他一边想着他的荣耀，声音渐渐消失。

"老爷——"茉荷茹妮莎犹豫着，不知道该如何继续，"就像你刚才说的，库斯劳只是个孩子。如果——"她强调这个字眼，"如果他做了皇帝，会引发帝国内乱的。不让王位合法继承人登基是有违传统的，库斯劳的时候还未到。何况，萨林王子渴望这个王位将近有十五年之久，你认为他会轻易放弃吗？最后关键在阿克巴皇帝，他不可能废立萨林王子。儿子还健在，却把帝国交到年轻的孙子手里，这是违反世袭的王位继承法统的。"

"但是万一皇帝死了呢？那怎么办？"

"皇帝当然会在死前指名萨林为继承人，皇帝深深明了自己对国家的职责。如果库斯劳违抗这项决定，将会引发不必要的流血，人们会为注定失败的抗争而战死，因为萨林的实力较强。"茉荷茹妮莎答道。

第二十个妻子 第九章（8）

“库斯劳有曼·辛格王公支持，别忘了，这位王公可是全国最老练的战士，萨林和库斯劳发生冲突，萨林必将失败。”

“但是百姓呢？朝中其他贵族呢？你认为他们会让察合台突厥人行之数百年的继承法横遭破坏？”

“呃……”阿里库里想要反驳，他并未想到其他贵族的看法。没错，科卡阁下和曼·辛格王是朝中最有权势的贵族，可是还有其他人，他们的支持也是必要的。阿里库里脸红了，为什么他的妻子就不能像其他男人的妻子那样呢？她们毫无异议地顺从丈夫。为什么茉荷茹妮莎不能？

“科卡阁下现在甚至在朝中游说其他贵族寻求支持，他们当然会支持我们的阵营。”他傲慢地说。

“库斯劳显然会输。”茉荷茹妮莎说道。她很想吼他，他竟然这么愚蠢。如果阿里库里少一点军人习气，多一些政治家的头脑，他就能看出这种情势是不可能的。一个在战场上如此勇敢的人，怎么在生活的其他层面上这么愚蠢呢？除非他把萨林杀了，否则库斯劳绝不可能登上王位。即使他登上王位，也坐不长久。“此时最好维持中立，我们必须静观其变，老爷。”

“不！”阿里库里说，“我已经决定了，我支持库斯劳王子，事情就这么定了。”

他正离去，又转身说：“我不是你征询你的意见的，茉荷茹妮莎，我只是来告诉你我在做什么，显然没有必要——”她正张开嘴，他摆摆手说：“闭嘴！听着，你只管照料家事，把心思放在你生孩子上面。其他都是男人的工作。虽然你没有尽到女人的职责，但不表示你可以干涉这种事情。”

“别那样说。”茉荷茹妮莎喊道，他的话撕裂了她的心。

“我爱怎么说，就怎么说，我是你丈夫。我知道你父亲是权臣，我知道他受皇帝敬重，但是你住在我的屋檐下，你是我老婆，不再是你父亲的女儿。懂吗？”

她愤怒地瞪着他，那一刻她对他的鄙视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厉害，童年所学对丈夫应该服从的教训都忘光了。阿里库里抢走她手上的书，吻她的手掌。“我碰你，你没有躲，很好。”

他大踏步出了房间。

他离去后，茉荷茹妮莎缓缓跌坐在地毯上，两手放在面前，在手上吐口水，在地毯的软毛上猛擦，擦掉他嘴唇碰过的痕迹。然后，她崩溃了，躺在原处，头发遮着脸，眼泪决堤似地流下，使她无法呼吸、疲惫不堪。一小时后，她还躺在地毯上。这个婚姻没有回头路，这种生活没得逃避，日子得继续下去，她必须撑下去，一步一步往前走，在家人见面的场合面带微笑。

茉荷茹妮莎转身仰卧，盯着天花板。她轻轻摸着肚子，先是摸裙子外面，然而把手伸进去，触到肌肤。现在五周了，每天她都堤防着出血。五周了，她还没告诉阿里库里。

她的手还在肚子上，她想着和她结婚的这个男人。三年前，萨林王子离开湄瓦意图攻占国库时，阿里库里在亚格拉离开王子出走，丢下王子率军前往阿拉巴哈德。那是谨慎的做法，因为王子违抗皇帝是不明智的。即便在她心里，萨林纵有万般不是，她仍是一心向着他的。不过，违抗阿克巴是不智之举。因为她从后宫的谈话里，从女眷们的暗示里，茉荷茹妮莎知道，尽管萨林过去有种种不是，阿克巴仍坚定地支持他，甚于支持库斯劳。对皇帝而言，库斯劳还不具分量，只是一个孩子，与其说是威胁，不如说是个惹人厌的东西。他不可能赞成由库斯劳取代萨林，让他登上王位，所以他不理会他，即便这位年轻的王子人在宫里。可是，茉荷茹妮莎又想，萨林仍需要在亚格拉露脸，这种时候离开京城是愚蠢的。

她忽然觉得一阵恶心，便从地板上起身，跑到外面的庭院里，呕出早餐吃的面包和鸡蛋。她一边擦拭嘴巴，胃部仍翻搅着。她在院子里停留了很长的时间，也不在乎经过的仆人看到她颤栗和发抖的模样。求求你，阿拉，让这个孩子活下来，让我尽到身为女人的职责，让我做个女人。因为她知道，除非她有孩子，她是绝不会被视为一个真正的女人的。

两星期后，萨林王子从阿拉巴哈德回到亚格拉，仿佛是回应茉荷茹妮莎无声的召唤。皇帝又在外朝大殿接见他，而且阿克巴再度在文武百官面前脱下他的头巾，放在萨林头上。那是给在场所有人的一个警讯，特别是曼·辛格王公和阿济斯·科卡阁下，也包括所有支持库斯劳的人，包括阿里库里。阿克巴身体不适，这点是毫无疑问的，但是他仍从病床上爬起来，在众人面前接见萨林。

这次公开表露亲情的举动，令库斯劳阵营的人惊慌不已。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章（1）

一六○五年，夏天来到亚格拉，带来光灿耀眼的夏日。一连好几个月，印度恒河平原在无情的烈阳蒸烤下，河流干涸成一条细流，河床两岸大片砂石裸露着。渔民断了生计，农夫焦虑的眼睛望着空旷无云的天空，水田干枯了，秧苗变成透明的黄色。连流经亚格拉市、宽阔平缓、清澈如玻璃的阎牟那河，也因为缺雨而变得迟缓、泥泞起来。夏日的雨季照例又迟了，今年似乎不会来了。

亚格拉的皇宫里，日子仿佛照常过着。自从两个月前萨林王子回亚格拉，全国一片安静。阿克巴现在卧床的时候更多了，鲜少参加每天在外朝大殿的朝仪。他现身时，脸色苍白，憔悴佝偻的身影，令群臣和观者吃惊不已。生命将尽，这点似乎连阿克巴也知道了。于是，他让萨林坐在皇帝宝座旁右脚的一个特别座位上，宣布由萨林接掌帝国。站在较远处，远远在下面的通常是一脸气呼呼的库斯劳。

就这样，炎热的夏日缓缓地、无精打采地逝去。后宫苑墙内，每个角落都在谈着蜚短流长——女佣、女奴、卫士、太监、宫女、来帮忙的阿姨、堂表亲、女儿和后妻嫔妃——连小心翼翼都省了。可是，她们的日子维系在是谁登上王位，若是萨林，他的后宫妻子们就要掌管后宫。若是库斯劳，那就是他的妻子、阿济斯·柯卡阁下的女儿。想到这就叫人不寒而栗，当然库斯劳的时候还没到。茹卡雅·苏丹·比干端坐在所有这些女人里，身为阿克巴的皇后，她的损失最大。不仅是她的丈夫将要过世，她会贬黜为太后，也许还能享有些许的奢侈，可以保有皇宫、仆人、甚至收入，但是不再有权力了，只有一个空头衔、一座毫无意义的宫殿和随之而来日益不受尊重的待遇。

所有的荣贵都归于萨林的皇后佳噶葛西妮。

只有茉荷茹妮莎知道，皇后是多么厌恶佳噶葛西妮取代她在皇帝后宫的地位。茉荷茹妮莎看着茹卡雅为丈夫憔悴，也为她在后宫的地位、为库伦憔悴。库伦每天大部分时间陪在祖父床边，读东西给他

听，跟他谈天，或者在他打盹时，握着他的手。看到年幼的库伦对阿克巴如此温柔，令人心痛，他对阿克巴的认识比对父母来得多。萨林在外地，在湄瓦监督战事和在阿拉巴哈德庄园时，库伦一直在后宫留在茹卡雅身边。

茉荷茹妮莎每天去后宫，即使如此，她尽可能远离各种阴谋。她很少见到萨林，因为除了每日朝会公开露面外，他不常来后宫。每一个人，连皇帝，似乎都预知有事即将发生。那件事在一个灼热的夏日发生了。当时太阳已西斜，炽烈的阳光照着亚格拉市。

阿克巴对萨林和库斯劳之间的紧张关系很恼怒，命两个人在拉尔基拉大庭进行象战。大庭位在城堡的北角，是一大片平坦的泥土地，没有植树木。午后三点 前，大庭已挤满观战者和双方的支持者。两位王子都盛装出场，耳朵、手臂和腕上的珠宝光灿生辉。随从、平民和大臣站满了三边，第四边是一座高出地面的大理石亭子，长而凉爽，柱子和地板的石材上有琉璃、红玉和碧玉镶嵌的花朵和叶子。亭子有倾斜的屋檐，可将雨水冲走，不会积在亭子的平顶和四个八角形铜箔顶的塔上。塔顶在渐逝的阳光下，闪着橘红色的光芒。大理石打造的皇帝御座，是和亭子一体成型地建在屋檐下，使皇帝不受雨水和暑热之苦。亭子的一端用质地细致的大理石网遮掩，部分石网比女人的手指还细。整个石网屏风是由一片大理石板打造的。这里就是皇帝后宫女眷们观战的地方，屏风后很安全，所以不必戴面纱。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章（2）

茉荷茹妮莎站在茹卡雅·苏丹·比干后面一点点的地方，两手交握在前面。茹卡雅以她一向高傲地姿态坐着，向后倚着坐榻上的靠垫，手里的水烟筒管微微的冒着烟，两眼像往常一样地警觉。她右边坐的是佳噶葛西妮公主，茹卡雅进入亭子时，两个女人对彼此几乎视而不见。佳噶葛西妮跟其他女眷一起站起来，但是她行礼时低头的姿态，骨子里透着抗拒，似乎表示，将来有一天——很快就会到了——换茹卡雅要向她行礼的。至于茉荷茹妮莎，佳噶葛西妮似乎不予理会。

现在皇后身子向前倾，透过屏风望着阿克巴，茉荷茹妮莎也随她一起望过去。皇帝总算看起来休养够了，他前晚一夜好眠。他对坐在身旁十二岁的男孩子微笑时，脸上一亮，绽放出昔日的光彩，茉荷茹妮莎感受到茹卡雅在她身边也轻松起来。看到祖父对他微笑，库伦王子伸手握住他的手，亲了一下。阿克巴眼里噙满泪水，一边颤抖着手拍拍库伦的头。王子投入皇帝的怀里，接着一阵风把尘土吹进皇室阳台里，库伦的鼻子抽动起来，他转过脸打喷嚏。

屏风后，茹卡雅和佳噶葛西妮的手伸到上衣里，两人掏出一条丝手绢。

“妈！”库伦说，望着后宫女眷的方向，手放在鼻子上。

“这里，孩子。”茹卡雅向一名女奴做了个手势，她把手绢经由大理石屏风的缝隙塞给王子。

库伦擤了鼻涕，把丝手绢塞在短外套的袖子里，然后说：“谢谢妈。”

茉荷茹妮莎看到佳噶葛西妮缩回了手，缓缓把手绢放回上衣里。公主不想引人注意，可是石网内的后宫女眷们都看到她那因库伦打喷嚏而不由自主的动作。佳噶葛西妮僵坐在那儿，脸上满是恨意。过去几年来，阿克巴和萨林似乎暂时修好，后来关系又破裂，皇帝曾要求茹卡雅让库伦多和佳噶葛西妮公主在一起，以示友好。茹卡雅同意

了，但是心中很不甘愿，对这个她视如己出、一手带大的孩子，有着强烈的占有欲。所以，库伦知道，佳噶葛西妮是生他的女人，而茹卡雅是“妈”。他是个谦恭有礼的孩子，所以对公主有礼、亲切和尊敬，他爱的是茹卡雅。几个月过去了，佳噶葛西妮也很痛苦地察觉了这点。

号角吹起了萨林的信号曲，茉荷茹妮莎转向大庭。他骑着白马进场，来到皇帝御座前。当他来到皇帝正下方时，在马鞍上行礼，所有的女眷都伸长了脖子看着王子。

“萨林的大象叫什么名字？”茹卡雅大声问道。

“禀皇后，是吉伦巴。”茉荷茹妮莎和佳噶葛西妮公主同时答道。公主的眼睛迅速瞟向茉荷茹妮莎，然后红着脸转开，因为茹卡雅毫不客气地向她扬起蛮横的眉毛。

“啊，吉伦巴。”茹卡雅说，“我记得几个礼拜前在象国里看过，又大又壮。萨林说它每天吃十公斤甘蔗，它一定会赢的。你知道，它还没输过。”

“是的，殿下，但是库斯劳王子的大象阿普瓦也没败过。”茉荷茹妮莎说。

“不，不。”皇后说，顽固地摇着头，“吉伦巴一定会赢，阿普瓦今天会输。”

茉荷茹妮莎若有所思地望着茹卡雅的后脑勺，不知何故，朝廷、平民、后宫都期望着，这一战能决定谁是王位的合法继承人。茹卡雅要萨林赢，那是阿克巴要的结果。所以，尽管萨林登上王位，佳噶葛西妮会取代她在后宫的地位，茹卡雅还是希望萨林赢。过去这两个月缓慢且令人不安，他们都在等待一件事，等待阿克巴死，等着看谁会赢得王位。一边等待，但又不愿皇帝驾崩，因为无论哪一种情况似乎都教人害怕。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章（3）

暑热对事情并没有帮助，茉荷茹妮莎想，她从屏风往外看。外面很亮，里面她站立的地方凉爽、阴暗又窒闷。忽然一阵刺痛戳着她的下背部，她把手伸过去。不要又来了。才刚刚开始，所以她没告诉茹卡雅，还不想请她准许她坐下，虽然她的身体渴望休息。那痛又来了，一阵短暂的刺痛，在脊椎和臀部相交的位置。他靠着附近一根柱子，肺部在胸腔里窒息，力撑着让自己看起来无恙，尽力不惹人注意。因为若是任何女人看到她，都会知道她是怎么回事。

茉荷茹妮莎喘了口气，等待那痛出现，结果没有再来。她又挺直身子站着，以免茹卡雅转头问她为什么懒洋洋地靠着柱子。但是茉荷茹妮莎没注意到，佳噶葛西妮锐利的眼神正往她的方向看，一次，两次，然后第三次，直到宣布库斯劳王子到场的号角声响起，她才把头转回去。在那短暂的几眼里，佳噶葛西妮已经注意到茉荷茹妮莎的肚子微微隆起，看到她面无血色，观察到她站立不稳。

“另一个来了，好。”佳噶葛西妮说话时，声音低到连她的奴婢都听不见，她透过屏风望着王子。

库斯劳王子骑马来到皇帝跟前，下马鞠躬。阿克巴只向他迅速地点点头，王子转身离去，红着脸，但神情坚决。然后，他向萨林僵硬地行了礼，骑着马到另一边去，勒住了马。

两头大象由驭象夫领进场时，群众大声地吼叫着。茉荷茹妮莎看到萨林王子瞧了阿普瓦一眼，然后焦虑地转向站在他附近地马哈巴特汗。她想告诉他，擦掉那些忧虑的皱纹，虽然阿普尔看起来大而凶猛，但是吉伦巴更是如此。这一战一定很刺激，穿着红色和金色服装的裁判，骑马走向皇帝阳台前时，群众安静了下来。

“陛下，我们等您的号令。”

阿克巴转向库伦：“你想发号施令吗，库伦？”

“好啊，爷爷。”库伦急切地答道，然后转向裁判说，“备用的大象在哪里？”

“正要带进来呢，殿下。”裁判答道。就在那时，皇帝的大象朗塔汗被带进围场。象战并无一定的规则，大抵看皇帝的心情，如果一方太轻易获胜，那么备用的大象就出场援助输的一方。朗塔汗是今天的备用大象，虽不及阿普瓦和吉伦巴大，但是作战的伤痕累累，足证它的勇武善战。

“开战！”库伦喊道。

群众欢呼。萨林和库斯劳策马驱近，吉伦巴和阿普尔被带到庭院的中央，隔着一道低土墙面对面站着，土墙是那天早上特地为象战而筑起的。

号角吹起，受过象战特殊训练的驭象夫驱赶大象前进。两头野兽冲破土墙，彼此迎头相撞，发出巨大的声响。它们退后，然后在驭象夫驱策下，转身再撞。不久，库斯劳的阿普瓦撞得头昏眼花，摇摇晃晃，阿克巴的大象立即被赶上场参战。

支持萨林的贵族看到朗塔汗加入战局，气得跳脚，他们高喊：“不能帮阿普瓦。”向朗塔汗扔棍子、石头和任何能找到的东西，想要把它赶走。一块石头击中朗塔汗的驭象夫，他的头开始流血。

整个大庭陷入一片混乱，人们对朗塔汗大象诅咒威胁着。库斯劳冲出大象周围的人群，疯狂地策马骑到阿克巴御座前。

“陛下，请吩咐王子的人停止干扰，阿普瓦有权接受朗塔汗的助战。”他大叫着，脸因愤怒而扭曲。

阿克巴转向库伦王子说：“去告诉你父亲，请他的随从克制些，否则朕要停战，没收所有大象。”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章（4）

“立刻就去，陛下。”库伦从亭子上跳下去，跑进围场里。

“谢陛下。”库斯劳掉转马头要离开。

“等一下，库斯劳。”阿克巴唤着，等王子面对他时，他要他再靠近些。

“记住你的身份，库斯劳。你是皇子，你这样骑马过来抱怨你的父亲，成何体统。你对长辈的敬意都到哪儿去了？”阿克巴说。

库斯劳红着脸说：“请皇上恕罪。”

“岂有此理。去吧，礼仪没学好前，别让朕看到你。”皇帝两眼直视着前方。

茉荷茹妮莎看到库斯劳向四周一瞥，想看看谁在听他和皇帝的对话，然后挺直了颈子，向后宫方向望过来。后宫女眷们知道的事，全城，不，全国明天就会知道。库斯劳非常生气地掉转马来，奔驰到随从那边。

库斯劳带着口信跑到父亲那边时，萨林正努力控制他的情绪。可是他们太激动，无法停止。此时，整个庭院吵闹不堪，回响着“不能帮阿普瓦”的喊声。老百姓也加入纷争，大喊、尖叫、打架，大抵都自得其乐，没人认真观看象战。

暴怒的吉伦巴先把库斯劳的大象阿普瓦赶跑，然后袭击闯入的朗塔汗。朗塔汗不是对手，逃到阎牟那河岸，看到现在已不受驭象夫控制的吉伦巴还追过来，便跳入河里。最后，随从们把船划到两头大象中间，阻挡住盛怒的吉伦巴。一小时后，才把它们分开。

早在这之前，茉荷茹妮莎看到皇帝离开御座回寝宫，对皇子和皇孙双方公然敌视的一幕感到痛心和厌恶。

阿克巴离开时，场内的后宫女眷们挤到门口，一名女子在匆忙中推了茉荷茹妮莎一下。她被绊到了，立刻稳住自己，在对方道歉后，

她勉强挤出笑容回应。忽然全身一阵疼痛，茉荷茹妮莎走回皇宫，痛得直不起身子，肚子绞痛，她等着血再从两腿间流出来。

当晚忧心忡忡的皇帝，发着高烧躺在床上，为萨林和库斯劳之间的敌意痛心。如果这个裂痕任它持续下去，他心爱的帝国——他耗时四十九年建立的帝国——会爆发内战。库斯劳不可能登上王位，他太年轻，把帝国交由摄政管理太危险。萨林是合法的王位继承人，他不愿打破王位的继承法统。

但是皇帝的心仍悬着，因为阿克巴病危，满口呓语，有时清醒，有时昏迷。太医也没有办法，人人晓得，大限已至。

过了几天，萨林王子在距离皇帝城堡下游数哩的亚格拉皇宫，为战胜库斯劳而欣喜。他想，那是来自上天的旨意，他将成为莫卧儿王朝的皇帝。这些话在他脑海里回想着，像一首尚未听腻的歌曲。但是快乐里也夹杂着悲伤，阿克巴病危，萨林现在常常去探视皇帝。起初，茹卡雅和后宫其他女眷对他的探访都抱着怀疑的态度。她们锐利的目光注意阿克巴是否有疲惫的迹象，提防他因儿子的出现而动怒。渐渐的，她们的戒心日减。萨林坐在父亲床边好几个小时，读书给他听。当他从断断续续的睡眠中睁开双眼时，萨林都在他身边，等皇帝吩咐后，才在深夜回到自己的宫殿里。“不要操心库斯劳。”一天下去，阿克巴对他说。“儿臣不会的，陛下。”萨林回答，决意不为这事忧心。象战事件有其影响，他对自己会赢得皇冠并不怀疑。毕竟，库斯劳能做什么？

但是，萨林低估儿子和他的伙伴们，当他在皇帝宫殿里陪伴父亲时，库斯劳的党羽开始积极地策划。

阿克巴生病时，阿济斯·科卡阁下以第一大臣的身份，被任命为帝国代理副摄政。为巩固女婿的地位，科卡阁下暗中撤换忠于阿克巴的家臣，城堡内外各岗位都安插自己的人手。可是，库斯劳仍无安全感。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章（5）

“这样够吗？”他问岳父，年轻的额头上写着忧虑。“我父亲统领一支大军，他会攻打我们的。”

“我们还可以做一件事。”科卡阁下缓缓地说，“我们可以在王子下次去探视皇帝时绑架他，那样我们就可免于来自萨林王子军队的威胁了。”

库斯劳高兴地拍手道：“这个计划好，科卡阁下。但是——”喜悦从他脸上消失。“我不希望父亲死，他不会有危险吧？”

“不会的，殿下。”科卡再度保证道，“我们只是把他囚禁起来，直到你加冕做皇帝为止。”

库斯劳点头说：“好。”

科卡阁下如若有所思地望着他。王子真的以为，他能在父亲还活着的情况下保住王位吗？他必须在萨林被囚期间安排一场小意外，那么王位就永远是他们的了。

第二天，正当萨林要从皇家驳船上下来、去探望皇帝时，一名年轻人从城堡里跑出来。

“殿下，殿下，请回去，这里很危险。”

马哈巴特汗立刻把萨林拉回船里，用自己的身体挡住萨林，问那人：“什么危险？说！”

“科卡阁下计划绑架你，把你囚禁在城堡里，殿下。”那人喘着气说。“他已撤换掉皇帝所有的仆役，城堡里都是支持库斯劳王子的人。”

他话刚说完，一支箭从马哈巴特汗耳边飞射过来。他大叫船夫，匆忙把船推离码头。王子把马哈巴特推到一边，从船里看出去，城堡上的弓箭手，正拉起弓，立刻瞄准那个通风报信的人。然后，马哈贝特汗又把萨林推到驳船的地板上，划回萨林的宫殿。在那里，马哈巴特汗叫守卫护送他入内。萨林两腿颤抖地走进寝宫，口干舌燥。他自

己的儿子想要他的命，库斯劳怎么堕落到这种地步？那顶皇冠值得这样不忠不义吗？有那么一刻，内疚感席卷而来。他曾经像库斯劳那样，同样很强烈地想得到那顶皇冠。事实上，他还是想要，只是现在，这是他的合法权益、但是库斯劳的行为偏离理性，竟要在光天化日下冷血弑父。他该如何向全国解释萨林的死？

“给我拿酒来。”他对一名经过的仆人大吼。

仆人慌忙跑开。

萨林抬起头来，看到佳噶葛西妮。她向丈夫行礼说：“你提早回来了，殿下。陛下他好吗？”

“有人阴谋要绑架我，我险些没命。”萨林说。

公主皱起眉头。“是谁？谁敢阴谋害你？”

“库斯劳。”萨林疲累地说，在榻上坐下。

仆人们来了，端着一个放了酒瓶和酒杯的大银托盘。萨林喝酒时，佳噶葛西妮在一边静静地等着，她很苦恼。如果库斯劳胆敢阴谋绑架父亲，他会对库伦做出什么样的事？她儿子还在亚格拉城堡里，平常茹卡雅皇后会照顾他，这点佳噶葛西妮私下也承认。可是皇帝一病，皇后所有的注意力都在皇帝身上。

“殿下，库伦在皇帝身边，你想……”她迟疑着，“你想他在那里安全吗？”

“库斯劳不会伤害他弟弟的。”萨林说。

公主缓缓摇头，如果萨林对库斯劳争夺王位构成威胁，库伦也会，他也是皇子，与库斯劳同样有权继承王位。

“可是……”她坚持道，“他跟我们在一起，我比较放心。”

“那就把他接来。”萨林说，“现在别烦我，我要好好想一想。”

“是的，殿下。”公主回到房里，差人准备纸笔，着手写信给儿子。

库伦坚决地拒绝母亲，坚持在祖父最后的日子里留在他身边，她说什么也不能改变他的决心。佳噶葛西妮收到他的回信，一时之间心

突然硬了起来，一如既往，这都是茹卡雅造成的。如果皇后让她自己养育儿子，他就会听她的了。总有一天，她要报复皇后，无论如何，那一天会来的。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章（6）

同时，阿济斯·科卡阁下并没闲着。萨林一逃脱，他就叫人杀了通风报信的人。知道无法抓住萨林王子后，他传唤了曼·辛格王公。此次不成功，两人知道都不会再有机会了，必须采取别的行动。两位大臣决定召开会议，邀请朝廷所有贵族。在会议上，他们推举库斯劳作为王位的继承人，寻求支持。这是大胆的行动，但是现在他们唯一能做的，必须孤注一掷。

会议进行时，在亚格拉城堡的探子跑到萨林这里，带来消息说，城堡上的大炮都对着他的宫殿，随时准备开火。萨林慌了，刺杀的阴谋还记忆犹新。仓皇间，他没有多想，就下令收拾随身物品，备好马匹，立刻前往阿拉巴哈德。柯卡、阿布都拉和马哈巴特汗三人使出浑身解数，才说服萨林留在亚格拉。在这个节骨眼上若是离开，会造成致命的伤害。阿克巴随时会驾崩，如果萨林不在场，库斯劳立刻会被加冕为皇帝。最后，萨林终于被说服了，他是因一时害怕而吓糊涂了。萨林一生从没害怕过，现在他尝到恐惧的滋味，而且伴随着库斯劳的行为带来的沉痛。阴谋取他性命的举动，让他突然清醒，明白库斯劳争夺王位的意图是认真的。

萨林同意留在亚格拉，但他不同意马哈巴特、柯卡和阿布都尔的建议，派使者与会，以寻求贵族支持。他已尽己所能了，现在他能否做皇帝，全看阿拉的旨意了。

同时，会议进行的情况对库斯劳很不利。虽然有些贵族仍不确定要效忠哪一方，但有一个团体强烈地表示反对。巴哈·萨伊兹是跟皇室有关系的一个古老的莫卧儿家族，强烈反对库斯劳即位。他们的论点是，萨林是王位的当然继承人，擢升库斯劳就是破坏察合台继承法。察合台突厥人认定，他们的祖先是由蒙古的成吉思汗一脉相传而来，目前的皇室不仅系出帖木儿，也是成吉思汗的传人。

面临如此强硬的反对，会议流产了。巴哈·萨伊兹是很重要且势力强大的家族，与他们作对是很危险的。于是，贵族们拒绝支持库斯劳，这个家族的首脑萨伊兹汗·巴哈骑马到萨林那儿，通知他结果。

科卡阁下现在了解自己处境的危险，赶到萨林的宫殿乞求饶恕。萨林在胜利之余，就宽宏大量地原谅了科卡。但是，虽然库斯劳岳父背弃了他，他的舅舅曼·辛格王公并未气馁，他将库斯劳秘密送出亚格拉城堡藏匿起来，计划用船将他送去孟加拉，曼·辛格王公在那里有产业。

消息在午夜传来。一个信差骑马穿过街道，马蹄敲着路面，急急往萨林王子宫殿赶去。一小时后，萨林骑马进入皇宫的大院。

他停住马，跳下来，把马缰绳扔给马夫。他加速穿过走廊到皇帝寝宫时，萨林注意到，两旁侍立的仆从和奴婢鞠躬行礼，似乎比往常都弯得更低。他的心怦怦地跳，闯进阿克巴的房间，在门口停了下来，凝视着房中央床上沉默不动的身影。

皇帝旁边的两盏油灯，在午夜柔和的微风中闪烁着，通往外面的门窗都推开了，细洋布印花窗帘轻轻地鼓胀起来。暗影中有许多人，萨林从眼角看到他们。镯子叮叮当当的声音将他注意力转移到房间远处的角落，他认出茹卡雅。在她身边，弯身靠着坐榻轻轻啜泣的是阿克巴另一位妻子莎丽玛·苏丹·比干。

就在那时，皇帝动了一下。

“王子来了吗？”

听到父亲沙嘎的声音，萨林心头一紧。他上前走到床边，抓住阿克巴的手，亲了一下。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章（7）

“儿臣在此，父亲。”

“谢库巴巴。”阿克巴的眼睛噙满泪水，颤巍巍地伸手拉过萨林的头，抚摸着他的头发。

萨林盯着父亲瞧，自己极力忍住泪。小时候，阿克巴总是叫他谢库巴巴。父亲用小名唤他，已经是许多年前的事了，尤其是这个名字。

“安歇吧，父亲。”萨林柔声说，“儿臣在您身边。”

阿克巴笑了。“朕大限已至，但在那之前，朕得做一件事……”他转向随从。

两名太监拿着阿克巴的皇袍和弯刀走上前来，在他示意下，皇袍罩在王子身上，弯刀系在他的腰际。然后，皇帝才放心地躺回枕上。

萨林跪下，脸埋在手里，开始啜泣。

“不要哭，巴巴。”阿克巴吃力地说，然后深吸一口气继续道，“朕把照料帝国子民的重任交给你，还有国库的财产和一切的管理工作。”皇帝的声音变弱成耳语，萨林凑近前去听父亲的话。“照顾你的母亲们，所有后宫女眷现在都依靠你了……照顾她们。”阿克巴向房间四周哭泣的仆役们挥手手：“照顾这些下人，他们把朕伺候得很好，要尽你的职责……”皇帝开始一阵猛咳。

“儿臣遵旨，父皇。”萨林说，眼泪涔涔而下，“儿臣会照父皇的指示去做。”

他们就那样持续好几分钟，萨林的额头贴着父亲的手，皇帝躺回床上，一脸的平静。然后，王子起身，绕床三周。尽管他们之间有分歧，却没有人像父亲那样挚爱他，萨林为他们许多年间的疏离感到愧疚。

整个沁凉的夜晚，他都坐在阿克巴的身边，握着他的手。雨季的云终于把雨水的释放出来，微弱的眼光刺破东方的地平线，萨林感到

父亲的呼吸渐弱直至没有鼻息，握在手里的那只手凉了。

第二天，为阿克巴举行的最后仪式一一进行。他的身体洗了两次，一次以清水，第二次以樟脑水，洗完后，用一块干净的白布盖着，再用三层寿衣裹住，然后放进檀香木棺柩里。几个月前，皇帝就开始在离亚格拉六哩的西坎德拉为自己修建皇陵，他将在那里永眠。到目前为止，皇陵不过是一片清理好的空地，只建好第一层，是个四方形的拱形阳台，中央的圆拱离地三十尺。

一个早上都在下雨，小径满是泥泞，而大家步行把皇帝灵柩抬到皇陵。萨林与送葬的行列同行，像其他哀悼者一样赤脚、没戴帽子。他把父亲的棺柩扛在肩上，看着棺木安放在最后的安息地。萨林跪下，轻吻着冰冷的大理石。哀悼的人离开后，他站在外面淋着雨，雨水和泪水混在一起。陵墓完工后，将成为追念父亲丰功伟业的纪念碑。多年以后，印度斯坦的百姓会来此向这位伟大的皇帝致敬。而他，萨林将尽己所能照顾好这个他珍爱的帝国，未来世世代代的人都会称道阿克巴选对了王位继承人。

全国通令为这位莫卧儿王朝的皇帝哀悼一周。

终于，在渴望这个印度王位将近十五年后，萨林在亚格拉城堡加冕为皇帝。

他给自己一个封号纳如丁·穆罕默德·贾汗季·帕德沙·噶赫吉。

后世称他为贾汗季皇帝。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一章（1）

清晨的太阳在屋顶上露了脸，闪烁的晨光照亮了街道。人群急切地向前涌动，经过一排排的士兵，他们白色的头巾发亮，丝质的长裙闪着光，珠宝闪耀着。他们在街上等了一整个早上，有的甚至从前一晚就开始等了。夜晚又下雨了，人们在黄麻席子和伞下躲雨。对许多人来说，皇帝公开露面，一生只有一次。无论发生什么事，他们都愿等待这一刻。终于，皇帝一行人转过街角，他们的耐心有了回报。

“吾皇万岁！”百姓高呼。“万岁万万岁！”

贾汗季笑了。他坐在马上，纯银箔打造的马勒，深蓝色丝质的马鞍镶满红宝石，头上插着白色鹅毛羽饰。皇帝后面是他两个儿子，库伦王子和帕维兹王子，再后面是他最重要的国务大臣柯卡、阿布都拉、马哈巴特汗和雪瑞夫。

贾汗季骑马缓缓穿过街道，从屋子阳台上洒下来的茉莉花和金盏花，落在他身上。花瓣在清晨明净的空气里旋转着，四周都是花香。贾汗季手伸入鞍囊，抓出一把银币撒出去。百姓高呼万岁，争抢着银币，推撞着努力维持秩序的士兵。

贾汗季得意地想着，这一切全是为他而来的。他穿着一件镶有红宝石纽扣的织锦长外套，紧身丝质长裤和镶了珠宝的鞋子。腰缠一条金色宽腰带，上面插着一把镶有翡翠和珍珠的匕首。手上的红宝石、翡翠和钻石闪闪发光，头上的皇帝头巾镶着乳白色的珍珠，苍鹭毛羽饰用一颗鸽蛋大的钻石固定住。这样风华鼎盛的华丽排场，只有最富有的王国才有。百姓敬畏地望着。

贾汗季高兴地笑着，这是父亲死后他公开露面。加冕典礼简短而仓促，一来因为他还在守丧期间，一来是担心来自库斯劳的威胁，他和曼·辛格王公还躲藏在外。

但是现在，他终于当上莫卧儿王朝的皇帝了。皇室一行人缓缓通过亚格拉，经过三道门，进入阿马尔·辛格城门的城堡。这三道门与其

他城门都呈九十度的直角，目的在扰乱来犯军队的行动。他们经过只用砂石墙连接的最后一道门，爬上陡坡，进入外朝大殿。皇帝勒马停住，抬头望着其中一个阳台，上面站满穿着各色印花布、戴着面纱的女眷。其中一人远离其他人，站在前面，戴着镶有珠宝的头巾。微风把面纱拂在她脸上。贾汗季看到一抹骄傲的微笑在她嘴角缓缓漾开。佳噶葛西妮向他深深鞠躬。她抬起头时，贾汗季也从马上向他的皇后回礼。

茹卡雅不在阳台上，她还在为阿克巴皇帝守丧，宁可待在寝宫里。茹卡雅没有露面，茉荷茹妮莎也就没有出现。

贾汗季和佳噶葛西妮隔着庭院彼此凝望着，皇家管弦乐队开始演奏，皮鼓发出震耳欲聋的声响，乐师喇叭上的金色流苏在风中飘动，大型黄铜铙钹随着音乐变换着音调。眼光在珠光闪闪的头巾上舞蹈，在长外套和饰带的刺绣上闪烁。贵族们举手高呼："贾汗季皇帝万岁！"呼声响彻整座城市。阳台上的女人们也齐声高呼："佳噶葛西妮皇后万岁！"两人举起右手放在额上，一次又一次回礼。贾汗季对佳噶葛西妮微笑，下马穿过群臣走向他的王座。

朝廷在亚格拉城堡的外朝大殿开会。皇帝的宝座在大厅的一端，设在高出地面五尺的小阳台上，围在一个用大理石柱立起的阳台内。阳台前面站着两头木制巨象。奴仆手持苍蝇拍也站在阳台上。贵族们分三层聚坐在王座四周，每一层皆依照官阶和品第决定与皇帝的距离。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一章（2）

“传季亚斯·贝格阁下！”米尔·托萨克的声音在安静的大厅里高唱着。

季亚斯·贝格走上前来行礼。那个礼拜稍早，茉荷茹妮莎曾来看他，用过午饭后，父女俩默默无言地一起坐在花园里。季亚斯细细望着她，奇怪为什么她的眼里不时闪着微微的笑意。啊，她真美，这个孩子，比他的其他孩子都美、更善良温和。但是但愿他能抹掉那偶尔会一闪而逝的哀伤，是因为她没有孩子吗？季亚斯是个男人，不习惯跟家里的女人闲话家常，可是茉荷茹妮莎没有孩子的事实让他痛苦，为女儿的痛苦而痛苦。

“告诉我。”他靠过去亲她额头。

“记得行礼要合宜，爸爸。”她说。“我知道，”她手一摆，止住他不赞同的表情，“我知道这种行礼方式你已做过许多次，而且是向伟大的阿克巴皇帝本人行礼。但是现在是新时代，随新时代而来的是新的荣耀、新的赏赐。喔，爸爸，这一切对你来说多么好。”

“我们只能抱着希望。”季亚斯笑着低语。

接着两人神情肃然，想到阿里库里。茉荷茹妮莎的丈夫公开支持如今已名誉扫地的库斯劳王子，他的愚行不会波及到季亚斯，但是会影响茉荷茹妮莎，只有时间能证明会有什么样的结果。

大殿上长方形的风扇，由地面一根绳子拉着，来回地挥动。季亚斯在贾汗季皇帝面前行礼完毕，挺直身体，凉风扇着他的后颈背。许多年以前，萨林和茉荷茹妮莎曾经彼此痴迷，如果那段恋情有结果，他的女儿就是皇后了。他等着皇帝开口。

贾汗季从庄严的宝座上俯视。“贝格阁下，你对帝国的效忠，朕和先皇都很满意。”

“微臣只是尽忠职守。”

“你做得很好，贝格阁下。”贾汗季说，“从今天起，朕命你为帝国的总理大臣兼财政大臣。”

季亚斯觉得膝下一软，他料到会升官加爵，是的，可是财政大臣？阿拉的确眷顾他。他想起二十八年前，站在莫卧儿王朝的帝国边境坎大哈一个市集的街道，忧心着如何养家活口，那时只有四枚宝贵的金币塞在腰带里。现在他是那个帝国的财政大臣。“谢陛下隆恩。”

贾汗季点点头，“朕要赐你‘国之栋梁’的封号。”

“国之栋梁。”季亚斯低头，沉醉在这一刻里。获得这样的殊荣，他再也没有心思听下面的话。他默默地向皇帝鞠躬，退回原位。

贾汗季转向米尔·托萨克点头。

“传穆罕默德·雪瑞夫！”

穆罕默德·雪瑞夫走进前来。皇帝回亚格拉陪伴父亲时，雪瑞夫一直留守在阿拉巴哈德做总督。他对获封为首席国务大臣，并获赐首相和乌尔——乌姆拉王公的头衔。

奉贾汗季之命刺杀阿布尔·费赛尔的叛逆首领比尔·辛格·狄欧现在公然露面，他获赠三千匹马的职俸和王侯的头衔。皇帝并未忘记他，让费赛尔的死是他不得不做的事，即使此举给父亲带来很大的痛苦。身在皇室，必须作些谁该活谁该死的决定。

最后，要处理异议分子了。

米尔·托萨克的声音又响起来，朝廷一片肃静。“传阿里库里。”

群臣分开，让路给茉荷茹妮莎的丈夫，粗暴的阿里库里走上前来行礼。

贾汗季若有所思地望着他，他要怎样处置这个人？阿里库里在亚格拉背弃了他，加入库斯劳阵营。他要因他的不忠处死他吗？那样会让茉荷茹妮莎自由。他突然兴起这个念头，毫无征兆地。既然他已是皇帝，她就可以成为他的人了。他低头看他的手，望着阿克巴曾经戴过如今又给了他的红宝石和钻戒。离那次在皇后茹卡雅寝宫的阳台那晚，已有好多年了。那时两人都年少，都只是孩子。她不可能还记得

他，已经相隔许久了。他抬头迎着阿里库里的坚定的眼神，知道整个朝廷都在看他们。他曾颁赠这个人“屠虎勇士”的头衔，因为他在湄瓦的森林里救过他，这是何其沉重的恩情。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一章（3）

“朕决定不计较你的过错，阿里库里。”贾汗季说，“你受异端份子误导，可是你长年在疆场的英勇表现，为朕效命，都是不容抹杀的。朕赐你孟加拉巴德旺区的封地，明日启程赴任。”

朝廷一片哗然，皇帝实际上宽恕了阿里库里。贾汗季自己点了点头，他做得对，阿克巴会赞同。

“肃静！”米尔·托萨克高喊。

贵族们安静下来，一名仆役走向米尔·托萨克，两人低声交谈，然后米尔·托萨克走到皇帝跟前。

“陛下，库斯劳王子求见。”

一听这话，整个朝廷又吃惊地倒吸一口气。新皇帝首次朝会的表现，叫人无法预测又异常新奇。大臣们今晚用餐时又有很多可谈的。明天这些消息就会传遍全国。

贾汗季看到这种反应，微微一笑。只有几个人知道库斯劳被捕，已被监禁，这是他授意的。

“带他过来。”

曼·辛格王公和库斯劳进入外朝大殿，库斯劳走在王公后面，红着脸，回避父亲的目光，甥舅二人迅速向新皇帝致敬。

“过来，库斯劳。”贾汗季命令道。

库斯劳胆怯地走近父亲，贾汗季起身，从宝座上走下来，在文武百官面前拥抱儿子。贵族们纷纷耳语，都表示赞许。皇帝拥着库斯劳僵硬的肩膀，他该怎么处置自己的儿子呢？皇冠稳稳地戴在他头上，库斯劳不再公然对他构成威胁，但是他能完全不用担心吗？他看着儿子，有那么一刻，库斯劳用怨恨的眼神看着父亲。

贾汗季放开儿子，回到宝座。他强自克制，让声音不带情绪。“你背叛了朕。”他大声说，“你让全国人目睹儿子对父亲的不忠，你的行

为使你蒙羞，现在你却在此乞求原谅。朕会原谅你，毕竟，你是朕的儿子。尽管你背叛朕，朕要让全朝百官见证朕对你的挚爱与亲情。”

贵族们激赏地点头。

贾汗季四下一望，对宫廷的主计长说：“赏库斯劳王子十万卢比和一栋居所。”

库斯劳跪下嗫嚅道：“谢陛下皇恩浩荡。儿臣对所犯罪行，深以为耻。如果儿臣带给陛下任何烦忧，请恕罪。”

贾汗季接着转向曼·辛格王公，这位老将两道浓眉全白，抬眼望着皇帝，骄傲地挺立着。

曼·辛格原打算带着库斯劳秘密逃出城堡去孟加拉，但是贾汗季一即位，他就明白全是白费工夫。何况两人发现所有道路都封锁了，贾汗季在阎牟那河沿线和去孟加拉的一路上派兵驻守，曼·辛格王公和库斯劳被客气地遣返。虽然他们并未被捕，可是曼·辛格心下明白，必须带着库斯劳回亚格拉乞求贾汗季开恩。

皇帝知道，他不能像对待库斯劳那样，当众羞辱曼·辛格王公，现在最好安抚他。孟加拉是个叛乱活动猖獗的是非之地，还是阿富汗叛乱份子的根据地，他需要曼·辛格王公驻在孟加拉。那儿是气候潮湿的瘴疠之地，似乎易于滋养当地民众的不满情绪。因此，孟加拉总督必须是个政治强人兼英勇战将。曼·辛格两者兼具，阿里库里也是。虽然两人以前共谋支持库斯劳，但库斯劳在亚格拉的监视下，他们在孟加拉为儿子举事的能耐有限。

“曼·辛格王公，朕原谅你在库斯劳谋反事件里扮演的角色，由你和他的关系来看，是可理解的。为了表示朕的宽恕，你的职俸调升为两千匹马，继续担任孟加拉总督。”贾汗季说着，米尔·托萨克取来一件要颁赠给王侯的无袖背心荣誉袍和一把镶珠饰的宝剑。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一章（4）

“谢陛下。”曼·辛格向皇帝鞠躬，退回百官席位。

当天的朝仪就此散会。

贾汗季躺在床上，凝视着金色的顶罩，他做皇帝的第一天就此过去了。

皇帝！贾汗季忽然打了一个寒噤，明白这个字眼的含义。库斯劳已经被监禁，他是没得争议的皇帝，他也不容再有争议。这是一个令他既振奋又沮丧的责任，他会好好护卫这份职责。他一回到后宫，就传唤穆罕默德·雪瑞夫。

“穆罕默德，我要在库斯劳居所周围加派二十四小时警卫，没有我准许，任何人不得见他。还有，在他府里安插探子。库斯劳还没有放弃争夺王位，今天在朝廷，我在他脸上看到那种神情，必须断绝他与外界的通讯。”

“遵旨，陛下。”穆罕默德·雪瑞夫开始狞笑，冷酷的脸忽然一亮。库斯劳谋反之前，穆罕默德就与他不睦，他很乐意监视王子，贾汗季再也找不到比他更好的狱卒。

现在，时值夜晚时分，随从和妻子们都退下了，贾汗季独自大声念着他的头衔：“纳如丁·穆罕默德·贾汗季·帕德沙·噶赫吉。”纳如丁意为“信仰之光”，帕德沙表示皇帝或帖木儿家族的大家长，是独立主权的最高象征。

贾汗季想，这一天的确令人非常满意。所有支持他的人都公开奖赏了，不满份子也受惩，除了一人，阿济斯·科卡阁下，库斯劳的岳父。贾汗季啧啧舌，库斯劳，又是库斯劳。一定要安置科卡阁下，他不能在住在亚格拉，不能让他接近库斯劳。

房间逐渐暗下来，贾汗季闭上眼睛。

“阿济斯·科卡阁下，贾汗季皇帝召见。”

外朝大殿远端的门顺畅自如地打开，没有一点声音。

贵族们分开，让路给库斯劳的岳父。科卡阁下低头大步走入朝廷，两颊火热热的。

马哈巴特汗和穆罕默德·雪瑞夫站在最靠近皇帝的位置，显示他们在朝中的地位，两人狡黠地相视而笑。在宝座后方，后宫的女眷挤在阳台里，被一个细格子大理石屏风挡住。科卡阁下是阿克巴皇帝的养兄弟，在皇室后宫长大，很受女眷喜爱，他们倾巢而出来看他受审。

科卡阁下的脚步声在沉寂的大厅里回响着，他一来到宝座下，就向皇帝行礼，两眼直望着地面，等候贾汗季开口。

贾汗季望着他，露出嗤之以鼻的不悦神色。科卡阁下积极主导库斯劳谋反事件，他不像曼·辛格王公有军功，因此对皇上没有用处。

“科卡君，你的行为令朕大为不悦。”

“臣来请罪，请陛下饶恕。”科卡回答，抬起头。

“但是，你来此是为了磋商你的命运。”贾汗季厉声说。

在莫卧儿王朝，君王就是绝对的权威，在现场的人都知道，贾汗季在找借口重审这位老政治家，人人也都知道其中的原委。

贾汗季转向马哈巴特汗说：“马哈巴特，怎么惩处科卡君犯上的罪行才恰当？”

“只有一个办法，陛下，那就是死罪。”马哈巴特说，“科卡阁下的确犯下重罪，惩罚当与罪行相称，以示警戒，使仍有谋逆之心者知道叛乱的愚昧。”

“你说的对。科卡君——”科卡抬起头来望着贾汗季。“朕已决定你的命运，你对国家不忠，图谋拥护一个没有治国能力、少不更事的青年，全为自己的利益与权力着想。你还犯下更大的罪行，离间父子，介入朕和皇子库斯劳之间。”

“陛下！”

大厅四下里屏息以待，谁敢打断皇帝说话？严厉的宫廷礼仪规定，皇帝说话时，必须全体保持肃静，除非被点名问话，绝不能抬头

看宝座。这突如其来的打岔也令贾汗季吃了一惊，他话说到一半就停了，其余的话到了嘴巴又打住。马哈巴特汗悄悄指着后宫阳台。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一章（5）

“什么事？”贾汗季刻意保持愉快的声调。

“陛下，后宫所有比干都在这里，要为科卡阁下说情。陛下来我们这里比较好，否则我们要出来到陛下那儿。”一个声音大声说。

这是他父亲###莎丽玛·苏丹·比干的声音，是他的继母之一。莎丽玛在先皇心中，占有特殊地位，仅次于茹卡雅。所以阿克巴从不约束她的冲动个性，现在要管束她也太迟了。贾汗季思索片刻，他得去后宫阳台，否则莎丽玛肯定会自己走下来。那可是头一遭在莫卧儿王朝早朝中，有后宫女眷在贵族面前抛头露面。他了解莎丽玛的脾气，她可能还会不戴面纱就下来，这个念头让皇帝比谁都迅速地从座位上起身。

贾汗季站起来时，科卡阁下松了一口气，向上瞧着阳台。他可以认出一位向他挥手致意的女眷，虽然心中感激却无力地一笑。

贾汗季走进阳台，他坐下，女眷们向他鞠躬。

“陛下，你不能叛科卡君死刑。”莎丽玛·苏丹·比干开口。

“你要怎么做，就怎么做。”贾汗季粗声粗气地说，接着又道，“亲爱的母亲。”

莎丽玛向他微笑道：“陛下，科卡君就像你叔父一样。虽然你们血缘不同，先皇待他比兄弟还亲，他们两人吃一个奶娘的奶。他母亲过世时，皇帝还亲自扛她的棺柩，以示对她的尊敬，先皇一定希望你善待科卡君。”

贾汗季脸红了，他能做一个像父亲那样的好皇帝吗？也许这是很自然的事，在他刚开始统治时难免有比较，因为阿克巴才驾崩没多久。阿克巴即使在坟墓里，都可通过他的女人们发挥他的影响力。她们期望他表现得像他父亲一样，做同样的决定，发布同样的命令。可是他与父亲不同……他低着头。理想的状况是，科卡阁下应该死，这

一点毫无疑问。库斯劳在帝国的支持者愈少愈好，可是莎丽玛已经请他施恩……

贾汗季没看莎丽玛，起身回到朝廷。

“科卡君，后宫女眷们支持你。虽然朕并不完全相信她们的理由，她们似乎对你满怀关爱和真情。因她们的缘故——”贾汗季抬头看阳台，“而且因朕敬爱的先皇的缘故，朕饶你一命。”

科卡阁下跪下说：“陛下仁德。”

“你将被剥夺所有的土地、权力和荣誉，亚格拉不再欢迎你，科卡君，你应该去拉合尔，朕准你保留头衔。”

“谢陛下。”科卡在鞠躬时，贾汗季若有所思地凝视着他。不，这个人他再也不能信任了。

贾汗季离开外朝大殿，贵族们退出大厅。阳台里的女人们回到后宫，彼此兴奋地交谈着。大家都走了，只有一个人留了下来，面纱还遮着。贾汗季应莎丽玛·苏丹·比干的要求，来到阳台。她把面纱放下遮住脸。茉荷茹妮莎缓缓站起来，她的身体沉重又疲累，走向刚才贾汗季坐过的坐榻。她抚摸着他靠过的垫子，然后转身走出阳台。

商队沿着阎牟那河岸，沿着银色闪亮的河水，缓缓蜿蜒前进。阿里库里在前面，骑着他心爱的阿拉伯座骑，后面跟着二十匹马和骆驼，载着货物和日常用品。他回头望着由四名壮汉抬的轿子，轿夫踩着自己的节奏，彼此十分协调地一路小跑步前进。只有这样，他们才能连续数小时扛着重负而不容易疲倦。轿子的窗帘在微风中飘动，一只纤细的手伸出来拉起窗帘。

茉荷茹妮莎拉上窗帘，向后靠着垫子，后腰紧紧贴着，塞满羽毛的垫子给人一种舒适感。到孟加拉的巴德旺是一段很长的旅程，因为怀孕，使她感觉行程更漫长。结婚这么多年，她终于又怀孕了。婴儿仿佛知悉她的心思而踢动着，她把手放在肚子上安抚着。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一章（6）

经过这么长久的等待，终于有个孩子了。就在皇帝第一次上朝前，她跟爸爸见面的那个晚上，她就知道有了孩子，现在在肚子里已有四个月了。但是她还不想告诉他，她想等进一步确定再说。母亲却凭着女人的直觉知道她有了孩子，而且也不想让别人知道，为此茉荷茹妮莎很感激。经过多次流产后，这个孩子——若是真的出世——仿佛全然是她一个人的。所以头几个月她没告诉任何人，照常洗月经布，好像月经真的有来，这样佣人便不会说出去。这次也是一样，开始的几个月疼痛折磨着她，害喜得厉害，又恶心，但是母亲说那是个好现象。她整日整夜地睡，好几个月都在半清醒状态。醒时，恐惧令她有窒息感。可是这孩子，感谢阿拉，一直留在她身体里。于是，她告诉了阿里库里。

“是儿子！”他说。

“或许。”茉荷茹妮莎回答，希望并殷切地祷告是个儿子。

她想轿外望着丈夫，他马骑得很好，背脊像军人那样挺直。多年的军旅训练在他身体上烙下印痕，他还跟他们多年前结婚时那样匀称和健康。但是现在两人要共同担负起为人父母的责任时，年龄的差距就很明显了。茉荷茹妮莎二十八岁，阿里库里四十五岁。他们之间的差距不仅是年龄，心灵的距离也很大。

她躺回丝垫上，思绪飞到皇帝首次公开举行朝仪后，阿里库里从朝廷回到家里的那一幕。

时间滴答滴嗒一分一分地过去，茉荷茹妮莎在她房里等着，手中拿着一块缎子，表面上在刺绣，但有四个小时她一针也没动。然后外院传来他回家的声音，茉荷茹妮莎罩着面纱，跑到阳台上。她看着阿里库里下马进屋，神色是既放心、高兴，却又不满。

一个小时过去了，可是阿里库里没叫他。茉荷茹妮莎受不了这样的悬念，传话过去叫他来她的房间。他神气活现地进来，手里拿着一

瓶酒。

“什么事？”

“老爷，今天的朝仪怎么样？”

“你就为这事叫我？”阿里库里咆哮道。

她点点头。

“我受封到巴德旺区，我们立刻前往孟加拉。”他露出牙齿。“我告诉过你不用担心，皇帝心里清楚他欠我一份情。毕竟，我从虎口把他救回来。”

茉荷茹妮莎望着他，扬起眉毛。阿里库里不但没被罚，贾汗季还真的让他升官，给他一份产业。为什么？

“你有什么不相信的？”阿里库里说，“连皇帝都伤不了我。”

他走到坐榻边，一头栽下，拿起酒瓶痛饮一顿，若有所思地望着瓶子。“这个烂酒，我得从喀什米尔买酒。”

“皇帝说了什么吗？”

“他对我讲了职责与忠贞的事。”阿里库里又咧嘴笑道，“但是我知道他会回心转意的。他欠我一份救命之恩，如果我没救他，他现在早就死了。”他的脸变得冷酷无情。“那么库斯劳就是皇帝了。”

他把酒瓶摔在墙上，瓶子砸得粉碎，茉荷茹妮莎赶紧躲开，浓浓的红酒渗入地毯。

“库斯劳就是皇帝了，那么我就不会受辱流放到巴德旺。”阿里库里大叫，“巴德旺！那是什么，不过是块无足轻重的土地！我懂什么农事和管理产业？”他胸膛鼓胀着说：“我是个军人，我打过很多仗，所到之处人人称颂，可这个新皇帝做了什么？他竟把我贬黜到边疆，到巴德旺。”

茉荷茹妮莎露出一丝微笑，将脸转开，不去看她盛怒的丈夫。毕竟，她没有看错贾汗季，那是一计高明的外交手腕。阿里库里素以疆场英勇著称，处决他没有意义。而且，孟加拉是叛乱的温床，还有什么比派一位军人去更合适呢？就这一招，贾汗季放逐了阿里库里，同

时又派了个军人去镇压不满份子。贾汗季证明了自己配做那个王位，阿克巴会以他为傲的。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一章（7）

她就是在那时告诉她有孩子了，为安抚他，让他觉得若有个孩子，流放就不至于显得那么残酷。现在，他想要个儿子，茉荷茹妮莎又烦恼了。如果她没给他生个儿子怎么办?

于是他们前往巴德旺。连阿里库里也不敢违抗贾汗季的命令，他安慰自己，曼·辛格王公是孟加拉总督，他们可以策划另一起阴谋。

他们离开前，茉荷茹妮莎去后宫看太后，茹卡雅带她去外朝大殿观看阿济斯·科卡阁下受审。茉荷茹妮莎陪着茹卡雅，因为太后命令她去，因为她要看贾汗季最后一眼。她没料到会这么近距离地看到他，也许命运有意为这最后一次做如此的安排。贾汗季绝不会把阿里库里从孟加拉调回朝廷，茉荷茹妮莎至少知道这一点。她的背部一阵闷痛，她尽力按摩，向后靠着，闭上眼睛。虽然没有贾汗季，至少她会有一个孩子。

他们抵达巴德旺的房子时，暮色笼罩着整个城市。茉荷茹妮莎踏出轿子，背后一阵剧痛，跟她以前经验过的都不一样。她的膝盖弯曲着，一股湿湿的东西从身体里流出来，她的心怦怦跳着。她把手放在两腿之间，顾不得站在前院里，在所有的仆人面前。太早了，才八个半月。是她自己的身体也拒绝这个孩子吗? 她把手拿开，手上有黏黏的透明体液。她倚着轿子，然后就倒在外院的泥土上。不是血，感谢阿拉，不是血。

女奴们把她扶起，急忙把她送到屋里，到了后面的一个房间。她们把她放到一张床上，在愈来愈剧烈的疼痛中，茉荷茹妮莎看到阿里库里在门口嚇坏了的脸。他大喊叫产婆来。他们初来巴德旺，夜里还不容易找到产婆。

茉荷茹妮莎流着汗躺在垫子上，还穿着旅途上被弄脏的衣服，生产的阵痛一波一波袭过来，知道她昏迷过去。母亲是如何生个六个孩子的? 如果爱自己的丈夫，会让生产容易些吗?

终于产婆来了，此时茉荷茹妮莎在床上呻吟，她极力克制着声音，下唇被咬破了流血。漫漫长夜里充满着痛苦，茉荷茹妮莎时而清醒，时而恍惚，张开眼睛看到一屋子的陌生人。仆人是陌生的，产婆是一个她不认识的女子。阿里库里不会进入房间，因为这是女人的事，而且见到血他就恶心。

“妈……”茉荷茹妮莎低声唤着，一遍又一遍，希望母亲的手放在她额上，给她沁凉的安慰，想要告诉母亲袭上她心头的恐惧。太早了，如果孩子出来是个死胎怎么办?

产婆轻拍她的肩。“没事的，夫人。”她说。她很和善，茉荷茹妮莎一边想着，恍惚地看着她的脸，抓着她的手，紧紧握着，可是她不是母亲。

仆役们已拉起房间的窗帘，里面很窒闷，充满呼吸和汗水的气味。灯火在潮湿恶臭的空气里，微弱地闪烁着。

“拉开窗帘。”茉荷茹妮莎喘着气说，“我不能呼吸了……”

一名奴仆把窗帘拉开一角，凉爽的夜气涌入房间，实实在在感觉得到，阵痛几乎立刻和缓了。十四小时后，茉荷茹妮莎累乏了躺回垫子上，新生儿的哭声响遍整个房间。

“是个女孩。”产婆压低声量说，很同情躺在床上的女人。结婚这么些年，这个可怜的女人生了个弱小的女婴，运气真坏。

茉荷茹妮莎立刻伸出双臂，紧紧搂着婴儿。阿里库里会失望的，这个了不起的勇士只有一个女儿，没有儿子会长大成男子汉，继承父亲的事业。但是这个孩子是她自己的，她竭力想着，要保护这个婴儿，她从未这样强烈地要保护一个人。阿里库里不要这个孩子，但是她要。她数起孩子的手指和脚趾，十个手指头脚趾头，一个小鼻子，一双浓黑的眉毛，脸颊上散乱着浓密的卷发。原谅我的贪婪，阿拉。茉荷茹妮莎低声祈祷。谢谢你赐给我孩子，谢谢你让她如此完美。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一章（8）

她搂着孩子，感到一阵温暖，不理会产婆和女仆假意的同情。阿里库里知道这个消息，在另一个房间里大声叫嚷着。茉荷茹妮莎没听清楚他说些什么，只听到这句，“女孩，只是个女孩。”

婴儿张开小嘴打呵欠，然后没入茉荷茹妮莎的胸脯，她知道要给她取什么名字了。

拉德丽。

钟爱的人。

阿里库里并未立刻来看拉德丽，茉荷茹妮莎自私的想把婴儿据为己有，并不介意他没来。于是，茉荷茹妮莎在旅途和生产后疲惫不堪状况下，连睡了十二个小时，孩子依偎在她臂弯里。

十天后，皇室又添了两位王子的消息传到阿里库里和茉荷茹妮莎这里。两位嫔妃在一个月内分别产下夏亚和贾汗达，无论母亲的身份如何，两位王子也是王位的继承人选，莫卧儿王朝的法律对后妻和嫔妃所出一视同仁。贾汗季皇帝现在有五个儿子了：库斯劳、帕维兹、库伦、夏亚和贾汉达。

贾汗季凝视着远方，专注地皱着眉。他坐在寝宫的外院，身旁有一张纸、一个印池和一枝羽毛笔。

十二月近黄昏时分，是亚格拉最舒畅的时光之一。夕阳西沉，早过了结实季节的番石榴和芒果树的树荫，在庭院里拉长了树影。乐师们在阳台上，轻柔地演奏着。

贾汗季若有所思地揉着额头，他要以公正和仁慈的君王见称。要效法父亲是很难的，街巷的市井小民都称他“阿克巴大帝”。做皇帝初时陶陶然的感觉已渐渐消失，重责大任却排山倒海而来。数以百万计的民众仰赖他，阿克巴留下一个庞大的帝国，行政管理工作不是小事。不错，马哈巴特、雪瑞夫、柯卡和阿布都拉已肩负起大部分的责任。但是要靠他让帝国团结、保护人民和照顾他们的需求。

但是他就是为这些而生，如果穆拉德或丹尼尔还活着，他们不能也不会善尽他们的职责。他会证明给人民看，他有能力扛起父亲遗下的产业。他们终究会爱戴他，如爱戴父亲一样。总有一天，后世会视他为公正的皇帝。

为了不让敌人扭曲他治国的政绩，他每天要写下日记，定名为《贾汗季传》。日记从他加冕的那天开始，像他的祖父一样，他要留下亲笔手迹作未来的遗产。但首先……

他把羽毛笔在印池里浸了一下，写下行为规范。他不时地停笔沉思，渐渐地写满了一页。为了旅客方便，在路边设立客栈；未经同意不得搜查商人的货物和商队；较大的城市应兴建医院，并派驻受过训练的医生。

他犹豫着，望着身旁的酒杯，然后加上一条：帝国内禁止任何酒类饮料。这是很讽刺的，他知道，但是这些是为帝国订立的，不是为他自己。

他的身体一阵震颤，他在创造历史，这些将来要称为贾汗季十二敕令。即使他身在皇室，知道迟早会戴上皇冠，他的梦想也让他等了许久，他原以为可能永远不会实现。是运气，贾汗季想，他的手在纸上发抖——穆拉德和丹尼尔已死，少了两个继承人——运气——库斯劳在惹麻烦之前也已被软禁——运气——而且尽管他做过许多蠢事，阿克巴最后还是原谅他了。

贾汗季深吸一口气，继续写下去。他修改财产收归国有的法规，依该法规，人死后财产不归继承人所有，而是归还国家，由皇帝决定给谁。贾汗季在他的行为规范里颁布，合法继承人拥有死者财产的权力是不容争辩的。

十二敕令传送全国，百姓对皇帝的仁慈和公正十分惊讶，消息传回皇宫，百姓纷纷称道，贾汗季陶醉之余，下令打造一条正义之链。这是一条金链，长八尺，一端系在亚格拉城堡的城垛上，另一段系在阎牟那河岸的石柱上，链上还有十六个铜铃。贾汗季颁布法令，正义

之链是为平民服务，任何人觉得正义未伸张时，可来城堡前摇铃，铃声可引起皇帝本人的注意。

贾汗季接着又施行象征主权的另一措施：发行硬币。他选定吉日，以他的名字铸造金币和卢比银币。几天后，样品在朝会时呈上，放在黑丝绒上闪闪生辉。金币似乎令他精神为之一振，又是一件可以传诸后世的纪念物。他会死去，尸体血肉归于尘土，但千百年后，这些金属会在别人的手里闪耀生辉。做皇帝的意义就在此，皇帝以一种近乎虔诚的心，把银币放回托盘，眼里噙满泪水、

于是，贾汗季沉浸在新近发现受人民爱戴与权力的快乐里。身为首相的穆罕默德·雪瑞夫也忙着国家大事，忙到无暇亲自监督被监禁库的斯劳王子。

这是一个严重的疏忽，他和皇帝不久就会发现。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二章（1）

“快生了。”

卡丽法抬头望着丈夫，羞红了脸。“是的，夫人。”她的声音低而悦耳。“我祈祷生个儿子，生一个健康的男孩。”

库斯劳王子皱眉道：“男孩有什么用？我又没有王位留给他，这一点我父亲已经搞定了。”他悻悻然把手一挥。

库斯劳和卡丽法在王子的寝宫里，乍看之下，似乎王子该有的一切荣华富贵，这屋里都有。但这是表面看起来，库斯劳想，耸耸肩表示不满。窗户挂着象牙色丝质窗帘，石头地板上铺着厚厚的、红绿色几何图案的波斯地毯，镶着青贝的檀香木桌上摆放着赤土陶器的古董，大型的金色花瓶插满黄色的夏日玫瑰。但大门外有两名壮汉把手着。微风吹起窗帘，窗台上露出丑陋的黑铁条，嘲弄着一室华丽的摆设。

“总有一天王位会是你的。老爷，只是时间的问题。”

库斯劳转向她，年轻的脸扭曲着。他娶卡丽法是因为阿克巴指定这桩婚姻，但在结婚的当天晚上，当库斯劳第一次看见她的脸时，就无可救药地爱上这个害羞的女孩。她全心全意地爱他，愿意跟他一起被软禁在这屋子里，她虏获了他的心。“我现在就要，王位本来就是我的，父亲没有权力统治，这是连阿克巴皇帝都默许的。”

“小声点，老爷。”卡丽法惊惧的眼睛望着门口，“皇帝会听到你在发脾气。”

“我不在乎。”库斯劳低声抱怨道，“他想拘禁我多久？已经六个月了。”

“也许孩子出生时，老爷。皇帝看到第一个孩子出生会高兴的。”

“我没法等那么久，我不要我的儿子在被囚禁的状况下出生。”库斯劳从榻上跳起，在房里来回踱步，两手交叠放在背后，气得发抖。

帝国是他的，他的父亲没有道理统治他的王国，而且在所有大臣面前不顾颜面地斥责他，仿佛他是个因执拗顽抗而被揪出来的孩子。

库斯劳在窗前停下往外望，看到后宫女眷们懒洋洋地躺在阴凉处，身披五颜六色的印花布和丝绸。仆役们四处穿梭忙着拿一杯杯沁凉的冰果子水。如果卡丽法愿意，她也可以在那儿，在外面。贾汗季给过她选择，她选择跟丈夫在一起。

一道内门悄悄打开，一名男子进入房间。

“殿下。”他低声道。

库斯劳豁地一转身，卡丽法迅速拉下面纱遮住脸。

阿布都尔·拉辛统帅走进房间，向王子鞠躬。他是在库斯劳争夺王位时最热心支持的人。他身为阿克巴军队的统帅，掌有实权，鼎力支持库斯劳争夺王位。像许多其他支持年轻王子的人一样，他宁可在一位年轻、不经事的统治者底下做个统帅，也不愿在年轻较长、比较精明、又有诡计多端的左右手献策的贾汗季手下做事。阿里库里也是因为他才效忠库斯劳，在帝国所有的人里，茉荷茹妮莎的丈夫最熟识的人就是统帅。多年前，这位波斯军人初抵帝国时，就受雇为阿布都尔·拉辛的佣兵，是拉辛将他引荐给阿克巴皇帝的。

“对不起，殿下，没有办法不让皇帝知道我来。”

“不要紧，有什么消息？”库斯劳的急切地问。

“救你脱离皇帝掌控的计划已经安排好，胡森·贝格和哈森阁下已准备妥当要前来支援你。

“好极了！”库斯劳笑道。他的急躁消失了，随之而起的是令帝国许多贵族和平民着迷的青春热情。“什么计划？”

“三天后，皇帝将启程狩猎，他离开时，会像往常一样将你关在塔里。”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二章（2）

库斯劳点点头。他多么厌恶那个光秃秃地石墙监狱，只有一片玻璃让柔软的光线进入牢房。贾汗季出外狩猎时间较长时，库斯劳就得在塔里一待数日，连每天在花园里散步都不准。

“皇帝一行人狩猎结束后，将于深夜归来，我们会有足够的时间逃离亚格拉。你得在皇帝一行人出发后当天早上就动身。”阿布都尔·拉辛继续说道。

“可是我怎么出去？皇帝不准人来看我，严禁我离开塔牢。”库斯劳说。

“你得在被送到塔牢之前逃走，第二天是你祖父的忌日，殿下。也许你可以要求去阿克巴皇帝在西坎德拉的陵墓一趟。我会在路上率大军等你，我们会把你从看守人的手中救出。”

库斯劳缓缓摇头。“我不知道会不会那么容易逃脱。”

统帅狡黠地望着年轻的王子笑道：“你必须试试看，殿下，这是最好的时机。皇帝不在，等他得知你逃脱的消息到采取行动，要好几个小时。看守已经松懈了，我来这里都没有被发现。”

“公主怎么办？”库斯劳忽然问，望着卡丽法。

她在面纱后摇头说：“你必须一个人走，老爷，那样比较快，皇帝不会伤害我的，尤其是……”她摸摸肚子。

库斯劳点头，转向阿布都尔·拉辛，一脸的苦恼。“你一定要安排把公主送到我这儿，一旦我们到了……我们要去哪里？”

“去拉合尔。”

“拉合尔？”库斯劳吃惊地问，“为什么不去孟加拉？我舅舅曼·辛格王公会帮我们。”

“不，殿下。”阿布都尔·拉辛坚决地摇头，“你舅舅和阿济斯·科卡阁下刚刚死里逃生。即便现在，都有探子在监视他们。如果我们前往孟加拉，皇帝会立刻知道，我们会在路上被逮。如果我们去拉合尔，

设法攻占城堡，就有一个力图可以发展的根据地。一旦拉合尔是我们的，我们可以接科卡阁下和曼·辛格王公前来。何况……”他迟疑着。

“何况什么？”

“如果我们在拉合尔事败，可以向北避难。你若提出请求，波斯国王不会拒绝的。我们在孟加拉失败，就无处可去了。”

“你说得对。”库斯劳说。阿布都尔·拉辛言之成理，令他心服。“去安排吧。”

统帅向王子鞠躬，然后溜出后门。

库斯劳转身对卡丽法说：“我若不在，你一个人撑得住吗，亲爱的？”

“我没问题的，老爷。随阿拉去吧，我会为你的安全祈祷。”

黎明为东方的天空抹上粉红的色彩，库斯劳从窗台上偷偷往外看。在远方，他可以看到皇帝一行人后面烟尘滚滚。今天大清早，天还黑着他们就出发。虽然才四月，天气却很热，所以大清早和黄昏时分是出门的好时段。

库斯劳从窗口转回来，兴奋的心怦怦跳着。是采取行动的时候了，守卫不久就要来护送他去塔牢了。他迅速瞥了一眼空荡荡的房间，卡丽法已被送到皇帝后宫过夜，平常库斯劳去塔牢时都是如此。他走到门口敲门。

睡眼惺忪的守卫谨慎地开了门。“有事吗，殿下？”

“我想去西坎德拉祭悼我祖父。”库斯劳蛮横地命令道，“叫马夫给我套上马鞍。”

“可是……殿下……皇帝并未批准任何出游……”守卫结结巴巴地说，“我们必须去问其他的守卫。”

“够了。”库斯劳大叫，竭尽所能地模仿皇室成员愤怒的模样。“我不要听一个贱仆的借口，今天这个神圣的日子你不让我去，皇帝会要你的头，我要向陛下报告你不服从命令。”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二章（3）

“可是，殿下，这是不可能的。”这个人又说，“我不能让你去——”

库斯劳用手指在喉咙上一划，做了一个割喉的动作。他低声说:“你是不想活了，是不是？”

“遵命，陛下。”守卫吓坏了。“容我告退。”

库斯劳一挥手，亲切地说：“好，现在照我的话去办。”

守卫离开时，把门紧紧关上。库斯劳坐在地上，整个人摊开来，额上都是汗。太过火了吗，他表演过火了吗？守卫相信他吗，还是会随首相一起回来进一步质问他呢？他感到一阵寒意，希望那样的事不会发生，阿拉保佑，他默祷着，仍坐在地上。一旦穆罕默德·雪瑞夫来到门口，可能生气这么早被吵醒，会立刻把他扔进塔牢。门上响起轻轻的敲门声，库斯劳跳起，颤抖着等待他的命运。守卫站在那儿，害怕得脸扭曲着。

“马已备好，殿下。”

库斯劳向马跑去，皇宫里因为一夜的休憩才开始忙碌着。等候的守卫是首相派的警卫，库斯劳匆匆瞥了他们一眼，心想他们是否知道只有不到一小时可活。

阿克巴陵墓所在的西坎德拉距亚格拉六里，看守库斯劳的守卫在路上遭遇阿布都尔·拉辛的袭击。王子在路边把他们的尸体处理掉以后，就跟三百五十名骑兵往西坎德拉去，在那里与胡森·贝格和哈森阁下会合。库斯劳不顾他们反对，在阿克巴的陵墓稍作停留，跪下祷告此行成功，然后上马。这些叛徒向西北骑往拉合尔。

“帮我按肩膀。”

女奴顺服地往上按摩，熟练的双手把他疲惫紧张的肌肉抚摸舒坦了。贾汗季放松下来。

皇帝伸手拿酒杯，痛饮一口，然后放下酒杯，闭起眼睛。狩猎非常成功，他只有两枪没中，其他的都正中目标物。这是做皇帝的另一个好处，现在帝国是他的，狩猎似乎更有滋味了。

在他近旁，一个黄铜大浴缸已抬进皇帝寝宫，端着铜制和银制水罐的太监，将热水倒进缸里。按摩结束，皇帝要在带有香气的温水里浸泡一阵子，然后更衣参加晚间的余兴节目。

一声迟疑的咳嗽引起贾汗季的注意，他睁开倦怠无力的眼，何西亚正站在门口。这个太监这些年深得己意，贾汗季想。他知道何西亚在后宫握有大权，也对现任皇后佳噶葛西妮特别尊敬。皇帝虽极少干预后宫——即使是王子的时候也没干预过——但是周遭的事他都清楚。

“什么事，何西亚？”

“对不起，陛下。可是首相在外厅，他要求面见皇上。”太监说。

“叫他等一个小时，余兴节目开始时再跟我谈。”

“事关重大，陛下。首相坚持不能等。”

一定是德干来的消息，贾汗季已重新开始阿克巴未完成的战事，决心继续父亲的遗志。但是前线不可能现在就传来好消息。他起身。父亲耗时多年都无结果的战争，那么快就胜利了吗？他的心怦怦地跳。他穿上红丝袍，然后迅速走出寝宫到外厅。只有皇室的男人可以进入后宫，所以皇帝出来会见来客。

皇帝进来时，穆罕默德·雪瑞夫正来回踱着方步，一看到他，就跪下行礼。

“打扰陛下沐浴，臣知罪。”

“什么消息？我们在德干打胜仗了吗？”贾汗季急切地问。

穆罕默德·雪瑞夫低垂着眼。“不是的，陛下。是个坏消息……”他迟疑着，“库斯劳王子逃跑了。”

“逃跑了！”忽然一阵恐惧揪着他的心。“怎么回事？朕不是叫你在四周加派二十四小时警卫吗？”

第二十个妻子 第十二章（4）

“是的，陛下。”雪瑞夫万分懊悔。“但是他逃跑了。今天早上陛下去狩猎时，王子假借要到阿克巴皇帝陵墓祭悼，要了马匹。他在那里与统帅、胡森·贝格和哈森阁下会合。根据最近情报，他们约有四百骑兵随行。”

“为什么不早告诉朕？”贾汗季大发雷霆。

“臣几分钟前才发现的，陛下。灯夫去塔牢点灯时，发现是空的。”雪瑞夫垂着头。

“这都是你的错。”贾汗季说。库斯劳跑了，什么时候跑的？现在在哪儿？他这王位才坐上不久就不保了吗？

“是的，陛下。臣领罪。只是……臣请求陛下恩准，让臣追捕王子，臣必将王子追捕到案。”

贾汗季望着童年的伙伴和朋友，目光和缓了。他恢复镇定，现在不是慌乱的时候，要拟定计划，只有他能发号施令。“很好，你去抓回库斯劳，将功赎罪。立刻去孟加拉，库斯劳肯定是朝他舅父曼·辛格王公的宫殿去了。”

“我立刻启程，陛下。”雪瑞夫鞠躬退到门口。

“等一下。”贾汗季命令道，雪瑞夫正要离开。皇帝说话时，声音恢复了力量。“派探子查探库斯劳的逃亡路线，他有可能不是去曼·辛格王公那儿。一有消息，朕要你毫不留情地追捕他。把他带回来给朕，无论死活。朕不容儿子再有叛乱行为，懂吗？”

“是的，陛下。”雪瑞夫笑了，再没有把库斯劳的头放在大金盘里交给皇帝更令他高兴的事了。“臣告退。”

贾汗季茫然地点点头，望着雪瑞夫再次退出房间。忽然间，他想起了什么。万一库斯劳面对帝国军队时拒不投降怎么办？如果他反击怎么办？库斯劳现在有身为沙场老将的帝国军队统帅支持。万一穆罕默德·雪瑞夫阵亡怎么办？

“穆罕默德。”贾汗季厉声叫道，再度叫住雪瑞夫。“派谢克·法利德·布卡里代替你去，伊提曼汗随行做他的先锋兼情报官。我要你留在朝廷，这里少不了你。”

雪瑞夫退缩了一下，他没有机会追捕王子。“但是，陛下——”他开口道。

“朕已决定了，穆罕默德。”皇帝厉声说，接着有缓和了下来，“你要了解你对朕有多重要，一旦确定库斯劳的目的地，我们就一起出发。”

“遵旨，陛下。”贾汗季一旦心意已定，跟他争辩没有用。穆罕默德·雪瑞夫向皇帝鞠躬离开后宫。

贾汗季回去继续洗澡，女奴在他肩上抹肥皂，他躺在温水里沉思。阿克巴会体会到同样的痛吗？这就是贾汗季背叛他的痛苦吗？阿克巴在亚格拉生病时，父子已和好，贾汗季在病榻旁陪侍，念书给他听。有一回，阿克巴把手放在书页上要他停下来。他说：“萨林，告诉朕，皇冠这么重要吗？”问题来得突然，他只能凝视着父亲，心里想着却没有说出，这皇冠已经戴在阿克巴头上，他顶着那皇冠四十九年了。他怎么可能知道渴求王位的滋味？阿克巴也默默不语，然后指着书页说：“从那段开始。”

现在，贾汗季想，他低头望着肥皂水，他知道做皇帝的滋味了，也知道有个等不及做皇帝的儿子的滋味。贾汗季做皇帝的时间还很短，但这顶皇冠是他当得的，他决心保护他的王权。

探子四面八方搜集库斯劳逃亡路线的情报，到了午夜，消息传进宫里，库斯劳朝拉合尔去了，谢克·法利德·布卡里已动身去追捕。晚间的余兴节目皇帝毫无兴致，他中途离开，突然觉得很疲倦，倒在床上。贾汗季睡了。奴隶和太监忙着装捆打包，亚格拉的帝国军队奉命准备行军。

第二天早上日出时分，贾汗季率领一支军队离开亚格拉。在获知库斯劳逃亡消息后不到十二小时，他就领军追捕这位逆子。